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59)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告乃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13.10B條作出。

茲載列本公司於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刊登公告如下，僅供參閱。

承董事會命
康龍化成（北京）新藥技術股份有限公司
主席
樓柏良博士

中華人民共和國，北京
2025年8月21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樓柏良博士、樓小強先生及鄭北女士；非執行董事李家慶先生及萬璇女士；獨立非執行董事李麗華女士、曾坤鴻先生及余堅先生。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在公司办公室以现场会议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其中，万璇女士和李家庆先生以通讯方式参会。本次会议通知及会议材料于 2025 年 8 月 7 日以邮件形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应出席董事 8 名，实际出席董事 8 名。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长 Boliang Lou 博士主持，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摘要及中期业绩公告的议案》

董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中期业绩公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中期业绩公告》的内容并批准对外披露，同意公司 2025 年度中期不派发现金红利。

本议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披露在香港联合交易所

有限公司披露易 (<http://www.hkexnews.hk>) 的《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中期业绩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审议通过《关于追加投资境外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 Pharmaron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康龙香港国际”）投资位于新加坡的 PharmaGend Global Medical Services Pte. Ltd.（以下简称“合资公司”）。近日，合资公司根据运营情况及资金需求拟进行再次融资，向全体投资人发行 30,000,000 股 A 类优先股，合计融资 3,000 万美元，主要用于合资公司二层和三层基础设施及生产设施建设、仓储自动化建设和日常运营支出。在充分考虑合资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和预算计划后，全体投资人拟按照其各自持有的优先股占优先股总数的持股比例对合资公司共同追加投资 3,000 万美元认购合资公司发行的 30,000,000 股 A 类优先股。其中康龙香港国际持有的优先股占合资公司优先股总数 35%，本次拟以自有资金对合资公司追加投资 1,050 万美元。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执行董事 Boliang Lou 博士、首席财务官李承宗先生共同或单独代表公司与相关方签署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必要文件，以及在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前提下根据全体投资人实际认购情况对认购金额及交易文件作出相应的必要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的《关于追加投资境外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关联董事李家庆先生对此议案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三) 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5 年 6 月 26 日披露了《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扣除本公司直接回购并持有的 H 股库存股

(7,263,300 股)后的股本 1,770,932,225 股为基数, 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不送红股, 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 A 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5 年 7 月 3 日, 除权除息日为 2025 年 7 月 4 日。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在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 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派息、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授予数量将根据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因此, 公司董事会对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 其中,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30.59 元/股调整为 30.39 元/股;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 25.35 元/股调整为 25.15 元/股; 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含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由 18.65 元/股调整为 18.45 元/股。

本次调整内容分别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 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 8 票同意, 0 票反对, 0 票弃权。

(四) 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

公司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 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75 人, 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9,331 股, 同时根据公司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延长禁售期的承诺,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6 年 1 月 26 日。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

公司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336 人，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81,766 股，同时根据公司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延长禁售期的承诺，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6 年 1 月 27 日。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公告》。

本议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鉴于公司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中 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 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中，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及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对应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及公司《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前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应予以作废失效处理，其中作废失效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 42,189 股，作废失效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 44,104 股，作废失效 2023 年 A 股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634,88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及新增部分公司治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减少公司日常经营活动中的合规风险，满足 EcoVadis 及客户的评级要求，人力资源部主导修订了《康龙化成培训发展政策》，EHS 部门主导制定了《康龙化成环境和可持续发展方针》，采购部主导制定了《可持续采购管理政策》，合规部更新了《公司行为准则》《商业合作伙伴行为准则》及《制度管理全球制度》。上述制度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4、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 5、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于 2025 年 8 月 19 日以邮件形式向全体监事发出。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实际出席监事 3 名。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 Kexin Yang 博士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监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摘要及中期业绩公告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编制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及《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中期业绩公告》符合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同意公司关于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全文、报告摘要及中期业绩公告的议案的内容并批准对外披露。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2025 年半年度报告》《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以及披露在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披露易（<http://www.hkexnews.hk>）的《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止六个月中期业绩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审议通过《关于追加投资境外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3 年 10 月，公司通过全资子公司 Pharmaron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康龙香港国际”）投资位于新加坡的 PharmaGend Global Medical Services Pte. Ltd.（以下简称“合资公司”）。近日，合资公司根据运营情况及资金需求拟进行再次融资，向全体投资人发行 30,000,000 股 A 类优先股，合计融资 3,000 万美元，主要用于合资公司二层和三层基础设施及生产设备建设、仓储自动化建设和日常运营支出。在充分考虑合资公司资金使用情况 and 预算计划后，全体投资人拟按照其各自持有的优先股占优先股总数的持股比例对合资公司共同追加投资 3,000 万美元认购合资公司发行的 30,000,000 股 A 类优先股。其中康龙香港国际持有的优先股占合资公司优先股总数 35%，本次拟以自有资金对合资公司追加投资 1,050 万美元。

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执行董事 Boliang Lou 博士、首席财务官李承宗先生共同或单独代表公司与相关方签署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必要文件，以及在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前提下根据全体投资人实际认购情况对认购金额及交易文件作出相应的必要修订。

本次追加投资有利于公司更进一步协同合作伙伴布局东南亚制剂 CDMO 服务能力，促进合资公司的发展，进而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及解决方案，进一步推动康龙化成的全球化、高质量、可持续的健康发展，打造康龙化成国际竞争力。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追加投资境外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审议通过《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公司本次调整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

励计划、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且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因此，同意公司对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相关调整。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四）审议通过《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公司《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时，监事会对本期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认为 175 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75 人，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9,331 股，同时根据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延长禁售期的承诺，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6 年 1 月 26 日。董事会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五）审议通过《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根据《管理办法》、公司《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公司《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时，监事会对本期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认为 336 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336 人，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81,766 股，同时根据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延长禁售期的承诺，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6 年 1 月 27 日。董事会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此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六）审议通过《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鉴于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及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对应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根据《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失效处理，其中作废失效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 42,189 股，作废失效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 44,104 股，作废失效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634,880 股。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表决结果：3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深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

证券代码：300759

证券简称：康龙化成

公告编号：2025-043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追加投资境外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背景概述

2023 年 10 月 18 日，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投资参股境外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以自有资金 1,050 万美元通过全资子公司 Pharmaron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以下简称“康龙香港国际”）与合作方 CMS MEDICAL VENTURE PTE. LTD.（以下简称“康哲药业”）、Rxilient Health Pte. Ltd.（以下简称“康联达”）、HEALTHY GOAL LIMITED（以下简称“君联基金”，君联基金和康龙香港国际、康哲药业、康联达合称“全体投资人”）共同投资位于新加坡的 Rxilient Biohub Pte. Ltd.（现更名为 PharmaGend Global Medical Services Pte. Ltd.，以下简称“合资公司”）。2023 年 12 月 15 日，合资公司已更新股东名册，本次交易完成交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19 日和 2023 年 12 月 19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投资参股境外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关于投资参股境外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3-103）。

2024 年 8 月 2 日，根据合资公司向全体投资人发出的 2,000 万美元的额外融资请求，康龙香港国际按照其持有合资公司 35%的股权比例对合资公司追加投资 700 万美元。2024 年 9 月 13 日，合资公司完成股东名册更新登记，追加投资完成交割。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5 日和 2024 年 9 月 13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追加投资境外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0）、《关于追加投资境外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4-064）。

2024 年 11 月 27 日，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一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根据合资公司向全体投资人发出的 3,000 万美元融资需求，由康龙香港国际按照对合资公司的持股比例对合资公司追加投资 1,050 万美元，2025 年 3 月，上述追加投资交割，合资公司完成股东名册更新登记。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11 月 28 日和 2025 年 3 月 11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追加投资境外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1）、《关于追加投资境外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2025 年 6 月，经合资公司全体股东决议同意将全体投资人所持有的合资公司股份按照 1:1 比例转换为 A 类别优先股，并发行占发行后总股本 10% 的普通股作为员工股权激励股，截至公告披露日合资公司正在向新加坡会计与企业管理局申请变更登记程序。各投资人持股比例如下：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股）	持股比例
康龙香港国际	28,000,000	31.50%
康哲药业	27,040,000	30.42%
康联达	8,960,000	10.08%
君联基金	16,000,000	18%
ESOP	8,889,000	10%
合计	88,889,000	100%

二、本次追加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近日，合资公司根据运营情况及资金需求拟进行再次融资，经合资公司股东会同意，合资公司向全体投资人发行 30,000,000 股 A 类优先股，合计融资 3,000 万美元，主要用于合资公司二层和三层基础设施及生产设备建设、仓储自动化建设和日常运营支出。在充分考虑合资公司资金使用情况和预算计划后，全体投资人拟按照其各自持有的优先股占优先股总数的持股比例对合资公司共同追加投资 3,000 万美元认购合资公司发行的 30,000,000 股 A 类优先股。其中康龙香港国际持有的优先股占合资公司优先股总数 35%，本次拟以自有资金对合资公司追加投资 1,050 万美元；君联基金持有的优先股占合资公司优先股总数 20%，本次拟对合资公司追加投资 600 万美元；康哲药业持有的优先股占合资公司优先股总数 33.8%，本次拟对合资公司追加投资 1,014 万美元；康联达持有的优先股占合资公司优先股总数 11.2%，本次拟对合资公司追加投资 336 万美元（以下简称“本

次追加投资”）。

君联基金穿透后的控制人为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君联资本”），李家庆先生为公司的非执行董事并且担任君联资本的董事、经理，因此君联基金为公司的关联方；此外，公司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秘书李承宗先生担任合资公司的董事，合资公司为公司的关联方，因此本次追加投资构成关联交易。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追加投资境外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关联董事李家庆先生已在董事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董事会表决结果：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1 票回避。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情况。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事项在董事会审议权限内，无需经过股东会审议，与本次交易有关联关系的董事已经回避表决。本次交易尚需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商务局、外汇管理局等有关部门的备案或批准，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

三、交易对方的基本情况

1、交易对手方信息

（1）名称：CMS MEDICAL VENTURE PTE. LTD.

住所：1 COLEMAN STREET ,#08-01 ,THE ADELPHI ,SINGAPORE (179803)

注册代码：202340312K

企业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23 年 10 月 09 日

董事：LAM KONG、LEE KER YIN

股本：17,500,000 美元

业务范围：控股公司；其他未另行说明的专业、科学和技术活动。

主要股东：CMS Medical Venture Investment Limited 持股 100%

实际控制人：China Medical System Holdings Limited 康哲药业控股有限公司（00867.HK）（由林刚先生通过其全资拥有的公司 Treasure Sea Limited 持有 47.86%）。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否

(2) 名称: Rxilient Health Pte. Ltd.

住所: 1 COLEMAN STREET, #08-01 THE ADELPHI SINGAPORE (179803)

企业类型: 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1 年 10 月 25 日

注册代码: 202137058M

董事: LAM Kong, HONG Lo Ki, LEE Ker Yin

股本: 75,000,000 美元

主要业务: 其他持股公司及批发销售不同货物而无主要产品

主要股东: CMS HEALTHCARE INTERNATIONAL INVESTMENT LIMITED
持有 100% 股权

实际控制人: China Medical System Holdings Limited 康哲药业控股有限公司
(00867.HK) (由林刚先生通过其全资拥有的公司 Treasure Sea Limited 持有
47.86%)。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2、关联方信息

(1) 关联方君联基金

名称: HEALTHY GOAL LIMITED

住所: Office 6113, The Center, 99 Queen' s Road Central, Central, Hong Kong

企业性质: 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 2022 年 7 月 11 日

注册代码: 3170839

授权代表: 王俊峰

注册资本: 1,000 万美元

主要业务: 投资

主要股东: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LC Healthcare SEA Fund I, L.P.	60%
Beijing Originone Vision Medical Technology Partnership (limited partnership)	40%

穿透后实际控制人: 君联资本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是否为失信被执行人: 否

历史沿革、最近三年发展状况：2022 年成立，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

财务数据：2024 年度（未经审计）营业收入为港币 0 元，净亏损为港币 24,576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净资产为港币 77,937,914 元；2025 年 1-6 月（未经审计）营业收入为港币 0 元，净亏损为港币 5,896 元，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净资产港币 124,732,018 元。

关联关系：HEALTHY GOAL LIMITED 穿透后控制人为君联资本，李家庆先生为公司董事且担任君联资本的董事、经理，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三）、（五）规定的关联关系。

（2）关联方合资公司

公司名称：PharmaGend Global Medical Services Pte. Ltd.

公司类型：私人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代码：202304645W

董事：LEE KER YIN、WANG HAOTIAN、LI SHING CHUNG GILBERT、朱大年、LI YUFANG

股本：88,890,000 美元

成立日期：2023 年 2 月 9 日

住所：3 TUAS SOUTH AVENUE 4 SINGAPORE (637610)

主要业务：制剂 CDMO 业务

合资公司非失信被执行人。

关联关系：公司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秘书李承宗先生担任合资公司的董事，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 7.2.3 条（三）规定的关联关系。

本次追加投资前后合资公司综合股权结构（含 ESOP）如下：

本次追加投资前			本次增资认购情况		本次追加投资后	
股东名称	股份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本次增资金 额（美元）	本次认购数量 （股）	股份数量 （股）	持股比 例
康龙香港国际	28,000,000	31.50%	10,500,000	10,500,000	38,500,000	32.38%
康哲药业	27,040,000	30.42%	10,140,000	10,140,000	37,180,000	31.27%
康联达	8,960,000	10.08%	3,360,000	3,360,000	12,320,000	10.36%
君联基金	16,000,000	18%	6,000,000	6,000,000	22,000,000	18.50%
ESOP	8,889,000	10%	--	--	8,889,000	7.48%
合计	88,889,000	100%	30,000,000	30,000,000	118,889,000	100%

注：1.本公告中若出现合计数值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2.上述股权架构及增资认购情况为假设全体投资人均按照其持有的优先股在总优先股中的比例足额认购并交割后的股权状态，公司将在进展公告中披露各投资人最终认购情况和股权结构情况；
3.截至本公告日，合资公司将全体投资人股东所持有的普通股转换为 A 类别优先股以及发行 ESOP 普通股事项尚未完成在新加坡会计与企业管理局的变更登记程序。

合资公司财务数据：

单位：万美元

项目/时间	2024 年度\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	2025 年半年度/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审计）
资产总额	7,765.6	9,848.2
负债总额	4,032.7	4,031.8
净资产	3,732.9	5,816.4
营业收入	0.0	0.0
净利润	-1,235.2	-916.6

其他：合资公司《公司章程》及其他文件中不存在法律法规之外其他限制股东权利的条款。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合资公司：PharmaGend Global Medical Services Pte. Ltd.

增资方：Pharmaron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CMS Medical Venture Pte. Ltd. 、Healthy Goal Limited 和 Rxilient Health Pte. Ltd.

增资金额：合资公司本次融资总金额为 3,000 万美元，由合资公司将向全体投资人发行 30,000,000 股新增优先股，合资公司全体投资人拟按照其各自持有的优先股占总优先股的比例追加投资，本次追加投资情况如下：

本次追加投资前			本次增资认购情况	
股东名称	已出资金额（美元）	优先股持股比例	本次增资金额（美元）	本次认购优先股数量（股）
康龙香港国际	28,000,000	35%	10,500,000	10,500,000
康哲药业	27,040,000	33.8%	10,140,000	10,140,000
康联达	8,960,000	11.2%	3,360,000	3,360,000
君联基金	16,000,000	20%	6,000,000	6,000,000
合计	80,000,000	100%	30,000,000	30,000,000

交割：先决条件满足之日起五个工作日或各方另行商定的其他日期。

先决条件：所有各方均已获得、履行或完成其各自的内部批准或义务（如涉及上市公司的，该等上市公司已按照其所适用的规则完成公开披露、公告），以

及获得所有对外直接投资有关的中国政府部门和外汇银行的必要许可和批准，并在交易完成前一直保持有效，如果任何该等同意和批准附带条件，则该条件须经合资公司合理斟酌后认为满意并已满足。

生效条件：本协议在各方签署本协议的副本并将已签署副本交付给各方之后生效。

五、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合资公司本次融资金额共计 3,000 万美元，主要用于合资公司工厂二层和三层基础设施及生产设备建设、仓储自动化建设和运营支出，以支持合资公司可持续发展其制造能力。本次交易是合资公司全体投资人根据运营情况以及对合资公司合理财务预算的基础上共同商定的结果，全体投资人拟按照其各自持有的优先股占总优先股的持股比例认购新增份额，本次追加投资价格无溢价。本次追加投资足额完成认购后，全体投资人在优先股类别中持股比例不变。合资公司章程及首次投资协议中约定的股东原有权利保持不变，A 类优先股股东拥有优先清算权和按照 1:1 转换为普通股的权利。本次追加投资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1、本次追加投资不涉及公司股权转让或者高级管理人员的人事变动计划安排。本次追加投资完成后，不会因本次交易与公司的关联人产生同业竞争。

2、本次追加投资完成后，不影响公司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在人员、资产、财务上的独立性，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缺乏独立性。

3、本次追加投资完成后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人对上市公司形成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七、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和合作方共同对新加坡合资公司追加投资，有利于更进一步协同合作伙伴布局东南亚制剂 CDMO 服务能力，促进合资公司的发展，进而为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及解决方案，进一步推动康龙化成的全球化、高质量、可持续的健康发展，打造康龙化成国际竞争力。

投资各方具备履约能力，本次追加投资足额完成认购后，全体股东在优先股类别中持股比例不变，本次追加投资不会导致公司对合资公司拥有控制权，亦不

会导致公司的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合资公司章程及首次投资协议中约定的股东原有权利保持不变，A 类优先股股东拥有优先清算权和按照 1:1 转换为普通股的权利。本次交易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次追加投资完成后，合资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后续经营管理、人才管理、市场开拓等相关风险，公司将督促和指导合资公司积极采取有效措施和对策控制和化解风险，不断提升自身科研实力及服务质量，提高合资公司市场竞争力。

八、授权事项

授权公司执行董事 Boliang Lou 博士、首席财务官李承宗先生共同或单独代表公司与相关方签署与本次交易相关的必要文件，以及在不损害公司利益的前提下根据全体投资人实际认购情况对认购金额及交易文件作出相应的必要修订。

九、2025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2025 年年初至披露日与关联人君联基金（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0 元。

2025 年年初至披露日（业务服务合同金额截至 7 月 31 日）与关联人合资公司（包含受同一主体控制或相互存在控制关系的其他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人民币 289.19 万元。

十、董事会意见

公司本次追加投资有利于提高合资公司基础设施和产品线建设，增强合资公司制剂 CDMO 服务能力，从而推动公司全球化、高质量、可持续的健康发展，进一步完善全流程一体化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更加灵活高效的服务。本次追加交易涉及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李家庆先生已在董事会上对该议案回避表决。

本次交易是建立在各方自愿、平等、公允、合法的基础上进行，全体投资人就合资公司开展制剂 CDMO 业务的资金需求进行了充分评估和调研，并进行充分协商后决定共同追加投资，全体投资人根据各自出资比例承担对应的责任，交易定价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

十一、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核意见

针对本次追加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对关联方情况和交易文件进行了审阅，认为本次追加投资将扩充合资公司的服务设施进而提升合资公司的服务能力，从而有助于公司打造深度融合的、“全流程、一体化和国际化”的药物研发服务平台。本次交易是建立在各方自愿、平等、公允、合法的基础上进行，关联方与非关联方的交易定价相同，交易定价公平、合理。本次追加投资事项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全体独立董事同意该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关联董事需回避表决。

十二、备查文件

- 1、Share Subscription Agreement (Capital Increase);
- 2、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4、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8月2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2022年、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根据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1年A股激励计划”）、《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2年A股激励计划”）、《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2023年A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及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2021年A股激励计划、2022年A股激励计划、2023年A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现将相关调整内容公告如下：

一、2021年A股激励计划、2022年A股激励计划、2023年A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调整情况

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2025年6月20日召开的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2025年6月26日披露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本次权益分派方案为以扣除本公司直接回购并持有的H股库存股（7,263,300股）后的股本1,770,932,225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本次A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2025年7月3日，除权除息日为2025年7月4日。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在2021年A股激励计划/2022年A股激励计划/2023年A股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派息、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授予数量将根据2021年A股激励计划/2022年A股激励计划/2023年A股激励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鉴于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的实施，公司董事会对2021年A股激励计划、2022年A股激励计划及2023年A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具体如下：

- （1）2021年A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30.59元/股调整为30.39元/股；
- （2）2022年A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由25.35元/股调整为25.15元/股；
- （3）2023年A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含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由18.65元/股调整为18.45元/股。

本次调整内容分别在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本次调整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对2021年A股激励计划、2022年A股激励计划、2023年A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调整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相关事项，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且本次调整事项在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因此，同意公司对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进行相关调整。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五、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4、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5、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2日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
但股票暂不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 1、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175 名，均满足 100%归属条件，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9,331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2%；
- 2、归属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 3、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成就之日为 2025 年 7 月 27 日；
- 4、根据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期限限制性股票经董事会审议确定的归属条件成就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当批次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申请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6 年 1 月 26 日。公司将延迟到禁售期结束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归属股票的归属手续。届时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概要

（一）本次激励计划简述

1、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来源及授予数量

本次激励计划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7.42 万股，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79,438.7462 万股的 0.0975%。本次授予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权益。

2、授予价格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70.47 元/股。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派息、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权益数量将根据本次激励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3、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总股本比例
核心管理人员（共 1 人）	7.50	9.69%	0.0094%
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共 59 人）	43.42	56.08%	0.0547%
基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共 144 人）	26.50	34.23%	0.0333%
合计	77.42	100.00%	0.0975%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4、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和归属安排

（1）有效期

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2）归属安排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且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个归属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四个归属期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归属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一年归属，由公司按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作废失效。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5、本次激励计划的考核要求

（1）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激励计划在 2021-2024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本次激励计划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1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15%
第二个归属期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30%
第三个归属期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45%
第四个归属期	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60%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本公司营业收入。

归属期内，公司为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归属登记事宜。若各归属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2）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与“不合格”两个等级，分别对应归属比例如下表

所示：

评价结果	合格	不合格
归属比例	100%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达到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可全部归属；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二）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21年6月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A股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1年6月10日至2021年6月20日，公司通过公司内部OA系统公示了《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的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针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异议。2021年7月7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3、2021年7月1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A股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1年7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21

年激励计划的调整和授予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事项，同时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5、2022年7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与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2023年1月20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时间为2023年2月1日。

7、2023年10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2021年、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2024年1月25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时间为2024年1月29日。

9、2024年8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2022年、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2021年、2022年、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10、2025年1月23日，公司披露了《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时间为2025年2月5日。

11、2025年8月21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

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1、授予日：2021 年 7 月 27 日

2、授予价格：70.17 元/股

3、授予价格的调整情况：

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1 年 5 月 28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披露了《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1-046），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794,387,462 股（其中，A 股总股本 660,370,962 股，H 股总股本 134,016,5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3.00 元人民币（含税），送红股 0 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0 股。本次 A 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为 2021 年 6 月 29 日，除权除息日为 2021 年 6 月 30 日。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若在本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按照上述规定的调整方案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70.47 元/股调整为 70.17 元/股。

4、授予对象：共 204 人，包括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基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

5、授予数量：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7.42 万股，具体分配如下：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授予时总股本比例
核心管理人员（共 1 人）	7.50	9.69%	0.0094%
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共 59 人）	43.42	56.08%	0.0547%
基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共 144 人）	26.50	34.23%	0.0333%

合计	77.42	100.00%	0.0975%
----	-------	---------	---------

（四）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1、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调整情况

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2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6 月 8 日披露了《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以公司当时总股本 794,045,0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0 元人民币（含税），送红股 0 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本次权益分派已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实施完毕。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和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若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若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按照上述规定的调整方案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70.17 元/股调整为 46.48 元/股，授予数量由 77.42 万股调整为 116.13 万股。

鉴于 1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或自愿放弃其获授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经调整后合计为 12.96 万股）进行作废失效处理。

2、董事会审议的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激励对象及归属数量

（1）归属条件成就之日：2022 年 7 月 27 日

（2）本次符合可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85 人。

（3）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57,925 股，占董事会审议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有关议案时公司总股本的 0.02%。

（4）授予价格：46.48 元/股

3、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情况

- (1) 上市流通日：2023 年 2 月 1 日
- (2) 实际归属数量：156,925 股，占归属时公司总股本的 0.01%
- (3) 实际归属人数：136 人
- (4) 授予价格：46.48 元/股
- (5) 本次实际归属情况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在资金缴纳、股票登记过程中，4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本次可归属的全部 94,800 股限制性股票，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部分放弃本次可归属的 6,200 股限制性股票，上述激励对象放弃归属的合计 101,000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失效。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归属与已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五) 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1、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实施了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授予价格由 46.48 元/股调整为 30.79 元/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773,775 股调整为 1,160,678 股。

鉴于 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3,500 股限制性股票将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2、董事会审议的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的激励对象及归属数量

- (1) 归属条件成就之日：2023 年 7 月 27 日
- (2) 本次符合可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81 人。
- (3) 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82,372 股，占董事会审议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有关议案时公司总股本的 0.02%。
- (4) 授予价格：30.79 元/股

3、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情况

- (1) 上市流通日：2024 年 1 月 29 日
- (2) 实际归属数量：79,694 股，占归属时公司总股本的 0.0045%
- (3) 实际归属人数：43 人
- (4) 授予价格：30.79 元/股
- (5) 本次实际归属情况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在资金缴纳、股票登记过程中，138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本次可归属的全部 300,366 股限制性股票，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部分放弃本次可归属的 2,312 股限制性股票，上述激励对象放弃归属的合计 302,678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失效。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归属与已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六) 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1、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实施了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授予价格由 30.79 元/股调整为 30.59 元/股。

鉴于 5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21,826 股限制性股票将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2、董事会审议的第三个归属期可归属的激励对象及归属数量

- (1) 归属条件成就之日：2024 年 7 月 27 日
- (2) 本次符合可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76 人。
- (3) 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71,460 股，占董事会审议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有关议案时公司总股本的 0.02%。
- (4) 授予价格：30.59 元/股

3、第三个归属期可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情况

- (1) 上市流通日：2025 年 2 月 5 日

(2) 实际归属数量：24,459 股，占归属时公司总股本的 0.0014%

(3) 实际归属人数：20 人

(4) 授予价格：30.59 元/股

(5) 本次实际归属情况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15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本次可归属的全部 346,376 股限制性股票，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部分放弃本次可归属的 625 股限制性股票，上述激励对象放弃归属的合计 347,001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作废失效。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归属与已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二、本次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 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第四个归属期情况

根据公司《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四个归属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申请归属比例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25%。

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7 月 27 日，截至本议案审议之日本次激励计划已进入第四个归属期。

(三) 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关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如下：

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	是否满足条件的说明
(一)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归属条件。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三）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激励对象均满足前述归属条件。						
（四）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第四个归属期：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60%。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为 12,275,774,875.03 元，较 2020 年营业收入 5,133,596,758.68 元增长 139.13%，满足归属的业绩条件。						
（五）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与“不合格”两个等级，分别对应归属比例如下表所示： <table><tr><th>评价结果</th><th>合格</th><th>不合格</th></tr><tr><td>归属比例</td><td>100%</td><td>0%</td></tr></table>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达到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可全部归属；若激励	评价结果	合格	不合格	归属比例	100%	0%	175 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为“合格”，满足 100%归属条件；另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将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评价结果	合格	不合格					
归属比例	100%	0%					

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	--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四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

（四）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方法

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作废失效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相关情况的差异

1、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于 2025 年 7 月实施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授予价格由 30.59 元/股调整为 30.39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鉴于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42,189 股限制性股票将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四、本次可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及归属数量

1、授予日：2021 年 7 月 27 日

2、本次符合可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75 人。

3、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9,331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2%。

4、授予价格：30.39 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6、本次限制性股票可归属情况具体如下：

职位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 （共 52 人）	806,400	201,603	25%
基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 （共 123 人）	510,750	127,728	25%
合计（共 175 人）	1,317,150	329,331	25%

注：以上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籍员工、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本次归属条件成就之日和第四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继续禁售的说明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成就之日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进入第四个归属期，公司及本次符合可归属条件的 175 名激励对象不存在不得归属的情形，且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及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已达成。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董事会同意为 175 名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合计 329,331 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成就之日为 2025 年 7 月 27 日。

（二）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续禁售的说明

根据本次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期限限制性股票经董事会审议确定的归属条件成就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当批次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申请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6 年 1 月 26 日。

公司将延迟到禁售期结束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归属股票的归属手续。届时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六、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

七、本次归属对公司相关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四个归属期归属相关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为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

本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29,331股，如全部归属完成，在不考虑其他股本变动影响的情况下，公司总股本将由1,778,195,525股增加至1,778,524,856股，将影响和摊薄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具体情况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归属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归属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八、监事会核查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时，监事会对本期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认为175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175人，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329,331股，同时根据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延长禁售期的承诺，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

但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2026年1月26日。董事会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此议案。

九、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归属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激励计划已进入第四个归属期，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归属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十、独立财务顾问的专业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拟归属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所必须满足的条件。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项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一、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4、上海妙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

但股票暂不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限制性股票拟归属数量：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共计 336 名，均满足 100%归属条件，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81,766 股，占公司目前总股本的 0.04%；

2、归属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3、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成就之日为 2025 年 7 月 28 日；

4、根据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次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期限限制性股票经董事会审议确定的归属条件成就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当批次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申请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6 年 1 月 27 日。公司将延迟到禁售期结束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归属股票的归属手续。届时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的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

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激励计划实施情况概要

（一）本次激励计划简述

1、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股票来源及授予数量

本次激励计划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激励对象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54.88 万股，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公司股本总额 79,417.7098 万股的 0.20%。本次授予为一次性授予，无预留权益。

2、授予价格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为 58.38 元/股。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若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发股票红利、派息、股份拆细或缩股、配股等事宜，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和权益数量将根据本次激励计划做相应的调整。

3、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本次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日总股本比例
核心管理人员（共 4 人）	16.74	10.81%	0.02%
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共 116 人）	98.84	63.82%	0.12%
基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共 283 人）	39.30	25.37%	0.05%
合计	154.88	100.00%	0.20%

注：上表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下同。

4、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和归属安排

（1）有效期

本次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2）归属安排

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限制性股票自授予之日起 12 个月后，且在激励对象满足相应归属条件后按约定比例分次归属。

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安排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归属期间	归属比例
第一个归属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二个归属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三个归属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第四个归属期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5%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归属条件未成就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或递延至下一年归属，由公司按本次激励计划的规定作废失效。

在满足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后，公司将统一办理满足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归属事宜。

5、本次激励计划的考核要求

（1）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本次激励计划在 2022-2025 年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公司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归属条件之一。本次激励计划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归属安排	业绩考核目标
第一个归属期	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2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20%
第二个归属期	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3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40%
第三个归属期	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60%
第四个归属期	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5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80%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本公司营业收入。

归属期内，公司为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股票归属登记事宜。若各归属期内，公司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条件的，所有激励对象对应考核

当年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取消归属，并作废失效。

（2）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与“不合格”两个等级，分别对应归属比例如下表所示：

评价结果	合格	不合格
归属比例	100%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达到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可全部归属；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二）已履行的相关程序

1、2022 年 3 月 25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 A 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2022 年 3 月 29 日至 2022 年 4 月 8 日，公司通过公司内部 OA 系统公示了《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的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针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异议。2022 年 5 月 27 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3、2022 年 5 月 31 日，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 A 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与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和授予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与授予数量的调整事项，同时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5、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6、2024 年 1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9 日。

7、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8、2025 年 1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5 日。

9、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

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三）限制性股票授予情况

1、授予对象、授予价格与授予数量的调整情况

（1）激励对象离职或自愿放弃获授权益

鉴于 2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或自愿放弃拟授予其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合计 8.00 万股，公司董事会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数量进行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的激励对象人数由 403 人调整为 379 人，本次激励计划拟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154.88 万股调整为 146.88 万股。

（2）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实施影响

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已获 2022 年 5 月 31 日召开的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于 2022 年 6 月 8 日披露了《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2-048），以公司当时总股本 794,045,086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4.50 元人民币（含税），送红股 0 股，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5 股。本次权益分派已于 2022 年 7 月 5 日实施完毕。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和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若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当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票拆细、配股、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若在本次激励计划公告日至激励对象完成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前，公司有派息、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配股或缩股等事项，应对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进行相应调整。按照上述规定的调整方案调整后，本次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由 58.38 元/股调整为 38.62 元/股，授予数量由 146.88 万股调整为 220.32 万股。

2、授予日：2022 年 7 月 28 日

3、授予价格：38.62 元/股

4、授予对象：共 379 人，包括公司（含子公司）的核心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基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

5、授予数量：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220.32 万股，具体分配如下：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授予总量的比例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授予时总股本比例
核心管理人员（共 4 人）	25.11	11.40%	0.02%
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共 108 人）	140.01	63.55%	0.12%
基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共 267 人）	55.20	25.05%	0.05%
合计	220.32	100.00%	0.18%

（四）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1、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于 2023 年 7 月实施了 2022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数量及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授予价格由 38.62 元/股调整为 25.55 元/股，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由 2,203,200 股调整为 3,304,800 股。

鉴于 19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58,400 股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2、董事会审议的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的激励对象及归属数量

（1）归属条件成就之日：2023 年 7 月 28 日

（2）本次符合可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360 人。

（3）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86,499 股，占董事会审议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有关议案时公司总股本的 0.04%。

（4）授予价格：25.55 元/股

3、第一个归属期可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情况

- (1) 上市流通日：2024 年 1 月 29 日
- (2) 实际归属数量：582,397 股，占归属时公司总股本的 0.0326%
- (3) 实际归属人数：286 人
- (4) 授予价格：25.55 元/股
- (5) 本次实际归属情况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在资金缴纳、股票登记过程中，7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本次可归属的全部 164,341 股限制性股票，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部分放弃本次可归属的 39,761 股限制性股票，上述激励对象放弃归属的合计 204,102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失效。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归属与已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五) 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情况

1、授予价格和数量的调整情况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于 2024 年 6 月实施了 2023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授予价格由 25.55 元/股调整为 25.35 元/股。

鉴于 1 名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个人考核评价结果为“不合格”，1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249,190 股限制性股票将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2、董事会审议的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的激励对象及归属数量

- (1) 归属条件成就之日：2024 年 7 月 28 日
- (2) 本次符合可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345 人。

(3) 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702,689 股，占董事会审议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有关议案时公司总股本的 0.04%。

(4) 授予价格：25.35 元/股

3、第二个归属期可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情况

(1) 上市流通日：2025 年 2 月 5 日

(2) 实际归属数量：385,057 股，占归属时公司总股本的 0.0217%

(3) 实际归属人数：209 人

(4) 授予价格：25.35 元/股

(5) 本次实际归属情况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存在差异的情况说明

在资金缴纳、股票登记过程中，136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放弃本次可归属的全部 314,852 股限制性股票，4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部分放弃本次可归属的 2,780 股限制性股票，上述激励对象放弃归属的合计 317,632 股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作废失效。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归属与已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二、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一) 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 第三个归属期情况

根据公司《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申请归属比例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25%。

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7 月 28 日，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已进入第三个归属期。

(三) 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关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如下：

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	是否满足条件的说明
（一）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三）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激励对象均满足前述归属条件。
（四）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第三个归属期：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60%。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为 12,275,774,875.03 元，较 2021 年营业收入 7,443,769,724.38 元增长 64.91%，满足归属的业绩条件。
（五）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与“不合格”两个等级，分别对应归	336 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为“合格”，满足 100% 归属条件；另有 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其已获

属比例如下表所示：			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将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评价结果	合格	不合格	
归属比例	100%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业绩考核结果达到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可全部归属；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三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

（四）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的处理方法

未达到归属条件的限制性股票将由公司作废失效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三、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相关情况的差异

1、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于 2025 年 7 月实施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授予价格由 25.35 元/股调整为 25.15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鉴于 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44,104 股限制性股票将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四、本次可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及归属数量

1、授予日：2022 年 7 月 28 日

2、本次符合可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336 人。

3、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81,766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4%。

4、授予价格：25.15 元/股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6、本次限制性股票可归属情况具体如下：

职位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核心管理人员（共 3 人）	264,150	66,037	25%
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共 91 人）	1,727,550	431,870	25%
基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共 242 人）	735,750	183,859	25%
合计（共 336 人）	2,727,450	681,766	25%

注：以上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籍员工、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五、本次归属条件成就之日和第三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继续禁售的说明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成就之日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进入第三个归属期，公司及本次符合可归属条件的 336 名激励对象不存在不得归属的情形，且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及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已达成。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董事会同意为 336 名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合计 681,766 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

成就之日为 2025 年 7 月 28 日。

（二）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续禁售的说明

根据本次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期限制性股票经董事会审议确定的归属条件成就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当批次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申请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6 年 1 月 27 日。

公司将延迟到禁售期结束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归属股票的归属手续。届时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六、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本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不包含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

七、本次归属对公司相关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满足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相关事宜，符合《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1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以授予日收盘价确定为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公司将在授予日至归属日期间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可归属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的数量，并按照限制性股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公司在授予日授予限制性股票后，已在对应的等待期根据会计准则对授予限制性股票的相关费用进行相应摊销。

本次可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81,766股，如全部归属完成，在不考虑其他股本变动影响的情况下，公司总股本将由1,778,195,525股增加至1,778,877,291股，将影响和摊薄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具体情况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年度审计报告为准，本次归属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本次归属不会对公司股权结构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本次归属登记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具备上市条件。

八、监事会核查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及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同时，监事会对本期归属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认为336名激励对象的归属资格合法、有效。本次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36人，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681,766股，同时根据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延长禁售期的承诺，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2026年1月27日。董事会关于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程序符合相关规定，我们一致同意此议案。

九、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归属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激励计划已进入第三个归属期，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归属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十、独立财务顾问的专业意见

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拟归属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所必须满足的条件。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项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十一、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4、上海妙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
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康龙化成”）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现将有关事项说明如下：

一、本次作废失效限制性股票的具体情况

根据公司《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及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的授权，鉴于：

（一）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

（二）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

（三）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及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对应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

公司董事会需对上述离职人员及其余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第二个归属期对应的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失效处理，具体如下：

（一）作废失效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 42,189 股；

（二）作废失效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 44,104 股；

（三）作废失效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部分激励对象离职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 179,553 股，作废失效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因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所涉及的限制性股票 455,327 股；共计作废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 634,880 股。

二、本次作废失效部分限制性股票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作废失效处理部分限制性股票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实质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核心团队的稳定性，不会影响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继续实施。

三、监事会意见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鉴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及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对应的公司层面业绩考核目标未达成，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规定，监事会同意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失效处理，其中作废失效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 42,189 股，作废失效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及的限制性股票 44,104 股，作废失效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涉

及的限制性股票合计 634,880 股。

四、法律意见书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作废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作废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五、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4、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 5、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8 月 22 日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上市公司 2025 年半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单位：万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占用方名称	占用方与上市公司的关 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5 年期 初占用资金 余额	2025 年半年度 占用累计发生 金额（不含利 息）	2025 年半年 度占用资金的 利息（如有）	2025 年半年 度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25 年半年 度期末占用 资金余额	占用形成 原因	占用性质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前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	-	-							-
其他关联方及附属企业										非经营性占用
小计										
总计	-	-	-							-
其它关联资金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 联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 的会计科目	2025 年期 初往来资金 余额	2025 年半年度 往来累计发生 金额（不含利 息）	2025 年半年 度往来资金的 利息（如有）	2025 年半年 度偿还累计 发生金额	2025 年半年 度期末往来 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 原因	往来性质 （经营性往 来、非经营性 往来）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康龙化成（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107.37	29,747.80		28,711.97	5,143.2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康龙化成（绍兴）药业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57,692.32	65,192.56		97,877.59	25,007.29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康龙化成（上海）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359.33	1,250.00		1,150.00	7,459.33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康龙化成（宁波）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4,540.91	27,100.00	180.08	0.63	41,820.36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康龙化成（青岛）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955.75	15,241.59		14,052.56	10,144.78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康龙化成（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518.34	18,744.16		33,138.93	9,123.57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康龙化成（重庆）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00.00	2,300.00		2,700.00	1,200.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康龙化成（成都）临床研究服务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23,300.00	50,299.60	698.92	24,000.00	50,298.52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北京安凯毅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79.22	1,147.82		981.26	245.78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上海机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250.00	7.00		1,257.00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浙江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6,700.00	41.81		6,741.81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康龙化成（宁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16,019.26	120,929.84		136,949.10	-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康龙化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4,653.13	17,659.26		22,312.39	-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康龙化成（西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子公司	其他应收款	8,300.00	22,700.00		31,000.00	-	资金拆借	非经营性往来
	小计	-	-	170,125.63	380,262.63	927.81	392,874.43	158,441.64	-	-
其他关联方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	-	-	170,125.63	380,262.63	927.81	392,874.43	158,441.64	-	-

注：①表中非经营性占用部分，关联方范围依照《创业板上市规则》确定。

上海妙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相关事项
之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声 明	3
第二章 释 义	5
第三章 基本假设	7
第四章 本激励计划履行的审批程序	8
第五章 本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情况	10
一、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10
二、第四个归属期情况	10
三、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10
四、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相关情况的差异	11
第六章 本次限制性股票可归属的具体情况	13
一、本次可归属的激励对象及归属数量	13
二、本次归属条件成就之日和第四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继续禁售的说明.....	13
第七章 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15

第一章 声 明

上海妙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担任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龙化成”“上市公司”或“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独立财务顾问（以下简称“本独立财务顾问”），并制作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在康龙化成提供有关资料的基础上，发表独立财务顾问意见，以供康龙化成全体股东及有关各方参考。

一、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文件、材料由康龙化成提供，康龙化成已向本独立财务顾问承诺：其所提供的有关本次股权激励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本独立财务顾问本着勤勉、审慎、对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尽责的态度，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对本激励计划事项进行了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上市公司披露的文件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并对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三、本独立财务顾问所表达的意见基于下述假设前提之上：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上市公司所处行业的国家政策及市场环境无重大变化；上市公司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康龙化成及有关各方提供的文件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本激励计划涉及的各方能够诚实守信地按照本激励计划及相关协议条款全面履行所有义务；本激励计划能得到有权部门的批准，不存在其它障碍，并能顺利完成；本激励计划目前执行的会计政策、会计制度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测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本独立财务顾问与上市公司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本独立财务顾问完全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对本激励计划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同时，本独立财务顾问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

五、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和授权任何其它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做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本独立财务顾问提请投资者注意，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不构成对康龙化成的任何投资建议，对投资者依据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二章 释 义

在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释义内容
康龙化成、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	指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指	《上海妙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独立财务顾问、本独立财务顾问	指	上海妙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曾用名：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指	符合本激励计划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在满足相应获益条件后分次获得并登记的本公司股票
激励对象	指	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获得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含子公司）核心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基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不含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籍员工、单独或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授予日	指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日期，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
授予价格	指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时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获得公司股份的价格
归属	指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满足获益条件后，上市公司将股票登记至激励对象账户的行为
归属日	指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满足获益条件后，获授股票完成登记的日期，必须为交易日
归属条件	指	本激励计划所设立的，激励对象为获得激励股票所需满足的获益条件
有效期	指	从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到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自律监管指南》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

《公司章程》	指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考核管理办法》	指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元	指	人民币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单位

第三章 基本假设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基于以下基本假设而提出：

- 一、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无重大变化；
- 二、康龙化成提供和公开披露的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激励计划不存在其他障碍，涉及的所有协议能够得到有效批准，并最终能够如期完成；
- 四、实施本激励计划的有关各方能够遵循诚实信用原则，按照本激励计划的方案及相关协议条款全面履行其所有义务；
- 五、无其他不可抗力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章 本激励计划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2021年6月9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A股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1年6月10日至2021年6月20日，公司通过公司内部OA系统公示了《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的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针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异议。2021年7月7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三、2021年7月12日，公司召开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A股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1年7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2021年激励计划的调整和授予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调整事项，同时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五、2022年7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与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

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六、2023 年 1 月 20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3 年 2 月 1 日。

七、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八、2024 年 1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9 日。

九、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十、2025 年 1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5 日。

十一、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五章 本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情况

一、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第四个归属期情况

根据公司《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四个归属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申请归属比例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25%。

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7 月 27 日，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已进入第四个归属期。

三、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关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如下：

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	是否满足条件的说明
（一）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二)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三) 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激励对象均满足前述归属条件。						
(四) 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第四个归属期：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60%。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为 12,275,774,875.03 元，较 2020 年营业收入 5,133,596,758.68 元增长 139.13%，满足归属的业绩条件。						
(五)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与“不合格”两个等级，分别对应归属比例如下表所示： <table><tr><th>评价结果</th><th>合格</th><th>不合格</th></tr><tr><td>归属比例</td><td>100%</td><td>0%</td></tr></table>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达到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可全部归属；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评价结果	合格	不合格	归属比例	100%	0%	175 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为“合格”，满足 100%归属条件；另有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将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评价结果	合格	不合格					
归属比例	100%	0%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四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

四、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相关情况的差异

1、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于 2025 年 7 月实施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授予价格由 30.59 元/股调整为 30.39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鉴于 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42,189 股限制性股票将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第六章 本次限制性股票可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可归属的激励对象及归属数量

- 1、授予日：2021 年 7 月 27 日
- 2、本次符合可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175 人。
- 3、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329,331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2%。
- 4、授予价格：30.39 元/股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 6、本次限制性股票可归属情况具体如下：

职位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 （共 52 人）	806,400	201,603	25%
基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 （共 123 人）	510,750	127,728	25%
合计（共 175 人）	1,317,150	329,331	25%

注：以上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籍员工、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二、本次归属条件成就之日和第四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继续禁售的说明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条件成就之日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进入第四个归属期，公司及本次符合可归属条件的 175 名激励对象不存在不得归属的情形，且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及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已达成。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董事会同意为 175 名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合计 329,331 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成就之日为 2025 年 7 月 27 日。

（二）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续禁售的说明

根据本次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期限制性股票经董事会审议确定的归属条件成就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当批次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申请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6 年 1 月 26 日。

公司将延迟到禁售期结束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归属股票的归属手续。届时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第七章 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拟归属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所必须满足的条件。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项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仅为《上海妙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之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上海妙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1 日

上海妙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关于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相关事项
之
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独立财务顾问：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第一章 声 明	3
第二章 释 义	5
第三章 基本假设	7
第四章 本激励计划履行的审批程序	8
第五章 本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情况	10
一、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10
二、第三个归属期情况	10
三、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10
四、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相关情况的差异	11
第六章 本次限制性股票可归属的具体情况	13
一、本次可归属的激励对象及归属数量	13
二、本次归属条件成就之日和第三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继续禁售的说明.....	13
第七章 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15

第一章 声 明

上海妙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接受委托，担任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龙化成”“上市公司”或“公司”）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独立财务顾问（以下简称“本独立财务顾问”），并制作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是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在康龙化成提供有关资料的基础上，发表独立财务顾问意见，以供康龙化成全体股东及有关各方参考。

一、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依据的文件、材料由康龙化成提供，康龙化成已向本独立财务顾问承诺：其所提供的有关本次股权激励的相关信息真实、准确和完整，保证该等信息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二、本独立财务顾问本着勤勉、审慎、对上市公司全体股东尽责的态度，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对本激励计划事项进行了尽职调查义务，有充分理由确信所发表的专业意见与上市公司披露的文件内容不存在实质性差异，并对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责任。

三、本独立财务顾问所表达的意见基于下述假设前提之上：国家现行法律、法规无重大变化，上市公司所处行业的国家政策及市场环境无重大变化；上市公司所在地区的社会、经济环境无重大变化；康龙化成及有关各方提供的文件资料真实、准确、完整；本激励计划涉及的各方能够诚实守信地按照本激励计划及相关协议条款全面履行所有义务；本激励计划能得到有权部门的批准，不存在其它障碍，并能顺利完成；本激励计划目前执行的会计政策、会计制度无重大变化；无其他不可抗力及不可预测因素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四、本独立财务顾问与上市公司之间无任何关联关系。本独立财务顾问完全本着客观、公正的原则对本激励计划出具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同时，本独立财务顾问提请广大投资者认真阅读《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等相关上市公司公开披露的资料。

五、本独立财务顾问未委托和授权任何其它机构和个人提供未在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列载的信息和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做任何解释或者说明。

六、本独立财务顾问提请投资者注意，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不构成对康龙化成的任何投资建议，对投资者依据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所做出的任何投资决策可能产生的风险，本独立财务顾问不承担任何责任。

第二章 释 义

在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中，除非文义载明，以下简称具有如下含义：

释义项		释义内容
康龙化成、上市公司、公司、本公司	指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本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	指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指	《上海妙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
独立财务顾问、本独立财务顾问	指	上海妙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曾用名：上海信公轶禾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限制性股票、第二类限制性股票	指	符合本激励计划授予条件的激励对象，在满足相应获益条件后分次获得并登记的本公司股票
激励对象	指	按照本激励计划规定，获得限制性股票的公司（含子公司）核心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基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不含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籍员工、单独或合计持股 5%以上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授予日	指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日期，授予日必须为交易日
授予价格	指	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时所确定的、激励对象获得公司股份的价格
归属	指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满足获益条件后，上市公司将股票登记至激励对象账户的行为
归属日	指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满足获益条件后，获授股票完成登记的日期，必须为交易日
归属条件	指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设立的，激励对象为获得激励股票所需满足的获益条件
有效期	指	从限制性股票授予之日起到激励对象获授的限制性股票全部归属或作废失效之日止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证券交易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登记结算公司	指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上市规则》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
《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
《自律监管指南》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1

		号——业务办理》
《公司章程》	指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考核管理办法》	指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
元	指	人民币元，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货币单位

第三章 基本假设

本独立财务顾问报告基于以下基本假设而提出：

- 一、国家现行的有关法律、法规及政策无重大变化；
- 二、康龙化成提供和公开披露的资料和信息真实、准确、完整；
- 三、本激励计划不存在其他障碍，涉及的所有协议能够得到有效批准，并最终能够如期完成；
- 四、实施本激励计划的有关各方能够遵循诚实信用原则，按照本激励计划的方案及相关协议条款全面履行其所有义务；
- 五、无其他不可抗力造成的重大不利影响。

第四章 本激励计划履行的审批程序

一、2022年3月25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A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二、2022年3月29日至2022年4月8日，公司通过公司内部OA系统公示了《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在公示的期限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针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异议。2022年5月27日，公司公告了《监事会关于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监事会对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三、2022年5月31日，公司召开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A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并于同日披露了《关于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四、2022年7月28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与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的调整和授予事项发表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审议通过了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与授予数量的调整事项，同时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监事会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

五、2023年10月27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

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六、2024 年 1 月 25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4 年 1 月 29 日。

七、2024 年 8 月 27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八、2025 年 1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本次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时间为 2025 年 2 月 5 日。

九、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第五章 本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情况

一、董事会就本次激励计划设定的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是否成就的审议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

表决结果：8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二、第三个归属期情况

根据公司《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为自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限制性股票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可申请归属比例为获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 25%。

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7 月 28 日，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已进入第三个归属期。

三、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

关于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的说明如下：

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	是否满足条件的说明
（一）本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前述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二）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前述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满足归属条件。						
（三）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激励对象均满足前述归属条件。						
（四）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第三个归属期：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60%。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公司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2,275,774,875.03 元，较 2021 年营业收入 7,443,769,724.38 元增长 64.91%，满足归属的业绩条件。						
（五）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与“不合格”两个等级，分别对应归属比例如下表所示： <table><tr><th>评价结果</th><th>合格</th><th>不合格</th></tr><tr><td>归属比例</td><td>100%</td><td>0%</td></tr></table>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业绩考核结果达到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可全部归属；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评价结果	合格	不合格	归属比例	100%	0%	336 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为“合格”，满足 100% 归属条件；另有 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将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评价结果	合格	不合格					
归属比例	100%	0%					

综上所述，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对董事会的授权，同意公司按照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办理第三个归属期的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宜。

四、本次实施的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激励计划相关情况的差异

1、公司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

《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鉴于公司于 2025 年 7 月实施了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授予的第二类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进行了调整，授予价格由 25.35 元/股调整为 25.15 元/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

2、鉴于 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而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44,104 股限制性股票将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除上述事项外，本次激励计划与已披露的相关内容一致，不存在差异。

第六章 本次限制性股票可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本次可归属的激励对象及归属数量

- 1、授予日：2022 年 7 月 28 日
- 2、本次符合可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人数为 336 人
- 3、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681,766 股，占公司当前总股本的 0.04%。
- 4、授予价格：25.15 元/股
- 5、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
- 6、本次限制性股票可归属情况具体如下：

职位	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数量（股）	本次可归属数量占已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总量的比例
核心管理人员（共 3 人）	264,150	66,037	25%
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共 91 人）	1,727,550	431,870	25%
基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共 242 人）	735,750	183,859	25%
合计（共 336 人）	2,727,450	681,766	25%

注：以上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董事、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外籍员工、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二、本次归属条件成就之日和第三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继续禁售的说明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条件成就之日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已进入第三个归属期，公司及本次符合可归属条件的 336 名激励对象不存在不得归属的情形，且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及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已达成。根据本次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董事会同意为 336 名符合归属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合计 681,766 股限制性股票的归属事宜。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成就之日为 2025 年 7 月 28 日。

（二）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继续禁售的说明

根据本次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期限制性股票经董事会审议确定的归属条件成就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当批次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申请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6 年 1 月 27 日。

公司将延迟到禁售期结束时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归属股票的归属手续。届时公司将另行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

第七章 独立财务顾问的核查意见

本独立财务顾问认为，本次激励计划拟归属的激励对象均符合本次激励计划规定的归属所必须满足的条件。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相关事项已取得必要的批准和授权，符合《公司法》《证券法》《管理办法》《自律监管指南》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本页无正文，仅为《上海妙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相关事项之独立财务顾问报告》之签章页）

独立财务顾问：上海妙道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2025 年 8 月 21 日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
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
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
法律意见书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一、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的批准与授权	3
二、本次调整的具体内容	5
三、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5
四、本次作废的具体情况	7
五、结论意见	8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 3 号南塔 22-31 层 邮编：100020
22-31/F, South Tower of CP Center, 20 Jin He East Avenue,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0, China
电话/Tel: +86 10 5957 2288 传真/Fax: +86 10 6568 1022/1838 www.zhonglun.com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

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

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

法律意见书

致：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龙化成”、“公司”）与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签订的《法律服务合同》的约定及受本所指派，本所律师作为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法律顾问，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审阅了《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办法》）、公司相关股东大会会议文件、董事会会议文件、监事会会议文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文件、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以及本所律师

认为需要审查的其他文件，并通过查询政府部门公开信息对相关的事实和资料进行了核查和验证。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本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本着审慎性及重要性原则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的文件资料和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

对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作出如下声明：

1、 本所律师在工作过程中，已得到康龙化成的保证：即公司业已向本所律师提供了本所律师认为制作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和口头证言，其所提供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完整和有效的，且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

2、 本所律师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已经存在的事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

3、 对于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有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康龙化成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及主管部门公开可查的信息作为制作本法律意见书的依据。

4、 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本法律意见书仅就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中国境内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本所及经办律师并不具备对有关会计、审计等专业事项和境外法律事项发表专业意见的适当资格。本法律意见书中涉及会计、审计事项等内容时，均为严

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文件和康龙化成的说明予以引述。

6、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康龙化成激励计划所必备的法定文件。

7、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康龙化成激励计划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以下分别简称“本次调整”、“本次归属”、“本次作废”）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的批准与授权

2021年6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A股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1年6月10日至2021年6月20日，公司将2021年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通过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止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针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异议。2021年7月7日，公司披露了《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2021年7月12日，公司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1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

办理 A 股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1 年 7 月 27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2022 年 7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与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3 年 10 月 2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就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符合《管理办法》

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调整的具体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2021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1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A 股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以扣除公司直接回购并持有的 H 股库存股（7,263,300 股）后的股本 1,770,932,22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因此，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授予价格由 30.59 元/股调整为 30.39 元/股。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归属期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四个归属期为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7 月 27 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激励计划已进入第四个归属期。

（二）归属条件成就情况

根据《激励计划》《考核办法》及相关公告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具体如下：

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	成就情况
(一)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任一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二)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任一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三) 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激励对象均满足归属条件。
(四) 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第四个归属期：以 2020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60%。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公司 2024 年营业收入为 12,275,774,875.03 元，较 2020 年营业收入 5,133,596,758.68 元增长 139.13%，满足归属的业绩条件。
(五)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175 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与“不合格”两个等级，分别对应归属比例如下表所示：

评价结果	合格	不合格
归属比例	100%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达到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可全部归属；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绩效考核结果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评价结果为“合格”，满足100%归属条件；另有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将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三）归属情况

根据《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董事会同意为175名激励对象符合归属条件的合计329,331股限制性股票办理归属事宜。本次激励计划第四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成就之日为2025年7月27日。

根据公司说明，本次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均承诺自每期限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成就之日起6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当批次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申请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2026年1月26日。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本次激励计划已进入第四个归属期，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相关归属安排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作废的具体情况

根据《激励计划》《关于作废失效2021年、2022年、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2021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1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42,189股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失效处理。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作废上述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42,189股

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五、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激励计划已进入第四个归属期，第四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相关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第四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之签字盖章页）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 责 人：_____

张学兵

经办律师：_____

王 川

阳 靖

2025 年 8 月 21 日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
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
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
法律意见书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一、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的批准与授权	3
二、本次调整的具体内容	5
三、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5
四、本次作废的具体情况	7
五、结论意见	8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 3 号南塔 22-31 层 邮编：100020
22-31/F, South Tower of CP Center, 20 Jin He East Avenue,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0, China
电话/Tel: +86 10 5957 2288 传真/Fax: +86 10 6568 1022/1838 www.zhonglun.com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

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

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

法律意见书

致：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龙化成”、“公司”）与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签订的《法律服务合同》的约定及受本所指派，本所律师作为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法律顾问，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审阅了《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以下简称《考核办法》）、公司相关股东大会会议文件、董事会会议文件、监事会会议文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文件、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以及本所律师

认为需要审查的其他文件，并通过查询政府部门公开信息对相关的事实和资料进行了核查和验证。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本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本着审慎性及重要性原则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的文件资料和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

对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作出如下声明：

1、 本所律师在工作过程中，已得到康龙化成的保证：即公司业已向本所律师提供了本所律师认为制作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和口头证言，其所提供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完整和有效的，且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

2、 本所律师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已经存在的事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

3、 对于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有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康龙化成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及主管部门公开可查的信息作为制作本法律意见书的依据。

4、 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本法律意见书仅就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中国境内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本所及经办律师并不具备对有关会计、审计等专业事项和境外法律事项发表专业意见的适当资格。本法律意见书中涉及会计、审计事项等内容时，均为严

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文件和康龙化成的说明予以引述。

6、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康龙化成激励计划所必备的法定文件。

7、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康龙化成激励计划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就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以下分别简称“本次调整”、“本次归属”、“本次作废”）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的批准与授权

2022年3月25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年3月25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等议案。

2022年3月29日至2022年4月8日，公司将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名单通过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截止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针对本次拟激励对象的异议。2022年5月27日，公司披露了《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2022年5月31日，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年第二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2年第二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2年A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同日，公司披露了《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2022年7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与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3年10月27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2021年、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5年8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2022年、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2022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2021年、2022年、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就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符合《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调整的具体内容

根据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2 年第二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2 年第二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2 年 A 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

2025 年 8 月 21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鉴于公司 2024 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以扣除公司直接回购并持有的 H 股库存股（7,263,300 股）后的股本 1,770,932,22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因此，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进行调整，授予价格由 25.35 元/股调整为 25.15 元/股。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归属的具体情况

（一）归属期

根据《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公司向激励对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为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2 年 7 月 28 日，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激励计划已进入第三个归属期。

（二）归属条件成就情况

根据《激励计划》《考核办法》及相关公告文件，本次激励计划授予限制性股票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已成就，具体如下：

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	成就情况
------------	------

(一) 公司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会计报告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者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2、最近一个会计年度财务报告内部控制被注册会计师出具否定意见或无法表示意见的审计报告； 3、上市后最近 36 个月内出现过未按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开承诺进行利润分配的情形； 4、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实行股权激励的； 5、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公司未发生任一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二) 激励对象未发生如下任一情形： 1、最近 12 个月内被证券交易所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2、最近 12 个月内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认定为不适当人选； 3、最近 12 个月内因重大违法违规行为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行政处罚或者采取市场禁入措施； 4、具有《公司法》规定的不得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 5、法律法规规定不得参与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的； 6、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	激励对象未发生任一情形，满足归属条件。
(三) 激励对象归属权益的任职期限要求： 激励对象归属获授的各批次限制性股票前，须满足 12 个月以上的任职期限。	激励对象均满足归属条件。
(四) 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要求： 第三个归属期：以 2021 年营业收入为基数，2024 年营业收入增长率不低于 60%。 注：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上市公司营业收入。	公司 2024 年公司营业收入为 12,275,774,875.03 元，较 2021 年营业收入 7,443,769,724.38 元增长 64.91%，满足归属的业绩条件。
(五)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绩效考核要求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与“不合	336 名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为“合格”，满足 100%归属条件；另有 10 名

格”两个等级，分别对应归属比例如下表所示：			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其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将不得归属，并作废失效。
评价结果	合格	不合格	
归属比例	100%	0%	
在公司业绩目标达成的前提下，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业绩考核结果达到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可全部归属；若激励对象上一年度个人业绩考核结果不合格，则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的限制性股票不得归属，作废失效。			

（三）归属情况

根据《激励计划》的归属安排，董事会同意为 336 名激励对象符合归属条件的合计 681,766 股限制性股票办理归属事宜。本次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限限制性股票的归属条件成就之日为 2025 年 7 月 28 日。

根据公司说明，本次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均承诺自每期限限制性股票归属条件成就之日起 6 个月内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当批次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因此公司申请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 2026 年 1 月 27 日。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本次激励计划已进入第三个归属期，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相关归属安排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四、本次作废的具体情况

根据《激励计划》《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鉴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对上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 44,104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失效处理。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作废上述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合计 44,104 股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五、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激励计划已进入第三个归属期，第三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成就；本次调整、本次归属及本次作废相关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之签字盖章页）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 责 人：_____

张学兵

经办律师：_____

王 川

阳 靖

2025 年 8 月 21 日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
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
法律意见书

二〇二五年八月

目 录

一、本次调整及本次作废的批准与授权.....	3
二、本次调整的具体内容.....	4
三、本次作废的具体情况.....	4
四、结论意见.....	5



北京市朝阳区金和东路 20 号院正大中心 3 号南塔 22-31 层 邮编：100020
22-31/F, South Tower of CP Center, 20 Jin He East Avenue, Chaoya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0, China
电话/Tel: +86 10 5957 2288 传真/Fax: +86 10 6568 1022/1838 www.zhonglun.com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

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

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

法律意见书

致：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根据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康龙化成”、“公司”）与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以下简称“本所”）签订的《法律服务合同》的约定及受本所指派，本所律师作为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法律顾问，出具本法律意见书。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审阅了《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激励计划》）、《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公司相关股东大会会议文件、董事会会议文件、监事会会议文件、薪酬与考核委员会会议文件、独立董事独立意见以及本所律师认为需要审查的其他文件，并通过查询政府部门公开信息对相关的事实和资料进行了核查和验证。

为出具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根据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

定和本所业务规则的要求，本着审慎性及重要性原则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有关的文件资料和事实进行了核查和验证。

对本法律意见书，本所律师作出如下声明：

1、 本所律师在工作过程中，已得到康龙化成的保证：即公司业已向本所律师提供了本所律师认为制作法律意见书所必需的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和口头证言，其所提供的文件和材料是真实、完整和有效的，且无隐瞒、虚假和重大遗漏之处。

2、 本所律师依据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已经存在的事实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等国家现行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定发表法律意见。

3、 对于本法律意见书至关重要而又无法得到独立证据支持的事实，本所律师有赖于有关政府部门、康龙化成或者其他有关单位出具的证明文件及主管部门公开可查的信息作为制作本法律意见书的依据。

4、 本所及经办律师依据《证券法》《律师事务所从事证券法律业务管理办法》和《律师事务所证券法律业务执业规则（试行）》等规定及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以前已经发生或者存在的事实，严格履行了法定职责，遵循了勤勉尽责和诚实信用原则，进行了充分的核查验证，保证本法律意见书所认定的事实真实、准确、完整，所发表的结论性意见合法、准确，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5、 本法律意见书仅就与本次激励计划有关的中国境内法律问题发表法律意见，本所及经办律师并不具备对有关会计、审计等专业事项和境外法律事项发表专业意见的适当资格。本法律意见书中涉及会计、审计事项等内容时，均为严格按照有关中介机构出具的专业文件和康龙化成的说明予以引述。

6、 本所律师同意将本法律意见书作为康龙化成激励计划所必备的法定文件。

7、 本法律意见书仅供康龙化成激励计划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其他任何目的。

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就公司本次股权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以下分别简称“本次调整”、“本次作废”）出具如下法律意见：

一、本次调整及本次作废的批准与授权

2023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等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

2023 年 3 月 31 日至 2023 年 4 月 10 日，公司通过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内部 OA 系统将《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公示。截止公示期满，公司监事会未收到任何针对本次拟首次授予激励对象的异议。2023 年 6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核查意见及公示情况说明》。

2023 年 6 月 21 日，公司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3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 2023 年 A 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相关议案。

2023 年 7 月 7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及数量的议案》《关于向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首次及部

分预留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5年8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2022年、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作废失效2021年、2022年、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日，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就上述事项发表同意意见。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公司本次调整及本次作废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二、本次调整的具体内容

根据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2023年第一次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2023年第一次H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3年A股股权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对激励计划进行管理和调整。

2025年8月21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1年、2022年、2023年A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调整具体情况如下：

鉴于公司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已实施完毕，以扣除公司直接回购并持有的H股库存股（7,263,300股）后的股本1,770,932,225股为基数，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元（含税），不送红股，不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因此，公司董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价格（含首次授予及预留授予部分）进行调整，授予价格由18.65元/股调整为18.45元/股。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本次调整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三、本次作废的具体情况

根据《激励计划》《关于作废失效 2021 年、2022 年、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已授予但尚未归属的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次作废的具体情况如下：

1.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中 1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离职已不符合激励对象资格，公司董事会对前述人员已获授但尚未归属的 179,553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失效处理；

2.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公司层面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目标，公司董事会对前述所涉及的 455,327 股限制性股票进行作废失效处理。

经核查，本所律师认为，公司作废本次激励计划上述合计 634,880 股限制性股票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四、结论意见

综上所述，本所律师认为，截至本法律意见书出具之日，本次调整及本次作废相关事项已经取得现阶段必要的授权和批准；本次调整及本次作废相关事项符合《管理办法》等法律、法规及《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

（以下无正文）

（本页为《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关于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调整及部分限制性股票作废事项的法律意见书》之签字盖章页）

北京市中伦律师事务所（盖章）

负 责 人：_____

张学兵

经办律师：_____

王 川

阳 靖

2025 年 8 月 21 日

证券代码：300759

证券简称：康龙化成

公告编号：2025-049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适用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康龙化成	股票代码	300759.SZ/3759.HK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李承宗		
电话	010-57330087		
办公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泰河路 6 号		
电子信箱	pharmaron@pharmaron.com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营业收入（元）	6,440,950,789.99	5,604,463,354.87	1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1,395,834.72	1,113,403,032.50	-3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6,657,156.00	465,882,931.80	3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08,277,139.23	1,099,735,310.22	28.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84	0.6282	-36.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78	0.6271	-36.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7%	8.54%	-3.5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 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197,008,155.37	23,927,398,321.23	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265,949,611.81	13,619,333,910.00	4.75%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9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6.96%	301,501,968	0	不适用	0
深圳市信中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5%	242,800,000	0	不适用	0
PHARMARON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10.15%	180,496,5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57%	63,399,539	0	不适用	0
楼小强	境内自然人	3.40%	60,540,050	45,405,037	质押	27,42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2.41%	42,908,217	0	不适用	0
宁波龙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	40,135,026	0	质押	17,2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	其他	1.66%	29,441,836	0	不适用	0

易型开 放式指 数证券 投资基 金						
深圳市 信中龙 成投资 合伙企 业（有 限合 伙）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1.60%	28,498,500	0	不适用	0
中国工 商银行 股份有 限公司 一易方 达创业 板交易 型开放 式指数 证券投 资基金	其他	1.32%	23,537,870	0	不适用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 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信中康成和信中龙成为中信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持股主体。 2、公司股东楼小强持有宁波龙泰康 100%的股权，楼小强的兄弟 Boliang Lou 为 Pharmaron Holdings Limited 的董事。 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股东情况说明（如 有）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重要事项

公司是一家领先的全流程一体化医药研发服务平台，业务遍及全球，致力于协助客户加速药物创新，在中国、英国和美国有 21 个研发中心和生产基地，提供从药物发现到药物开发的全流程一体化药物研究、开发及生产服务。公司坚定地推行“全流程、一体化、国际化、多疗法”的核心战略，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深化全球化布局，强化技术平台建设。公司构建了小分子药物、大分子药物和细胞与基因治疗等多疗法、全流程一体化的服务平台，并在新型药物领域快速拓展，强化一体化服务平台建设，康龙化成致力于成为多疗法的药物研发服务全球领军企业。同时，公司的全流程一体化服务平台亦进一步加强国际化的建设，从而能为客户提供跨学科、跨区域和跨国界的协同服务方案，以充分利用公司全球的科研人才网络和满足客户对地域的战略需要。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4,095.0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4.93%；其中 2025 年第二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4,213.72 万元，较 2025 年第一季度环比增长 7.85%。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3,665.7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6.66%；实现经调整的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570.1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48%，其中 2025 年第二季度，公司实现经调整的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626.03 万元，同比环比均保持较快增长。在主营业务持续向好的情形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139.58 万元，主要由于上年同期处置 PROTEOLOGIX, INC. 股权产生大额投资收益影响，较去年同期下降 37.00%。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0,827.71 万元，同比增长 28.06%；扣除支持业务发展而投入的资本性支出，公司自由现金流为 25,412.99 万元。

公司持续贯彻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依靠全流程一体化的服务平台，遵循最高级别的国际质量监管标准，充分发挥中、英、美三地的紧密协同服务能力，满足全球客户在不同研发阶段的各类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新签订单金额同比增长超过 10%。2025 年上半年，公司为超过 2,600 家全球客户提供服务，其中接受公司多个业务板块服务的客户贡献收入 451,023.86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70.02%。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客户超过 480 家，贡献收入 12,814.61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99%；原有持续性客户贡献收入 631,280.47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98.01%。

按照客户类型划分，报告期内，公司来自于全球前 20 大制药企业客户的收入 116,786.03 万元，同比增长 47.98%，占营业收入的 18.13%；来自于其它客户的收入 527,309.05 万元，同比增长 9.51%，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81.87%。按客户所在区域划分，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北美客户的收入 407,264.04 万元，同比增长 11.02%，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63.23%；来自欧洲客户（含英国）的收入 123,416.71 万元，同比增长 30.52%，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9.16%；来自中国客户的收入 97,304.65 万元，同比增长 15.48%，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5.11%；来自其他地区客户的收入 16,109.68 万元，同比增长 8.81%，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2.50%。

为持续提高和巩固公司业务的竞争优势，满足中长期发展需求，公司继续引进海内外高水平人才，并进一步完善全球服务能力建设。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人数达到 22,908 人，其中，研发、生产技术和临床服务人员 20,684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90.30%。随着国际化战略的推进，公司在英国和美国共有 11 个运营实体，超过 1,700 名员工。2025 年上半年，海外子公司交付收入 80,218.00 万元，同比增长 8.87%，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2.45%。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研发服务平台的数字化与智能化建设。2025 年 2 月，公司完成对浙江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交易。公司将推进临床数据资源与 AI 技术整合，更好地帮助合作伙伴提升药物临床开发效率。2025 年 7 月，公司与浙江大学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共建“人工智能生命科学联合研发中心”，加速 AI 技术在生命科学领域的创新应用与突破，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并联合培养跨学科复合型人才，共同推动生命科学产业高质量发展。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推进环境、劳工与人权、商业道德及可持续采购四大领域的体系建设，通过制度完善，指标优化与战略实施，显著提升 ESG 治理水平。为确保 SBTi 减碳目标的达成，公司持续开展节能减排工作组季度会议，动态监控集团能耗与减碳目标进展。公司探索可再生电力使用潜力，国内部分园区已实现可再生电力 100% 使用，同时公司积极探索新技术的应用，如可持续蒸汽、热力应用，集团减碳目标稳定推进中。在管理体系认证方面，公司持续扩大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 ISO 27001 认证范围；下半年将加快推进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

系和 ISO 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的认证工作，参照全球先进管理规范，全面提升公司管理能力和体系建设。此外，公司已正式申请加入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United Nations Global Compact, UNGC），承诺并支持全球契约十项原则，在人权、劳工标准、环境和反腐败领域履行社会责任。2025 年，公司获得了标普全球 S&P Global 颁发的“行业推进者”（Industry Mover）称号，体现了资本市场对公司可持续发展成效的认可。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泰河路 6 号 1 幢八层）

2025 年半年度报告

公告编号：2025-048

2025 年 08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 **Boliang Lou**、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承宗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承宗声明：保证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报告中涉及的未来发展计划等前瞻性陈述属于计划性事项，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性承诺，投资者及相关人士均应对此保持足够的风险认识，并且应当理解计划、预测与承诺之间的差异，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在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中“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部分，详细描述了公司经营中可能存在的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投资者关注相关内容。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7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10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32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0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7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53
第八节 财务报告	54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报告期内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原稿。

三、经公司法定代表人签名、公司盖章的 2025 年半年度报告原件。

四、在香港联交所网站披露的业绩公告。

五、其他相关材料。

以上备查文件的备置地点：公司证券事务部。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康龙化成、公司、本公司、康龙北京	指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本集团、我们	指	公司及控股子公司
实际控制人	指	Boliang Lou、楼小强、郑北
北海多泰	指	北海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公司股东,曾用名北京多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北京第二园区	指	位于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主要从事实验室服务
海心智惠	指	浙江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2025 年 2 月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康龙临床	指	康龙化成（成都）临床研究服务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康龙宁波	指	康龙化成（宁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康龙西安	指	康龙化成（西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康龙（英国）	指	Pharmaron UK Limited，为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宁波第二园区	指	位于浙江省宁波市前湾新区，主要从事大分子药物开发和生产服务
宁波龙泰康	指	宁波龙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PharmaGend	指	PharmaGend Global Medical Services Pte. Ltd.，为公司的参股公司
上海机颖	指	上海机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西安园区	指	位于陕西省西咸新区，主要从事实验室服务
信中康成	指	深圳市信中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信中龙成	指	深圳市信中龙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ADC	指	Antibody-drug Conjugate，抗体药物偶联物
ADME	指	Absorption Distribution Metabolism And Excretion，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
API 或原料药	指	Active Pharmaceutical Ingredient，在疾病的诊断、治疗、症状缓解、处理或预防中有药理活性或其他直接作用或能影响人体结构或功能的药品成份
ASO	指	反义寡核苷酸（antisense oligonucleotides），一类人工合成的短链核酸分子，与靶基因或 mRNA 某一区段互补的核酸片断，可以通过碱基互补原则结合于靶基因/mRNA 上，从而封闭基因的表达，在药物研发和基因治疗等方面具有重要作用
CDMO	指	Contract Development and Manufacturing Organization 业务，即工艺开发、配方开发、临床试验用药制造等早期在研药物的研发生产活动
CMC	指	Chemistry, Manufacture and Control，化学和制剂工艺开发及生产，药物 CMC 部分系新药审批中重点关注的内容。涉及工艺研发和放大研究、剂型开发、质控体系研究等一整套和药物生产相关的内容
EMA	指	European Medicines Agency，欧洲药物管理局，负责评估及监察欧盟及欧洲经济区内的药物以保护并促进人类与动物健康的欧盟机构
ESG	指	Environmental（环境）、Social（社会）和 Governance（公司治理）的缩写
FDA	指	Food and Drug Administration，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
GCP	指	Good Clinical Practice，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会同国家卫生健康委员会组织修订的《药物临床试验质量管理规范》
GLP	指	Good Laboratory Practice，药物非临床研究质量管理规范，GLP 是就实验室实验研究从计划、实验、监督、记录到实验报告等一系列管理而制定的法规性文件，涉及到实验室工作的可影响到结果和实验结果解释的所有方面
GMP	指	Good Manufacturing Practice，良好的药物生产管理规范，系对药物生产过程实施的一系列质量与卫生安全的管理措施，涵盖从原料、人员、设施设备、生产过程到包装运输等药物生产全过程
IND 申请	指	IND 即 Investigational new drug，IND 申请指医药公司于营销申请获得批准前可进行临床试验的实验性药物
NMPA	指	National Medical Products Administration，原中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现国家

		市场监督管理总局辖下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
PROTAC	指	蛋白降解靶向嵌合体（Proteolysis - Targeting Chimera），一种异双功能分子，由两个配体通过 Linker 连接而成，其中一个配体可以结合目标蛋白，另一个配体可以靶向 E3 连接酶。是一种新兴的治疗策略和药物研发技术
siRNA	指	小干扰 RNA（Small interfering RNA），也被称为短干扰 RNA 或沉默 RNA。它是一类双链 RNA 分子，长度为 20-25 个碱基对，在生物体内具有重要调控作用的小分子 RNA
弹头分子	指	在靶向治疗药物中负责发挥主要治疗作用的活性成分
多肽	指	氨基酸以肽键连接而成的化合物
分子胶	指	一类能够诱导蛋白质 - 蛋白质相互作用的小分子化合物
高活化合物	指	High Potency Compounds，具有高药理活性的化合物，能够在极低的剂量下产生显著的生物效应
寡核苷酸	指	Oligonucleotides，核苷酸以磷酸二酯键连接而成的化合物
合成工艺	指	从特定原料转化到所需产品的单步或者多步单元反应过程。关于合成路线一般结合具体产品讨论
抗体	指	可与相应抗原发生特异性结合反应的免疫球蛋白
连接子	指	ADC 的组成部分，将抗体和毒性分子连接起来
临床前	指	药物研究的临床前阶段或与之有关者
临床研究	指	创新药物临床研究分为 I 至 IV 期 4 个阶段。工作内容涉及临床试验的全过程，包括试验前的准备、临床试验研究机构和研究者的选择；协助申办者准备伦理委员会的审议；与申办者、研究者一起设计制定并实施临床试验方案
酶催化	指	由酶作为催化剂所介导的化学反应过程
商业化	指	新药获批并上市时的药物开发阶段
生物测试	指	是通过生物体系（如细胞、微生物、组织、动物模型或人体样本）对物质、药物、化学品的生物活性、毒性、安全性或功能进行检测和评估的实验方法。其核心目标是利用生物反应来量化或定性分析被测物的作用机制、效能及潜在风险，广泛应用于药物研发、环境监测、临床诊断和基础科学研究中
生物分析	指	分析科学的一个子学科，涵盖生物系统中外源化合物（药物、其代谢物及异常位置或浓度的生物分子）及生素（大分子、蛋白质、DNA、生物制剂、代谢物）的定量分析
生物偶联	指	是一种通过化学或生物手段将两种不同分子（通常一种为生物大分子，另一种为功能性分子）共价或非共价连接的技术。这种技术在药物开发、生物医学研究和临床诊断等领域有广泛应用
首次人体试验	指	包括评估研究性药物于人体的药物代谢动力学、安全性及耐受性的 I 期临床研究
药理学	指	通过体外试验、动物试验研究药物活性、生物学作用和疗效，以及生物利用度、组织分布与疗效的相互关系，探索药物作用的机理、靶点，从而进行药效学评价和药理研究的实验内容
药物代谢动力学/DMPK	指	Drug Metabolism Pharmacokinetic，研究药物在动物体内、外的动态变化规律，阐明药物的吸收、分布、代谢和排泄等（ADME）过程的动态变化及其特点的实验内容
药物警戒	指	是与发现、评价、理解和预防不良反应或其他任何可能与药物有关问题的科学研究与活动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康龙化成	股票代码	300759.SZ/3759.HK
变更前的股票简称（如有）	不适用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如有）	康龙化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Pharmaron Beijing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Pharmaron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Boliang Lou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姓名	李承宗
联系地址	北京市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泰河路 6 号
电话	010-57330087
传真	010-57330087
电子信箱	pharmaron@pharmaron.com

三、其他情况

1、公司联系方式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地址、公司办公地址及其邮政编码、公司网址、电子信箱等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4 年年报。

2、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在报告期是否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披露半年度报告的证券交易所网站和媒体名称及网址，公司半年度报告备置地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4 年年报。

3、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是否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注册情况在报告期无变化，具体可参见 2024 年年报。

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6,440,950,789.99	5,604,463,354.87	14.9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701,395,834.72	1,113,403,032.50	-37.0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636,657,156.00	465,882,931.80	36.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408,277,139.23	1,099,735,310.22	28.06%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984	0.6282	-36.5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978	0.6271	-36.5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7%	8.54%	-3.5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25,197,008,155.37	23,927,398,321.23	5.3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265,949,611.81	13,619,333,910.00	4.75%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

	本报告期
扣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净利润（元）	727,130,869.48

五、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六、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3,361,471.97	系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	37,973,393.56	主要系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155,126.25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及投资的中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相关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13,373.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951,906.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36,911.30	
合计	64,738,678.72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

（一）总体经营情况

公司是一家领先的全流程一体化医药研发服务平台，业务遍及全球，致力于协助客户加速药物创新，在中国、英国和美国有 21 个研发中心和生产基地，提供从药物发现到药物开发的全流程一体化药物研究、开发及生产服务。公司坚定地推行“全流程、一体化、国际化、多疗法”的核心战略，以客户需求为导向，深化全球化布局，强化技术平台建设。公司构建了小分子药物、大分子药物和细胞与基因治疗等多疗法、全流程一体化的服务平台，并在新型药物领域快速拓展，强化一体化服务平台建设，康龙化成致力于成为多疗法的药物研发服务全球领军企业。同时，公司的全流程一体化服务平台亦进一步加强国际化的建设，从而能为客户提供跨学科、跨区域和跨国界的协同服务方案，以充分利用公司全球的科研人才网络和满足客户对地域的战略需要。

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644,095.08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4.93%；其中 2025 年第二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334,213.72 万元，较 2025 年第一季度环比增长 7.85%。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63,665.72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36.66%；实现经调整的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5,570.1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9.48%，其中 2025 年第二季度，公司实现经调整的非《国际财务报告准则》下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0,626.03 万元，同比环比均保持较快增长。在主营业务持续向好的情形下，报告期内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139.58 万元，主要由于上年同期处置 PROTEOLOGIX, INC. 股权产生大额投资收益影响，较去年同期下降 37.00%。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为 140,827.71 万元，同比增长 28.06%；扣除支持业务发展而投入的资本性支出，公司自由现金流为 25,412.99 万元。

公司持续贯彻以客户为中心的理念，依靠全流程一体化的服务平台，遵循最高级别的国际质量监管标准，充分发挥中、英、美三地的紧密协同服务能力，满足全球客户在不同研发阶段的各类需求。报告期内，公司新签订单金额同比增长超过 10%。2025 年上半年，公司为超过 2,600 家全球客户提供服务，其中接受公司多个业务板块服务的客户贡献收入 451,023.86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70.02%。报告期内，公司新增客户超过 480 家，贡献收入 12,814.61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99%；原有持续性客户贡献收入 631,280.47 万元，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98.01%。

按照客户类型划分，报告期内，公司来自于全球前 20 大制药企业客户的收入 116,786.03 万元，同比增长 47.98%，占营业收入的 18.13%；来自于其它客户的收入 527,309.05 万元，同比增长 9.51%，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81.87%。按客户所在区域划分，报告期内，公司来自北美客户的收入 407,264.04 万元，同比增长 11.02%，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63.23%；来自欧洲客户（含英国）的收入 123,416.71 万元，同比增长 30.52%，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9.16%；来自中国客户的收入 97,304.65 万元，同比增长 15.48%，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5.11%；来自其他地区客户的收入 16,109.68 万元，同比增长 8.81%，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2.50%。

为持续提高和巩固公司业务的竞争优势，满足中长期发展需求，公司继续引进海内外高水平人才，并进一步完善全球服务能力建设。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员工总人数达到 22,908 人，其中，研发、生产技术和临床服务人员 20,684 人，占公司总人数的 90.30%。随着国际化战略的推进，公司在英国和美国共有 11 个运营实体，超过 1,700 名员工。2025 年上半年，海外子公司交付收入 80,218.00 万元，同比增长 8.87%，占公司营业收入的 12.45%。

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深化研发服务平台的数字化与智能化建设。2025 年 2 月，公司完成对浙江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交易。公司将推进临床数据资源与 AI 技术整合，更好地帮助合作伙伴提升药物临床开发效率。2025 年 7 月，公司与浙江大学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共建“人工智能生命科学联合研发中心”，加速 AI 技术在生命科学领域的创新应用与突破，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并联合培养跨学科复合型人才，共同推动生命科学产业高质量发展。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推进环境、劳工与人权、商业道德及可持续采购四大领域的体系建设，通过制度完善，指标优化与战略实施，显著提升 ESG 治理水平。为确保 SBTi 减碳目标的达成，公司持续开展节能减排工作组季度会议，动态监控集团能耗与减碳目标进展。公司探索可再生电力使用潜力，国内部分园区已实现可再生电力 100% 使用，同时公司积极探索新技术的应用，如可持续蒸汽、热力应用，集团减碳目标稳定推进中。在管理体系认证方面，公司持续扩

大信息安全管理体系 ISO 27001 认证范围；下半年将加快推进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 ISO 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的认证工作，参照全球先进管理规范，全面提升公司管理能力和体系建设。此外，公司已正式申请加入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United Nations Global Compact, UNGC），承诺并支持全球契约十项原则，在人权、劳工标准、环境和反腐败领域履行社会责任。2025 年，公司获得了标普全球 S&P Global 颁发的“行业推进者”（Industry Mover）称号，体现了资本市场对公司可持续发展成效的认可。

（二）各服务板块经营情况

1、实验室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实验室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389,246.13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5.46%；其中，2025 年第二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203,525.86 万元，较 2025 年第一季度环比增长 9.59%；2025 年上半年实现毛利率 45.20%，较去年同期提高了 0.74 个百分点。报告期内，公司实验室服务新签订单同比增长超过 10%。公司实验室化学团队在传统小分子化学药领域保持了出色的行业竞争力和市场份额，生物科学团队持续加强和实验室化学的联动，并持续大力拓展新分子类型的业务机会，收入保持快速稳健增长。2025 年上半年，公司实验室服务收入中生物科学占比超过 55%。公司持续助力全球创新药研发，报告期内，实验室服务团队参与全球创新药的药物发现项目 795 个。

报告期内，公司生物科学团队的服务能力持续提升，通过整合化合物管理系统、自动化设备和高通量分析仪器，进一步增强了高通量筛选和自动化实验平台的服务能力，提升实验通量与项目交付效率。公司全流程自动化蛋白质组学技术平台已实现从样本制备到数据分析的无缝整合，研究通量达到行业领先水平。公司持续深化类器官/器官芯片技术布局，持续扩充类器官模型平台，并与英国领先的器官芯片技术公司 CN-Bio 达成战略合作，共同推进器官芯片研发，为客户提供更精准、更高效的新药研发服务。在药物代谢领域，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服务能力，构建了行业内种类最全、技术领先的酶学实验平台，并建立了全面的代谢组学和生物标志物分析实验平台，助力客户更精准地评估药物的疗效和安全性。公司持续推进人工智能（AI）技术的创新应用，将 AI 深度融入药物发现、药理学机制研究、毒性预测及数据自动化处理等环节，目前已实现 AI 工具在课题管理、图谱识别和自动化控制等场景的规模化应用，大幅提高服务效率。在传统小分子业务的技术优势基础上，公司进一步拓展加强新分子实体研发服务能力，涵盖复杂小分子（比如 PROTAC、分子胶）、多肽、寡核苷酸、抗体、蛋白、ADC、以及细胞与基因治疗产品等，涵盖从早期筛选到临床前申报的全流程，为客户提供广泛、高效、可靠的解决方案。

实验室化学是小分子药物发现研究的核心和发展基石，公司利用多年来积累的经验，不断拓宽服务范围、丰富服务内容。公司始终关注药物发现领域的前沿技术和最新靶点，通过运用现代合成技术（如人工智能辅助合成路线设计、流动化学等），加速新设计药物分子的合成过程。在传统小分子实验室化学服务的基础上，拓展在复杂类型分子方面的实验室化学业务，包括 PROTAC、分子胶、多肽、寡核苷酸、ADC 等，取得较快发展。此外，公司通过中、英、美三地协同，为全球客户提供更灵活更全面的实验室服务，满足客户在不同研发阶段的多样化的需求，并提高研发效率，助力客户在各国范围内将研发项目快速由临床前研发向临床阶段推进。同时，公司已开始将人工智能工具应用到实验室化学领域，并将持续扩大在人工智能和自动化方面的投资和研发，以进一步提高研发效率和产出。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实验室服务员工数量为 10,706 人，其中公司现拥有超过 6,700 名实验室化学研究员，是全球范围内在规模上和经验上均处于领先地位的实验室化学服务队伍。2025 年 7 月，公司在宁波的新一代低能耗加速器质谱（Accelerator Mass Spectrometry, AMS）完成安装调试，这是中国首台应用于新药研发的 AMS，标志着公司中、英、美三地“放射性同位素药物标记合成-临床研究-分析检测”一体化研发服务平台的全面升级，进一步提升公司放射性同位素高灵敏度、微量示踪药物代谢和生物分析服务能力。报告期内，为满足实验室服务中长期发展需求，公司持续推进产能建设，北京第二园区逐步投入使用。

2、CMC（小分子 CDMO）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 CMC（小分子 CDMO）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138,970.69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8.20%；其中，2025 年第二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69,668.34 万元，较 2025 年第一季度环比增长 0.53%；2025 年上半年实现毛利率 30.50%，较去年同期提高 2.20 个百分点。伴随客户需求的逐渐复苏以及客户产品管线持续向后期推进，报告期内，公司 CMC（小分子 CDMO）服务新签订单同比增长约 20%，预计更多的项目将于 2025 年下半年交付。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 CMC（小分子 CDMO）服务员工数量为 4,811 人。公司全流程、一体化研发服务平台模式实现药物研发各阶段的无缝衔接，促进了公司各服务板块的协同发展。报告期内，CMC（小分子 CDMO）约 84% 的收入来源于药物发现服务的现有客户。在工艺开发方面，公司在中国的近 2,500 名工艺开发化学家和英国的超过 200 名工艺开发化学家紧密合作，以最先进的技术为全球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服务；在生产方面，公司在中国、英国和美国的生产基地实现三地联动，为客户提供灵活、高效、更具性价比的从临床到商业化阶段的一体化解决方案，涵盖中间体、原料药和制剂。公司持续在全流程连续化技术、连续加氢技术、连续臭氧化技术、酶催化、电化学、光化学技术、高通量实验（HTE）、高活化合物生产等方面加大投入，效果显著。在连接子、高活化合物生产的基础上，公司进一步加强 ADC 的 GMP 偶联能力建设，其中临床用药生物偶联车间预计将于 2025 年下半年投入运营。同时，公司持续推进绍兴二期产能建设，以满足 CMC（小分子 CDMO）业务中长期发展需求。报告期内，公司 CMC（小分子 CDMO）服务涉及药物分子或中间体 641 个，其中工艺验证和商业化阶段项目 23 个、临床 III 期项目 21 个、临床 I-II 期项目 188 个、临床前项目 409 个。

报告期内，公司积极探索人工智能和机器学习在工艺化学研发和反应优化设计、高通量实验、酶定向进化、连续制造、安全评价以及质量管理、生产设备维护、工程设计等方面的应用价值，并开始着手布局相关技术，以期尽早提高 CDMO 服务效率。

作为公司 CMC（小分子 CDMO）服务可持续发展的基础，公司始终致力于质量管理的持续更新与提升。公司严格遵循国际质量监管的最高标准，通过不断加强质量管理体系的优化，为 CMC（小分子 CDMO）服务进一步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报告期内，公司 QA 团队继续为官方和客户现场检查和远程审计等多种方式，共计完成了质量审计 84 次（其中官方机构检查 3 次，客户审计 81 次），全部审计均顺利完成。其中，宁波原料药生产车间于 2024 年 11 月完成了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FDA）的新药批准前检查（PAI），于 2025 年 4 月收到最终现场检查报告（EIR）；绍兴厂区于 2025 年 6 月完成了 FDA 的新药批准前检查，检查结果良好，目前正等待 FDA 对此次检查的最终现场检查报告；宁波制剂生产车间于 2025 年 6 月完成了宁波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的飞行检查，检查结果良好。上述结果充分验证了公司 CMC（小分子 CDMO）服务的质量管理体系完善，具有 API 和制剂产品的 GMP 商业化生产能力。公司将继续致力于卓越的质量管理，为客户提供最优质的服务和最优质的上市产品。

3、临床研究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临床研究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93,932.66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11.39%；其中，2025 年第二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49,200.57 万元，较 2025 年第一季度环比增长 9.99%；2025 年上半年实现毛利率 12.32%，较去年同期下降 0.23 个百分点。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临床研究服务员工数量为 4,415 人，包括海外超过四百人的临床团队。康龙临床在中国建立了一体化的临床试验服务平台，在美国马里兰州拥有 96 个床位的独立早期临床研发中心，并利用英、美两地放射性技术优势和临床基础建立了“放射性同位素化合物合成-临床-分析”一体化平台。康龙临床海内外团队紧密协作，助力海外客户将产品带入中国市场、助力中国客户将产品推向全球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临床试验服务正在进行的项目达到 1,027 个，包括 89 个 III 期临床试验项目、389 个 I/II 期临床试验项目和 549 个其它临床试验项目（包括 IV 期临床试验、研究者发起的临床研究和真实世界研究等）。在临床研究现场管理服务领域，公司与中国 150 余个城市的 700 余家医院和临床试验中心合作，正在进行的项目超过 1,700 个。在激烈的市场竞争下，公司优化组织结构和提升服务效率，并通过中美双报稳步在美国市场上开拓，增强了自身的核心竞争力，为未来的发展打下了扎实的基础。

公司持续推进临床板块的数字化与智能化。公司将多个 AI 工具应用于注册、医学、统计学、药物警戒等多个业务领域，提升业务交付的质量和效率。2025 年 2 月，公司完成对浙江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的控股交易。报告期内，公司持续推进临床数据资源与 AI 技术整合，充分协同海心智惠在肿瘤领域的高质量合规患者数据与 AI 技术平台优势，结合上海机颖智能的算法工程化能力，以及公司在临床传统专业服务的能力和规模优势，致力于提升临床研究过程中患者入组匹配、患者随访、数据管理等各环节的效率，更好地帮助合作伙伴提升药物临床开发效率。同时，公司持续推进非肿瘤领域的多模态数据整合与跨病种分析能力建设，进一步加强公司在数智化临床服务领域的竞争力。

4、大分子和细胞与基因治疗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大分子和细胞与基因治疗服务实现营业收入 21,147.67 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 0.13%；其中，2025 年第二季度实现营业收入 11,278.35 万元，较 2025 年第一季度环比增长 14.28%；2025 年上半年实现毛利率-54.71%。大分子和细胞与基因治疗服务业务目前仍处于业务拓展初期，公司宁波第二园区大分子药物 CDMO 服务平台于 2024 年二季度部分投入使用，报告期内工厂运营成本及折旧摊销高于去年同期。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大分子和细胞与基因治疗服务员工数量为 752 人。报告期内，公司合计为 22 个不同开发阶段的细胞与基因治疗产品提供效度测定放行服务，包括 2 个商业化项目和 13 个临床阶段的项目。在安全性评价服务方面，公司已经完成和正在进行 17 个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的 GLP 和 non-GLP 毒理试验和毒理学支持研究。在基因治疗 CDMO 方面，公司为 16 个不同服务范畴和阶段的项目提供服务，包括 1 个 III 期临床阶段项目、5 个 I/II 期临床阶段项目和 10 个临床前项目。

报告期内，公司大分子药物发现服务实现快速增长。公司持续加强各类蛋白和抗体的表达和筛选技术能力，为客户提供更全面的早期大分子药物研发服务。公司位于宁波的大分子 CDMO 平台，在 2025 年上半年通过全球大型制药企业的全面生产质量系统审计，成为合格的 GMP 生产供应商，并进行了第二批 GMP 供药生产。同时，公司还成功为多个国内外客户交付了 GMP 批次生产项目，并进一步扩展早期项目管线，启动了多个从 DNA 到 IND 的抗体项目。公司进一步加强美国实验室复杂分子类型药物的分析测试能力，包括针对 CAR-T 疗法的检测服务。公司位于英国利物浦的实验室和工厂能够为客户提供满足基因治疗药物开发不同阶段的产量和监管要求的不同腺相关病毒血清型的病毒载体生产系统，并在此基础上，进一步拓展了包括腺病毒载体疫苗、微生物蛋白制备在内的其它分子类型产品的服务。公司致力于以全球最高标准为客户提供服务，报告期内，公司位于美国宾夕法尼亚州埃克斯顿的实验室顺利通过 FDA 审计。

（三）所处行业信息

公司从事药物研究、开发及生产服务，为全球客户提供药物发现和药物开发的全流程一体化服务，服务产品涵盖小分子化学药、大分子生物药、细胞和基因治疗产品等。公司业务与医药行业及药物研发外包市场的发展密切相关。

长期看，全球及中国药物研发及生产投入有望保持良好增长势头。健康是人类永恒的追求。随着全球人口老龄化的加速进展、慢性病患者群体规模的扩大以及各国对于医疗卫生总投入的增加，全球和中国的医药市场会持续发展，进而带动医药研发和生产投入的持续增加。未来全球药物研究、开发及生产市场规模和中国药物研究、开发及生产市场规模均有望保持良好增长。

药物研发及生产外包服务市场有望保持快速增长，服务于全球客户的、全流程一体化的研发服务平台市场份额有望不断提高。新药研发行业具有投入高、风险大、周期长等特点，全流程一体化的研发服务平台有助客户降低研发风险和降低成本以提高研发效率。首先，对于大型制药企业而言，在研发成本不断增加和专利悬崖的双重压力下，同时受到自身研发人才和产能限制的影响，大型制药企业逐步倾向于选择医药研发生产外包服务以降低药物研发的成本，提升研发效率。大型制药企业研发外包占整体研发投入比例有望不断提高。其次，中小型生物科技公司已经成为新药研发创新的重要组成部分。中小型生物科技公司往往不会建立完善的研发和生产能力，更依赖于通过外包服务推进研发项目。再次，服务于全球客户的、全流程一体化的服务平台，可以满足不同客户，尤其是中小型生物客户公司在新药研发不同阶段的各类需求。全流程一体化的服务平台通过各部门的高效协同，可以最大程度的帮助客户提高研发效率，市场份额有望不断提高。

二、核心竞争力分析

公司为客户提供药物研究、开发与生产及临床全流程的一体化服务。在全流程一体化的业务模式下，公司在加深客户合作、建立核心研发技术和培养专业团队上均具有显著的竞争优势，这使得公司能更好地支持和赋能客户的创新研发项目。

1、行业领先的全流程一体化医药研发服务平台，具备雄厚实力，在全球范围内为客户提供全面的服务。

公司致力于为包括小分子、大分子和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在内的多疗法药物研发打造一个贯穿药物发现、临床前及临床开发全流程的研发生产服务体系。公司拥有成熟和完整的小分子创新药物研发生产服务体系，并快速拓展到多肽、寡核苷酸、ADC 等新型药物分子的服务领域，同时基本完成大分子和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服务平台能力的建设和整合。

公司在药物发现、临床前及早期临床研究方面处于行业领先地位，同时拓展了包括临床后期开发及商业化生产在内的下游业务能力。在扩大研发服务的过程中，公司从单一的实验室化学服务供应商成功发展为业务立足中国、美国及英国的端到端的多疗法医药研发服务平台。

公司掌握了研发过程中的相关专业知识，以便能够尽快推进客户的研发计划，满足客户全方位的需求。公司凭借专业的项目管理能力，围绕客户需求，有效利用和链接新药研发一体化服务平台资源。在纵向上，公司加强同一学科在新药研发不同阶段的协同效应，实现无缝对接。在横向上，公司加强不同学科在新药研发同一阶段的协同合作，提升学科专业水准，丰富服务内容，推动学科间的相互转化。通过综合药物研究与开发服务，公司对客户新药研发项目中所面临的独有科学挑战的理解不断加深，可以更快地推动项目取得进展，助力客户实现利益最大化。凭借丰厚的行业知识、强大的执行能力及端到端的解决方案，公司的一体化服务平台在缩短药物发现及开发周期、降低新药研发风险方面具备独特优势。

作为药物发现和开发全流程一体化服务提供商，公司的核心技术在于为客户提供全面的药物研发平台技术，其中公司构建了以下六个研发服务平台为客户提供一站式的解决方案：

（1）贯穿整个新药研发过程和商业化阶段的全面化学技术平台

作为小分子药物研究、开发及生产全流程一体化服务提供商，公司的化学技术优势始终贯穿整个小分子新药研发全过程。

公司完整全面的化学技术平台，涵盖化合物设计（包括计算机辅助药物设计 CADD）、化合物库设计与合成、药物化学、合成化学、分析化学、早期工艺化学、工艺化学、GMP 原料药生产、制剂开发和生产等各个领域。从药物发现阶段的实验室合成到药物临床前开发阶段的小试工艺直至临床阶段的中试工艺以及符合 GMP 标准的商业化生产，公司能够充分满足不同类型客户的多样化需求。通过提供化合物合成工艺研发服务和剂型开发服务，公司为客户真正实现从初始化合物到可服用的成品药物的全流程一体化药物研发生产服务。

（2）贯穿新药研发整个阶段的药物代谢动力学研发服务平台

公司提供覆盖药物发现直到药物开发整个研发流程的药物代谢动力学研发服务。其中，早期的药物代谢动力学研究可以为客户的后期药物开发战略提供关键性的决策依据。放射性同位素分析技术是临床期间的重要药物代谢分析技术手段，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放射性同位素药物代谢动力学分析服务，包括放射性同位素化合物合成以及使用常规同位素检测分析或高灵敏度同位素 AMS 技术进行人体 ADME 研究。此外，公司还搭建了完善的 DMPK/ADME 全球服务网络，进一步加强和巩固公司 DMPK 一体化服务平台的领先地位。

（3）完整的从药物发现到 POC（临床概念验证）一体化平台

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致力于打造完整的药物发现到临床概念验证一体化服务平台，贯穿药物分子设计、化合物库合成、合成与药物化学、生物学、药物代谢及药代动力学、药理、毒理、药物安全评价、放射化学及放射标记代谢、临床药理、临床生物分析、临床数据统计、化学工艺开发及原料药制备、制剂开发及成品药制备等各个领域的众多学科。

凭借该完整的一体化平台，公司已承接开展了众多一体化课题研究工作，并实现了数量可观的里程碑。此外，凭借该完整的平台，公司亦可提供创新药物研发某一阶段所需的一揽子研发服务，比如申请 IND 所需的一揽子服务，提供包括药物临床前安全评价、早期工艺化学及原料药制备、药理学和药物代谢动力学数据以及合理的临床试验计划，全面的药物研发临床批件申请解决方案以及多国申报的便利，加快客户药物研发进程，节省药物研发费用。

（4）端到端的国内临床研究全流程平台

国内临床研发平台涵盖临床现场管理、受试者招募、法规注册、医学事务、临床运营、药物警戒、生物分析及临检、定量药理学、数据管理及生物统计、项目管理及质量保障等各功能及业务内容，为客户提供完整、高效、端到端的 I、II、III 及 IV 期临床开发服务，是康龙化成新药研发一体化服务平台的重要组成部分。通过历年的内部自建、有机成长和外部并购等多重举措，以及各功能的协调整合、流程梳理、团队优化等管理手段，公司在中国境内打造了颇具规模和强竞争力的临床开发服务平台，为国内外客户的小分子新药、大分子新药、医疗器械的临床开发提供高质量的研发服务。2025 年，康龙临床完成对国内数字化肿瘤患者管理标杆企业海心智慧的收购，是公司向“数据和 AI 赋能的服务商”升级的重要一环。康龙临床依托海心智慧在肿瘤领域的技术和数据沉淀及自主知识产权的数字化和 AI 平台、其严格遵循国际数据隐私法规（《个人信息保护法》、GDPR、HIPAA）的患者管理体系、与中国临床肿瘤学会（CSCO）的战略合作和覆盖全国 30 余省份的真实世界数据（RWD）网络，建立统一的多模态数据标准，融合基因组学、影像学等疾病特征，

实现跨病种数据整合；通过算法优化患者的筛选与分层，全流程提升新药研发效率。同时结合康龙化成的国际化网络，为全球制药企业提供符合 FDA、EMA 标准的真实世界研究（RWS）服务。

临床研发服务平台充分利用康龙化成临床前研发平台的技术能力及其在业内建立起来的良好声誉，积极配合临床前各技术及商务部门，尽早地参与客户对临床研究计划的讨论，在提供更全面的客户服务的同时为临床服务提供更多的业务机会。与此同时，临床平台的医学、法规注册、生物分析、定量药理及生物统计等部门也积极会同临床前研发人员讨论 IND 全套研究方案。这些高质量的临床前和临床研究人员的积极互动，加速了课题由临床前研发高质量地进入临床研究阶段的进程，让客户充分享受到康龙化成临床前到临床研究一体化平台的红利。

康龙化成位于美国的临床药理中心、数据管理及生物统计分析部门、生物分析平台、临床 CRO 运营以及通晓中美双边临床研究文化的管理团队，为国内客户的创新药尽快走向国门、走向世界提供了一条便利的通道。

（5）大分子和基因治疗药物“实验室服务-IND 研究-工艺开发及生产”一体化平台

公司搭建了涵盖大分子药物发现和大分子药物开发与生产（CDMO）的研发和生产服务平台，并和公司实验室服务生物科学各业务板块密切协作，为客户提供大分子药物“实验室服务-IND 研究-工艺开发及生产”一体化服务，包括细胞筛选、目标大分子表达和纯化、目标大分子分析方法的开发及其对产品的分析鉴定，主要服务于研发早期阶段课题对细胞及蛋白包括单抗的各类需求。2024 年上半年，公司位于宁波第二园区的大分子药物开发和生产服务平台逐步投入使用，为客户提供包括细胞株、上下游生产工艺、制剂处方和灌装生产工艺以及分析方法的开发服务，并为客户提供 200L 到 2,000L 规模的中试至商业化阶段的原液及制剂生产服务。

近年来，公司通过收购以及相关资源、平台整合，初步构建了基因治疗药物“实验室分析-IND 研究-工艺开发及生产”一体化服务平台，包括位于美国的完整的、具有业内领先水平的、遵循 ICH 法规要求的 GLP/GCP/GMP 的生物药及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的分析平台，以及位于英国的基因治疗产品一体化生产工艺开发及 GMP 生产平台。这两个分析及生产平台，结合符合 NMPA、FDA 及 OECD GLP 法规要求的药物安全性评价中心，使康龙化成可以为客户提供基于细胞与基因治疗药物的一体化临床前 IND 全套开发解决方案，同时也能够为客户提供临床试验所需的基因治疗产品以及与之相关的临床样品分析服务。

（6）打造端到端的新型药物分子服务平台

自 2024 年以来，在美国 FDA 批准的新药中，多肽、ADC、双抗、小核酸类药物占比显著提高，对应的研发和生产服务需求也快速增长。凭借小分子药物服务平台的深厚积累和大分子领域的布局，公司的 ADC 业务取得了积极进展，已经初步建立了“抗体制备—弹头分子合成—连接子合成—生物偶联—生物测试”一体化服务平台；多肽业务相继完成了自动化合成平台搭建，并陆续建立了配套的多肽分析室、多肽纯化分离实验室，已初具规模；寡核苷酸类药物（包括 Oligonucleotides、siRNA、ASO 等）服务已具备相当的前沿技术服务能力。公司计划将进一步巩固和发展 ADC、多肽、寡核苷酸类药物等新型药物的实验室服务能力和生产服务能力，打造端到端的全流程服务平台，并以更加开放和积极的态度增强内部合作，快速发展新型药物服务，提高创新能力。公司将凭借深厚的学科积累和高度的客户认可、实验室化学与生物科学团队将全力以赴，在新型药物领域快速拓展，强化一体化服务平台。

2、通过国际化运营，充分利用丰富的全球研发服务经验和服务设施，以最先进的技术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服务及解决方案。

公司在中、英、美设有 21 个运营实体（其中海外 11 个）。运用国际化运营及管理手段，有效整合公司资源，开展全球业务。凭借丰富的全球研发服务经验和服务设施以及一流的技术实力，公司打造了国际化的专业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高品质的定制化服务。

公司通过国际化运营，实现在全球医药热点区域的网络布局，有利于有效增强客户沟通，深刻理解客户需求，而且有利于课题遵循不同区域法规同时开展，更有利于满足客户自身在地域上的战略需求，进而为客户提供最优的定制化服务及解决方案。例如公司位于美国的临床药理学团队与中国团队无缝合作，助力国内客户编制及提交临床批件申请并在美国进行首次人体试验研究。此外，公司在不同的司法权区进行项目申报的经验以及为客户提供整体解决方案的服务模式，使客户可在中国、美国或欧洲并行提交候选药物的 IND 申请，为客户 IND 申请提供了更高的灵活度并提升了申报效率。

另一方面，公司的每次国际收并购均围绕建设一体化研发服务平台这一核心战略展开，通过出色的整合能力，将一流的药物研发人才和先进的设施纳入一体化服务平台，并在原有基础上增强服务能力，提高研发效率。这一系列策略相辅相成，有效提高公司国际化运营能力，并为客户带来高附加值的服务。

目前，公司已经建立了位于中、英、美三地的 CMC（小分子 CDMO）一体化服务平台。公司国际化的产能布局，可以同时在中、英、美三个国家为客户提供更加灵活、更大规模和更为绿色的端到端的化学与生产服务。此外，公司通过位于新加坡的参股公司 PharmaGend，进一步加强公司在后期及商业化制剂 CDMO 服务的国际化部署。该工厂在收购完成后不到一年的时间恢复运营并获得美国食品和药物管理局（FDA）、新加坡卫生科学局（HSA）的认证，亦顺利通过瑞士药品监管机构（Swissmedic）的 QP 审计，进一步丰富了公司的全球服务网络。

公司始终坚持的“全流程、一体化、国际化、多疗法”的发展战略，有利于实现综合性项目跨学科、跨区域和跨国界协同，以及实现同一学科在遵循不同区域法规的同时实现跨区域、跨国界协同。同时，公司通过有效的项目管理和跨文化沟通，实现团队、地域、学科间的网络栅格化合作，实现客户利益最大化。

3、致力于利用创新技术满足不断发展的研发需求，提高研发效率。

自成立以来，公司始终高度重视技术与创新，为公司发展带来源源不断的活力以满足客户不断发展的研发需求。公司通过内部研发、与院校及专业机构合作、与客户协作及收购等多重举措，培育新技术。近年来，公司在全自动化、人工智能（AI）、绿色化学等方面持续投入，培育和发展技术能力，致力于进一步强化一体化服务平台。公司新建一系列全自动合成平台、全自动化生物测试平台，助力技术全面升级；进一步探索人工智能（AI）在药物研发领域的应用，包括应用 AI 技术预测永生细胞体外生长趋势、预测体外水平的药物作用机制，运用 AI 技术预测和筛选化学反应条件，利用 AI 技术提升生物大数据解析能力从而提高药物发现服务效率等；同时在临床研究阶段的多个服务场景引入 AI 工具，不断提升服务效率；运用流体化学、酶催化、电化学技术、连续加氢技术等先进技术，践行绿色化学理念。

4、敬业、稳定且富有远见的管理团队、经验丰富的人才库和先进的企业文化。

公司的管理团队由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 Boliang Lou 博士带领，他拥有逾 30 年的医药行业经验，以其卓越的领导带领公司高速发展，在业界备受尊崇。公司的高级管理团队在公司均有超过 15 年的工作经验。公司通过海外引进及内部培养，拥有百余名学科带头人，其中入选国家级人才的有 4 人、市级人才的有 31 人，区级人才的有 282 人。公司技术精湛、经验丰富、国际化的管理团队凭借多元化专长及渊博知识，为公司机构知识库的增长做出了重大贡献。公司专注于组建由出类拔萃、年轻有为的科学家组成的自有科研团队，打造了一支拥有近 3,700 名技术主管及高端科研人才组成的有凝聚力、富有活力的中层管理队伍，分布于公司各业务线和研发部门。此外，公司富有远见的管理团队亦已建设形成一支经验丰富的高技能人才队伍，具备强大的执行效率。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在中国、英国及美国有 20,684 名研发、生产技术和临床服务人员。专业深厚的技术团队确保公司能够为客户提供持续提供高质量、高水平的研发服务。开放的人才发展平台为公司持续吸引全球优秀人才提供保障。

公司在发展过程中，秉承“员工第一，客户为中心”的理念。注重员工培养，完善各项机制，将员工的个人职业发展融入到公司整体发展战略中。为发展及培养人才，公司通过包括康龙学院在内的内部培训体系为员工提供培训。公司与知名实验室和机构推出访问学者计划，并定期举办各类研讨会、论坛及学术报告会，使团队成员获悉行业的最高端技术及最新的工艺。此外，公司与全球知名大学和研究机构建立了人才联合培养计划，探索高端科研人才培养模式。上述举措极大地提高了公司及员工自身的科研水平，增强了团队凝聚力。与此同时，公司尊重并重视每一个客户，保证研发质量，克服一切技术困难，踏踏实实做好每一个项目。

敬业、稳定且富有远见的管理团队、经验丰富的人才库，以及优秀的企业品质为公司的长远成功奠定了坚实基础。

5、信誉良好、忠诚且不断扩大的客户群，有助于我们的可持续增长及加强商业合作。

公司拥有庞大、多元化及忠诚的客户群，为包括全球前二十大医药公司及众多声誉良好的生物科技公司在内的客户提供服务。2025 年上半年，公司引入了超过 480 家新客户，超过 98% 的收入来自公司庞大、多样化及忠诚的重复客户。公司的全流程一体化解决方案及对客户需求的深刻理解使公司能根据客户需求为客户提供定制化的医药研发服务，随着现有客户的项目进一步推进，忠诚且持续增长的客户群将使公司能够在药物开发及早期临床阶段拓展新服务。

公司受益于与特定客户之间的战略伙伴关系。公司与该等客户深入合作，共享专有知识并接受他们的培训，以使公司的技术能力进一步提升，服务品质亦进一步完善，从而建立良性循环。公司强大的技术专长、先进的基础设施、深厚的行业知识、强大的执行能力及优质的客户服务，使公司能够成为客户的战略伙伴，协助客户制订药物开发或研发外包策略，进而巩固公司与该等客户之间的紧密关系。除了强大的科学能力外，公司同样注重环保、健康、安全及知识产权保护等领域。公司采取各种措施包括建立知识产权保护制度、搭建信息系统等，以确保妥善保障客户的知识产权，公司在这方面获得客户的广泛认可与信任。公司的优质服务能力有助于在现有客户群中积累良好的声誉口碑，从而使公司能够承接新的客户项目以扩大客户群。

三、主营业务分析

概述

参见“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相关内容。

主要财务数据同比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同比增减	变动原因
营业收入	6,440,950,789.99	5,604,463,354.87	14.93%	无重大变动。
营业成本	4,253,063,021.06	3,733,284,838.30	13.92%	无重大变动。
销售费用	142,944,048.25	122,949,469.45	16.26%	无重大变动。
管理费用	805,429,943.08	804,051,070.76	0.17%	无重大变动。
财务费用	112,367,886.30	66,344,217.43	69.37%	主要系本期汇兑损失增加所致。
所得税费用	160,125,735.92	143,904,669.16	11.27%	无重大变动。
研发投入	250,460,341.29	207,797,841.87	20.53%	无重大变动。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277,139.23	1,099,735,310.22	28.06%	无重大变动。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7,326,116.83	-10,647,442.93	-16,216.84%	主要系本报告期中低风险理财产品净投资增加，同时，上年同期处置参股公司 PROTEOLOGIX, INC. 股权收回投资人民币 61,227.05 万元，本报告期无此事项综合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31,536.10	-4,653,026,429.44	97.83%	主要系上年同期赎回可转换债券，本报告期无此事项所致。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4,888,627.13	-3,506,304,159.12	88.17%	主要系上述筹资活动净现金流出减少导致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较上年同期增加 88.17%。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发生重大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利润构成或利润来源没有发生重大变动。

占比 10%以上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分产品或服务						
实验室服务	3,892,461,316.76	2,132,974,433.48	45.20%	15.46%	13.91%	0.74%
CMC(小分子CDMO)服务	1,389,706,924.83	965,827,677.46	30.50%	18.20%	14.57%	2.20%
临床研究服务	939,326,620.21	823,559,155.64	12.32%	11.39%	11.68%	-0.23%
大分子和细胞与基因治疗服务	211,476,697.22	327,167,475.04	-54.71%	0.13%	17.94%	-23.37%

四、非主营业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金额	占利润总额比例	形成原因说明	是否具有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15,219,673.52	-1.87%	本报告期投资收益主要为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及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否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8,441,394.37	2.27%	本报告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主要来源于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否
资产减值	-37,406,576.00	-4.60%	由应收款项信用减值损失、合同资产减值损失及存货减值损失组成。	否
营业外收入	508,903.12	0.06%	金额较小，系与日常营业活动没有直接关系的利得。	否
营业外支出	9,722,276.79	1.20%	主要系生物资产处置损失。	否
其他收益	37,973,393.56	4.67%	系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否

五、资产及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构成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本报告期末		上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1,301,728,328.16	5.17%	1,689,916,082.15	7.06%	-1.89%	无重大变动。
应收账款	2,544,688,491.63	10.10%	2,409,025,783.46	10.07%	0.03%	无重大变动。
合同资产	431,645,875.82	1.71%	457,810,565.29	1.91%	-0.20%	无重大变动。
存货	1,305,149,095.05	5.18%	1,116,665,159.58	4.67%	0.51%	无重大变动。
长期股权投资	712,677,651.38	2.83%	648,983,149.15	2.71%	0.12%	无重大变动。

固定资产	8,002,463,013.89	31.76%	7,808,674,199.68	32.63%	-0.87%	无重大变动。
在建工程	2,609,504,103.67	10.36%	2,253,661,940.14	9.42%	0.94%	无重大变动。
使用权资产	554,659,597.91	2.20%	560,222,461.00	2.34%	-0.14%	无重大变动。
短期借款	1,002,329,622.37	3.98%	764,970,042.21	3.20%	0.78%	短期借款比年初余额增加人民币 23,735.96 万元，增幅 31.03%，主要系本报告期新增短期借款所致。
合同负债	1,070,649,354.81	4.25%	834,857,767.35	3.49%	0.76%	无重大变动。
长期借款	4,209,325,766.81	16.71%	4,377,367,879.56	18.29%	-1.58%	无重大变动。
租赁负债	401,188,963.76	1.59%	401,307,322.56	1.68%	-0.09%	无重大变动。
衍生金融资产	1,114,835.28	0.00%	5,062,737.38	0.02%	-0.02%	衍生金融资产比年初余额减少人民币 394.79 万，降幅 77.98%，系衍生金融工具到期交割及公允价值波动所致。
应收票据	7,943,747.21	0.03%	4,603,242.93	0.02%	0.01%	应收票据比年初余额增加人民币 334.05 万元，增幅 72.57%，系报告期内应收银行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预付款项	21,838,736.98	0.09%	13,542,330.54	0.06%	0.03%	预付款项比年初余额增加人民币 829.64 万元，增幅 61.26%，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的存货采购款项增加所致。
其他应收款	107,524,045.32	0.43%	158,671,362.58	0.66%	-0.23%	其他应收款比年初余额减少人民币 5,114.73 万元，降幅 32.23%，主要系报告期内应收退税款减少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1,011,687,344.75	4.02%	637,617,506.18	2.66%	1.36%	其他流动资产比年初余额增加人民币 37,406.98 万元，增幅 58.67%，主要

						系报告期内于其他流动资产列报的固定收益率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66,887,193.86	1.85%	234,058,847.20	0.98%	0.87%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比年初余额增加人民币 23,282.83 万元，增幅 99.47%，主要系报告期内对非上市基金投资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9,247,835.64	1.47%	215,693,301.55	0.90%	0.57%	其他非流动资产比年初余额增加人民币 15,355.45 万元，增幅 71.19%，主要系报告期内预付设备款增加所致。
衍生金融负债	364,730.04	0.00%	47,164,936.68	0.20%	-0.20%	衍生金融负债比年初余额减少人民币 4,680.02 万元，降幅 99.23%，主要系报告期内衍生金融工具到期交割及公允价值波动所致。
应交税费	140,901,005.92	0.56%	219,051,874.81	0.92%	-0.36%	应交税费比年初余额减少人民币 7,815.09 万元，降幅 35.68%，主要系报告期内应交企业所得税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1,061,837,941.90	4.21%	709,605,329.17	2.97%	1.24%	其他应付款比年初余额增加人民币 35,223.26 万元，增幅 49.64%，主要系报告期内确认应付股利增加所致。

2、主要境外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资产的具体内容	形成原因	资产规模	所在地	运营模式	保障资产安全性的控制措施	收益状况	境外资产占公司净资产的比重	是否存在重大减值风险
康龙（英国）100%股权	收购形成	本年末归母净资产186,248.81万元	英国	包括实验室服务及CMC(小分子CDMO)服务及临床研究服务	对子公司的控制	本报告期实现净利润-6,398.97万元	13.06%	否
其他情况说明	无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数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本期计提的减值	本期购买金额	本期出售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数
金融资产								
1.交易性金融资产（不含衍生金融资产）	1,115,264,752.63	504,169.03			1,513,830,211.29	1,769,779,541.53		859,819,591.42
2.衍生金融资产	5,062,737.38	-5,062,737.38	1,114,835.28					1,114,835.28
3.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234,058,847.20	33,048,551.57			197,435,604.91	0.00	2,344,190.18	466,887,193.86
金融资产小计	1,354,386,337.21	28,489,983.22	1,114,835.28		1,711,265,816.20	1,769,779,541.53	2,344,190.18	1,327,821,620.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175,001,038.93	-13,031,472.97					-4,538,653.15	157,430,912.81
存货-消耗性生物资产	418,282,258.41	-245,100.62			29,301,000.00	19,377,250.94	-33,525,206.14	394,435,700.71
上述合计	1,947,669,634.55	15,213,409.63	1,114,835.28		1,740,566,816.20	1,789,156,792.47	-35,719,669.11	1,879,688,234.08
金融负债	47,164,936.68	-3,227,984.74	-20,563,608.75			0.00	-23,008,613.15	364,730.04

其他变动的内容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其他变动主要系外币折算所致；

生物资产其他变动主要系被领用实验、相关饲养成本及处置的影响；

金融负债其他变动系衍生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对营业收入和财务费用的影响及衍生金融负债外币报表折算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计量属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是 ☒否

4、截至报告期末的资产权利受限情况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元）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92,886,765.16	信用证保证金、环保保证金及其他
固定资产	901,704,905.51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24,095,103.85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1,118,686,774.52	--

六、投资状况分析

1、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525,618,175.12	2,758,846,867.13	27.79%

2、报告期内获取的重大的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报告期内正在进行的重大的非股权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资产类别	初始投资成本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累计投资收益	其他变动	期末金额	资金来源
其他	2,623,504,411.91	504,169.03		1,513,830,211.29	1,769,779,541.53	15,630,240.97		859,819,591.42	自有资金
其他	415,995,337.24	33,048,551.57		197,435,604.91			2,344,190.18	466,887,193.86	自有资金
金融衍生工具		-5,062,737.38	1,114,835.28					1,114,835.28	自有资金
合计	3,039,499,749.15	28,489,983.22	1,114,835.28	1,711,265,816.20	1,769,779,541.53	15,630,240.97	2,344,190.18	1,327,821,620.56	--

5、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6、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

(1) 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委托理财概况

单位：万元

具体类型	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	委托理财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的金额	逾期未收回理财已计提减值金额
银行理财产品	自有资金	202,977.52	153,526.65	0	0
合计		202,977.52	153,526.65	0	0

单项金额重大或安全性较低、流动性较差的高风险委托理财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委托理财出现预期无法收回本金或存在其他可能导致减值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报告期内以套期保值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衍生品投资类型	初始投资金额	期初金额	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计入权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	报告期内购入金额	报告期内售出金额	期末金额	期末投资金额占公司报告期末净资产比例
远期外汇合约	286,216.1	215,473.8	-183.48	2,167.84	0	0	14,278.1	1.00%
合计	286,216.1	215,473.8	-183.48	2,167.84	0	0	14,278.1	1.00%
报告期内套期保值业务的会计政策、会计核算具体原则，以及与上一报告期相比是否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未发生重大变化							
报告期实际损益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远期合约交割及相关外币交易盈亏相抵后实际损益金额为人民币 957.99 万元。							
套期保值效果的说	公司适度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有效规避和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经营造成的不利影响，降低外汇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的稳健性。							

明	
衍生品投资资金来源	自有资金
报告期衍生品持仓的风险分析及控制措施说明（包括但不限于市场风险、流动性风险、信用风险、操作风险、法律风险等）	公司遵循审慎原则，所有套期保值业务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但进行套期保值业务也存在一定风险，主要包括： （1）市场风险：在外汇汇率走势与公司判断发生偏离的情况下，公司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支出的成本可能超过预期，从而造成公司损失。 （2）流动性风险：一方面由于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市场信息不完善和不对称，以及缺乏有深度的二级市场，使得该市场上产品的流动性不足；另一方面外汇套期保值业务市场是一对个性化合约，到期清算，本身也孕育着流动性差的风险。 （3）信用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对手出现违约，不能按照约定支付公司套期保值盈利从而无法对冲公司实际的汇兑损失，将造成公司损失。 （4）操作风险：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员工操作失误、系统故障等原因导致在办理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造成损失。 （5）法律风险：在外汇套期保值业务过程中，公司因签订合同而带来的法律风险。 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配备专业人员进行套期保值产品交易管理、财务管理及风控建设，同时公司已制定《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操作规范、审批权限、决策程序、操作流程、后续管理、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控制措施、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 （2）为控制市场风险，公司将加强对汇率的研究分析，实时关注国际国内市场环境变化，适时调整经营、业务操作策略，最大限度地避免汇兑损失。 （3）为了降低流动性风险，公司尽量缩短合约期限，短期多次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 （4）为控制信用风险，公司仅与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银行等金融机构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保证公司金融衍生品交易管理工作开展的合法性。 （5）为控制公司的外币融资及境外投资外币敞口等风险，拟与境外具有相关业务经营资质的大型国际商业银行开展衍生品及相关套期保值业务，主要目的为防范境外汇率及利率市场波动对公司造成的不利影响。相关交易禁止投机和套利行为，仅以保护及规避公司或有外汇及浮动利率敞口为目标。公司已充分了解境外开展相关衍生品及套期保值业务的风险以及交易对手的信用风险，将严格按照业务制度规范操作，遵循风险中性的审慎原则，以具体业务和风险敞口为依托展开业务。拟开展业务的境外国家及地区的政治、经济和法律风险可控。 （6）为防范操作风险，公司所有的外汇交易行为均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期货和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地保证制度的执行。公司内控内审部定期对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进行审计，稽核交易及信息披露是否根据相关内部控制制度执行。 （7）为了防范法律风险，公司会审查交易对手的法律地位和交易资格，防范签订合同过程中的法律风险。
已投资衍生品报告期内市场价格或产品公允价值变动的情况，对	公司外汇衍生品的公允价值是每月底根据外部金融机构对按市价调整的美元/人民币即期汇率计算所得，市场透明，成交非常活跃，能充分反映外汇衍生品的公允价值。

衍生品公允价值的分析应披露具体使用的方法及相关假设与参数的设定	
涉诉情况（如适用）	无
衍生品投资审批董事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5 年 03 月 27 日
衍生品投资审批股东会公告披露日期（如有）	2025 年 06 月 20 日

2）报告期内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以投机为目的的衍生品投资。

（3）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七、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1、出售重大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重大资产。

2、出售重大股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八、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及对公司净利润影响达 10%以上的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要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康龙化成	子公司	实验室服	1,100,000,0	2,567,312,2	2,173,423,5	924,792,56	201,227,79	172,441,04

（宁波）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务及 CMC(小分 子 CDMO) 服务	00	42.08	10.77	8.32	5.04	6.52
康龙化成 （宁波） 药物开发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实验室服 务	800,000,00 0	1,663,800,0 71.95	986,574,80 4.42	343,052,23 7.75	130,299,01 7.49	111,258,96 9.81
康龙化成 （西安）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实验室服 务及 CMC(小分 子 CDMO) 服务	450,000,00 0	831,042,60 3.33	439,733,98 5.39	339,809,82 0.28	133,511,78 1.06	113,887,40 9.14
康龙化成 （北京）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子公司	实验室服 务	100,000,00 0	403,475,07 6.58	286,248,63 2.56	255,035,20 0.13	86,529,874. 88	73,557,817. 75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经营和业绩的影响
浙江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对业绩无重大影响
杭州惠友之家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对业绩无重大影响
杭州海心智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收购，已于 2025 年 3 月注销	对业绩无重大影响
杭州海心智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对业绩无重大影响
上海幽炽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对业绩无重大影响
海口海心知愈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对业绩无重大影响
成都海心智惠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	收购	对业绩无重大影响
北京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对业绩无重大影响
海心智惠（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对业绩无重大影响
四川全程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收购	对业绩无重大影响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康龙化成（宁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直接及间接持股合计 100%的公司，主要从事实验室服务和 CMC（小分子 CDMO）服务。

康龙化成（宁波）药物开发有限公司为公司直接持股 100%的公司，主要从事实验室服务。

康龙化成（西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直接持股 100%的公司，主要从事实验室服务及 CMC(小分子 CDMO)服务。

康龙化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为公司直接持股 100%的公司，主要从事实验室服务。

九、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公司面临的风险和应对措施

1、药物研发服务市场需求下降的风险

公司是一家行业领先的全流程一体化医药研发服务平台，业务遍布全球，致力于协助客户加速药物创新。从中长期看，全球医药行业在人口老龄化、高水平的可支配收入及医疗开支增加等因素的带动下，有望持续保持增长。但是受到医药行业投融资景气度波动、跨国制药公司研发预算变动等因素影响，医药研发外包行业阶段性增长速度可能不及我们的预期，从而将对公司的经营业绩及前景造成不利影响。

公司将坚定地执行全流程一体化的战略方针，不断提升自身科研实力及服务质量，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2、科研技术人才、高级管理人员流失的风险

公司已经建立了一支经验丰富、执行能力强劲的人才队伍，拥有及时向客户提供优质服务和紧跟医药研发尖端科技及发展的能力。然而由于具有必备经验和专业知识的合格研发人员数量有限，且该等合格人员亦受制药企业、生物科技研发公司、科研院所的强烈青睐，如果公司未来不能在吸引、保留优秀科研技术人员方面保持竞争力，可能会导致公司无法为客户提供优质的服务，从而对公司的业务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优化完善人力资源管理体系，进一步在吸引、考核、培养、激励等各个环节加大力度，不断完善对各类人才的长效激励机制（包括股权激励），力求建立一支素质一流、能够适应国际化竞争的人才团队。

3、知识产权保护风险

保护与客户研发服务有关的知识产权对所有客户而言十分重要。公司与客户签订的服务协议及保密协议一般要求公司采取所有合理预防措施以保障客户机密资料的完整性和机密性。任何未经授权披露客户的知识产权或机密资料的行为将会使公司承担违约责任，并导致公司的声誉严重受损，从而对公司的业务和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公司将会持续完善现有保密制度及软硬件设施，并对员工持续进行保密教育以增强知识产权保护意识。

4、政策监管风险

在药品最终拟销往的许多国家或地区（如中国、美国、英国及若干欧盟国家）都有严格的法律、法规和行业标准来规范药品开发及生产的过程。这些国家医药行业监管部门（如 FDA 或 NMPA）亦会对药品开发及生产机构（如客户和我们）进行计划内或计划外的设施检查，以确保相关设施符合监管要求。在过往期间里，公司在所有重大方面均通过了相关监管机构对有关药品发现、开发及生产流程及设施的检查。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持续满足监管政策的要求或未通过监管机构的现场检查，将可能导致公司被取消从业资格或受到其他行政处罚，致使客户终止与我们的合作。

此外，公司的经营受限于有关环境保护、健康及安全的全国性及地区性法律，包括但不限于易燃、易爆、有毒的危险化学物质的使用及污染物（废气、废水、废渣或其他污染物）的处理。倘若未来有关的环保政策趋于严格，将会增加公司在环保方面的合规成本。

公司将密切关注医药政策动向并积极落实国家政策，确保公司持续满足监管政策要求。

5、无法取得开展业务所需的许可证书的风险

公司受限于药物研发及生产方面若干法律法规的约束，这些法律法规规定公司需取得不同主管部门的多项批准、执照、许可证书以经营我们的业务，其中部分证书还需要定期更新及续领。如果公司无法取得经营所需的批准、执照、许可证书，将会被相关监管机关命令中止经营。

公司已经取得经营相关的资质，并将密切关注相关法律法规的实施情况，以便可以续领相关资质。

6、国际政策变动风险

近年来地缘政治因素带来重大不确定性。国际贸易保护主义和单边主义势头增长，公司在国际市场耕耘多年，客户中相当部分为海外制药和生物科技公司，他们对我们服务的需求将受当地政府对医药外包行业中国服务提供商的态度和措施所影响。倘若国家之间的贸易紧张局势日益加剧或者某些国家开始对中国医药外包行业技术或研究活动采取限制政策或颁布新的立法，将可能会对我们的经营情况产生不利影响。

自 2015 年起，公司不断增加海外服务能力的布局，以减少由于贸易和国际政策变动导致的对公司业务开展的不利影响。

7、汇率风险

公司的外汇风险主要与美元、英镑及欧元有关。报告期内，公司海外客户业务收入占比远高于国内客户，公司相当部分的收入来自以美元计价的销售。然而，公司大部分人员及运营设施在中国境内，相关的经营成本及开支是以人民币为计价单位。近年来，受到中国政治及经济状况、美国与中国之间的贸易紧张局势以及国际经济及政治发展所影响，再加上中国政府已决定进一步推进人民币汇率系统改革及提升人民币汇率的弹性，造成人民币与美元及其他货币之间的汇率存在波动。

公司已通过并将继续通过开展套期保值交易的方式降低汇率波动风险。

8、市场竞争风险

创新药的全球药物研发服务市场竞争激烈，公司致力于打造拥有实验室服务、CMC（小分子 CDMO）服务、临床研究服务及大分子和细胞与基因治疗服务能力的多疗法药物研发服务企业，因此公司预期与国内及国际竞争对手在药物研发特定阶段展开竞争。同时公司亦与医药研发企业内部的发现、试验、开发及商业化生产部门竞争。随着更多的竞争对

手进入市场，预期竞争水平将持续增加。公司面临服务质量、一体化服务的广度、交付及时性、研发服务实力、知识产权保护、客户关系深度、价格等多方面因素的市场竞争。

未来，公司将继续深化建设 CRO+CDMO 全流程一体化药物研发生产服务平台，加强科研团队的建设，提升服务质量。同时，公司也将利用自身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及多年积累的口碑，积极扩展新客户，进一步强化自身抵御市场竞争风险的能力。

9、技术更新风险

随着市场的持续发展，研发技术在不断创新，先进的技术对于公司维持行业内的领先地位十分重要，公司必须紧跟新技术及工艺的发展方向以维持我们在行业内的领先地位。

公司将持续投入大量人力和资本资源以培育和发展新技术，升级我们的服务平台。如出现拥有对公司具有吸引力的新技术标的公司，公司亦会考虑通过收购的方式来为我们平台注入新的服务能力。

10、服务质量风险

服务质量及客户满意度是公司保持业绩增长的重要因素之一。公司药物研究、开发及生产服务向客户提供的成果主要是实验数据和样品，上述实验数据和样品是客户进行后续研发生产的重要基础。同时客户有权审计公司服务的标准作业程序及记录，并检查用以向该等顾客提供服务的设施。如果公司未能保持高水平的服务质量，提供的实验数据或样品存在瑕疵，或者公司的服务设施未能通过客户审计，这将导致公司可能面临违约赔偿，还可能由于声誉受损而使客户流失，从而对公司的业务产生不利影响。

公司将持续稳步推进质量管理工作，着力完善公司质量控制体系，为客户提供高质量的产品和服务。

11、使用人工智能（AI）技术风险

公司积极探索人工智能（AI）在药物研发领域的应用，人工智能（AI）在药物发现和开发领域的应用可以提高服务效率，并在临床研究领域应用赋能多项业务板块，但同时面临多重潜在风险。数据风险是核心挑战，训练数据的质量偏差可能导致模型预测失准；隐私泄露和伦理争议也需要提高警惕加强防范。此外，监管滞后和知识产权不清等均有可能阻碍创新转化。

公司将不断完善高质量、多样化的生物医学数据库，努力构建高质量的人工智能模型，并结合实验验证不断提升结果可靠性；完善数据共享与隐私保护机制；推动跨学科协作，将 AI 与传统生物学方法深度融合，确保 AI 赋能药物研发的可持续性。

十一、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适用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调研的基本情况索引
2025 年 03 月 27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高盛证券、中信建投、摩根士丹利、花旗证券、汇丰前海、国泰君安、中信里昂、招商证券、华泰证券、国盛证券、浙商证券、中金证券、长江证券、野村证券、招商国际、广发证券、中信证券、国金证	就 2024 年年度报告及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5 年 03 月 2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券、兴业证券、东方证券、中欧基金、华夏基金、汇添富基金、泰康资产、嘉实基金、天弘基金、大成基金等 200 余家机构 280 余名参与人员		
2025 年 04 月 17 日	深圳证券交易所“互动易平台” http://irm.cninfo.com.cn “云访谈”栏目	网络平台线上交流	个人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采用网络远程方式进行，面向全体投资者	2024 年度业绩说明会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5 年 04 月 17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5 年 04 月 24 日	香港	其他	机构	Manulife、TruMed、SinoPac、Library Group、华凯资产管理	就 2024 年度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5 年 04 月 24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2025 年 04 月 28 日	公司会议室	电话沟通	机构	高盛证券、招商证券、浙商证券、中信建投、摩根士丹利、花旗证券、汇丰前海、国泰君安、中信里昂、国盛证券、中金证券、长江证券、野村证券、招商国际、华泰证券、广发证券、中信证券、国金证券、兴业证券、华夏基金、汇添富基金、泰康资产、天弘基金等 200 余家机构 280 余名参与人员	就 2025 年第一季度经营情况与投资者进行沟通	详见公司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披露的《2025 年 04 月 28 日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

十二、市值管理制度和估值提升计划的制定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

☒是 ☐否

公司是否披露了估值提升计划。

☐是 ☒否

为切实推动公司提升投资价值，进一步加强与规范公司的市值管理行为，维护公司、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公司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10 号——市值管理》《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制定了《市值管理制度》，并于 2025 年 3 月 26 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生效。公司的《市值管理制度》共五章十四条，确定了董事会、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市值管理工作中的职责与分工，确定市值管理的主要方式包括信息披露、现金分红、投资者关系管理、股份回购、并购重组、股权激励、员工持股计划等，明确市值管理监测预警机制及应对措施。

公司于报告期内通过信息披露、现金分红、投资者关系管理等方式积极开展市值管理工作。报告期内，公司严把信息披露质量关，确保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自愿披露 2024 年度业绩预告以回应市场关切。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经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分红金额约为人民币 3.5 亿元。报告期内，公司通过电话会议、业绩说明会、投资者热线、互动易等渠道，积极与投资者沟通，解答投资者的问题，传递公司价值。

十三、“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

公司是否披露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公告。

☒是 ☐否

2024 年 3 月 7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司将继续坚持以投资者为本，从聚焦主营业务、不断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持续规范公司治理、践行社会责任、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与投资者的沟通交流、强化投资者回报等几方面着手，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执行到位，切实提升投资者的获得感，主要工作内容如下：

（一）持续打造全流程、一体化、国际化的药物研发服务平台

具体内容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一、报告期内公司从事的主要业务”的相关内容。

（二）加强技术创新，提升核心竞争力

具体内容参见本报告“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的“二、核心竞争力分析”的相关内容。

（三）夯实公司治理，积极践行社会责任

公司将持续秉持诚实守信、规范运作的原则，全面梳理公司各项管理制度，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自律监管指引、自律监管指南等的修订，并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及时修改、完善公司的各项管理制度，做好“外规内化”工作，促进公司治理水平稳步提升。公司将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规章制度的要求，促进公司内控内审体系的进一步完善，构建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严格有效的内部控制和风险控制体系。根据公司治理实际需求，检视不足、总结经验，确保内控内审部能依法合规地履行职责，最大程度地发挥监督职能，促使公司形成内部的自我规范和纠错机制，保证公司始终在正常轨道上运行。公司将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诚信经营，透明管理，不断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切实保障全体股东与公司利益最大化。

2025 年上半年，公司持续推进环境、劳工与人权、商业道德及可持续采购四大领域的体系建设，通过制度完善，指标优化与战略实施，显著提升 ESG 治理水平。为确保 SBTi 减碳目标的达成，公司持续开展节能减排工作组季度会议，动态监控集团能耗与减碳目标进展。公司探索可再生电力使用潜力，国内部分园区已实现可再生电力 100%使用，同时公司积极探索新技术的应用，如可持续蒸汽、热力应用，集团减碳目标稳定推进中。在管理体系认证方面，公司持续扩大信息安全管理体系统 ISO 27001 认证范围；下半年将加快推进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和 ISO 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的认证工作，参照全球先进管理规范，全面提升公司管理能力和体系建设。此外，公司已正式申请加入联合国全球契约组织（United Nations Global Compact, UNGC），承诺并支持全球契约十项原则，在人权、劳工标准、环境和反腐败领域履行社会责任。2025 年，公司获得了标普全球 S&P Global 颁发的“行业推进者”（Industry Mover）称号，体现了资本市场对公司可持续发展成效的认可。

（四）提升信息披露质量，加强投资者沟通

作为深港两地 A+H 股上市公司，公司持续加强对信息披露工作的重视程度，一如既往认真自觉履行信息披露义务，高质量做好定期报告与临时报告的编制及披露工作，严把信息披露关，相互借鉴深港两地交易所对信息披露工作的意见和建议，切实提高公司信息披露的水平和透明度，确保信息披露的及时性、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的信息披露考评中荣获“A”评级，在资本市场树立了良好的企业形象。报告期内公司持续督促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和相关工作人员加强对《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等相关信息披露方面的法律、法规、规章、规范性文件的学习，通过提高董监高的专业素养确保信息披露工作的质量和业务水平。

公司持续加强深港两地投资者关系管理，董事会督促相关部门和人员以投资者的需求为导向，积极主动地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合理、妥善地做好投资者的接待工作，并切实做好未公开信息的保密工作。同时通过非交易路演、业绩发布会、投资者热线电话、投资者邮箱、互动易平台、网上说明会等多渠道、多层次优化和加强与机构投资者和个人投资者的联系和沟通，对投资者关切的问题和质疑及时做出解释和处理，保障投资者的建议和质询权，公平、公开、公正地对待所有境内外投资者，帮助投资者加深对公司的了解和认同，促进公司与投资者之间长期、稳定的良好互动关系。2025 年公司将着力加强投资者权益保护工作，严格遵守《证券法》中投资者保护的相关规定，切实保障投资者的合法权益。公司将配合监管机构做好投资者权益保护宣传和教育工作，通过热线电话、网络平台、股东大会现场宣传等线上线下渠道积极与投资者沟通，向投资者普及风险理念，提高风险防范意识。

（五）重视投资者合理回报，共享企业发展成果

2025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以扣除公司直接回购并持有的 H 股库存股（7,263,300 股）后的股本 1,770,932,225 股为基数，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 元（含税），分配现金股利约为人民币 3.5 亿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之日，公司已完成 2024 年度权益分派的实施工作。

第四节 公司治理、环境和社会

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类型	日期	原因
胡柏风	非执行董事	离任	2025 年 06 月 20 日	工作调动
万璇	非执行董事	被选举	2025 年 06 月 20 日	工作调动

二、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计划半年度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股权激励

（一）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5 年 1 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开展了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工作，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157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全部或部分放弃本次可归属的合计 347,001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失效，20 人认购的 24,459 股限制性股票于 2025 年 2 月 5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据汇总如下：

激励对象	授予价格	于 2025 年 1 月 1 日未归属登记股票数目	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归属登记	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作废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归属登记股票数目
核心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基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	30.59 元/股	742,980 股	24,459 股	347,001 股	371,520 股

（二）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5 年 1 月，根据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开展了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限制性股票归属登记工作，在资金缴纳、股份登记过程中，140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全部或部分放弃本次可归属的合计 317,632 股限制性股票由公司作废失效，209 人认购的 385,057 股限制性股票于 2025 年 2 月 5 日上市流通。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数据汇总如下：

激励对象	授予价格	于 2025 年 1 月 1 日未归属登记股票数目	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归属登记	于 2025 年 1 月 27 日作废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归属登记股票数目
核心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基层管理人员及技术人员	25.35 元/股	2,110,711 股	385,057 股	317,632 股	1,408,022 股

（三）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报告期内，2023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未进行归属或作废。

2、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员工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一）《首期 H 股奖励信托计划》

1、2025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提高首期 H 股奖励信托计划（以下简称“奖励计划”）上限的议案，奖励计划上限由 17,865,000 股提高至 35,563,910 股。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根据奖励计划尚未授出的 H 股数量为 21,160,485 股。

2、报告期内未归属奖励股份的变动详情

激励对象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 (元/股)	2025 年 1 月 1 日未归属股票 数目（股）	报告期内归属 股票数目 (股)	报告期内没收 股票数目 (股)	报告期内取消股 票数目（股）	2025 年 6 月 30 日未归属股票 数量（股）
基层管理 人员、中 层管理 人员、核心 管理 人员及技 术骨干	2023 年 8 月 29 日	0	1,331,114	0	0	0	1,331,114
	2022 年 5 月 31 日	0	5,305,908	2,605,597	94,652	0	2,605,659
	2022 年 4 月 1 日	0	537,499	231,832	73,764	0	231,903
	2020 年 12 月 14 日	0	321,255	279,456	41,799	0	0
合计	-	-	7,495,776	3,116,885	210,215	0	4,168,676

3、报告期后未归属奖励的变动详情

（1）管理委员会决定根据首期 H 股奖励信托计划批准以下授予，授予日为 2025 年 7 月 2 日：

（a）首期 H 股奖励信托计划项下的 2025 年第一批 H 股员工股票奖励，共向 546 名适格员工授予 5,396,470 股 H 股，分为四个批次归属，每次归属股份总数的 25%、25%、25%及 25%。在达成特定归属条件后，该归属安排将自各周年归属开始日期后第一个交易日起，持续至下一周年前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止；

（b）首期 H 股奖励信托计划项下的 2025 年第二批 H 股员工股票奖励，共向 241 名适格员工授予 2,103,398 股 H 股，分为两个批次归属，每次归属股份总数的 50%及 50%。在达成特定归属条件后，该归属安排将自各周年归属开始日期后第一个交易日起，持续至下一周年前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止；

（c）首期 H 股奖励信托计划项下的 2025 年第三批 H 股员工股票奖励，共向 25 名适格员工授予 3,217,500 股 H 股，按一个批次归属 100%的股份。在达成特定归属条件后，该归属安排将自各周年归属开始日期后第一个交易日起，持续至下一周年前的最后一个交易日为止。

（2）考虑到过去几年生物医药行业融资环境弱化导致市场形势发生变化，以及收入增长目标与基准年的累加性质，管理委员会认为公司层面的业绩考核指标已不再符合实际情况。为了更好的激励员工，管理委员会根据首期 H 股奖励信托计划决定没收于 2023 年 8 月 29 日授出的但尚未归属的 1,331,114 股 H 股，上述被没收的 H 股已根据首期 H 股奖励信托计划的条款退还给受托人，并由其作为退还股份持有。

期初（2025 年 1 月 1 日）至本报告披露之日未归属奖励股份的变动详情如下：

激励对象	授予日期	授予价格 (元/股)	2025 年 1 月 1 日未归属股票 数目（股）	期初至本报 告披露之日 归属股票 数目（股）	期初至本报 告披露之日 没收股票 数目（股）	期初至本报 告披露之日 取消股票 数目（股）	至本报告披 露之日未归 属股票数量 (股)
基层管理	2025 年 7	0	0	0	0	0	5,396,470

人员、中层管理人员、核心管理人员及技术骨干	月 2 日						
	2025 年 7 月 2 日	0	0	0	0	0	2,103,398
	2025 年 7 月 2 日	0	0	0	0	0	3,217,500
	2023 年 8 月 29 日	0	1,331,114	0	1,331,114	0	0
	2022 年 5 月 31 日	0	5,305,908	2,605,597	94,652	0	2,605,659
	2022 年 4 月 1 日	0	537,499	231,832	73,764	0	231,903
	2020 年 12 月 14 日	0	321,255	279,456	41,799	0	0
合计	-	-	7,495,776	3,116,885	1,541,329	0	13,554,930

概无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为首期 H 股奖励信托计划的激励对象。

（二）《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

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20 日召开的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的议案》。

《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下的奖励股份来源为根据公司指示及相关计划规则的有关规定回购的库存 H 股。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回购并持有 7,263,300 股 H 股作为库存 H 股，该等股份指定用于《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截至同日，公司尚未根据《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作出任何授予。

四、环境信息披露情况

上市公司及其主要子公司是否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

☒是 ☐否

纳入环境信息依法披露企业名单中的企业数量（家）		1
序号	企业名称	环境信息依法披露报告的查询索引
1	康龙化成（宁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https://mlzj.sthjt.zj.gov.cn/eps/index/enterprise-search

五、社会责任情况

环境

管理体系

我们制定集团层面的《康龙化成环境与可持续发展方针》，明确我们在环境管理方面的承诺，涵盖合规与报告、培训与意识提升、能源管理、减少废弃物排放及生物多样性保护等领域。

康龙化成持续加强园区环境管理体系建设，积极推进第三方认证工作。过去三年间，我们主要运营基地的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覆盖率实现逐年提升。为进一步强化环境管理能力，公司制定了明确的发展目标：至 2030 年，实现所有主要运营地¹100%通过 ISO 14001 环境管理体系认证。目前，康龙宁波与康龙西安的认证工作正有序推进，预计将于 2025 年底前完成认证。

¹ 主要运营地：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康龙化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康龙化成（绍兴）药业有限公司；康龙化成（宁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康龙化成（宁波）药物开发有限公司；康龙化成（天津）药物制备技术有限公司；康龙化成（西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Pharmaron (UK) Limited；Pharmaron Biologics (UK) Ltd；Pharmaron Manufacturing Services (UK) Ltd.

年份	取得 ISO 14001 认证证书的主要运营地百分比（%）
2022	10
2023	30
2024	30

与此同时，我们持续完善环境管理监督机制，通过开展多层次的环境审计不断提升管理效能。我们不仅定期组织内部环境管理体系审核，还积极接受并通过来自政府监管部门、客户、及国际权威第三方机构的外部环境审计，有效推动了各园区环境管理实践的持续优化，确保我们的运营始终符合最高环保标准。

年份	开展内部环境审计频次	主要运营地开展外部环境审计频次
2024	2 次	83 次

节能减排绿色生产

作为康龙化成科学碳目标（SBTi）承诺的重要实践，我们每季度对各园区温室气体排放情况进行盘查，基于 SBTi 的要求，以 2023 年为基准年，覆盖率达到 95%以上。我们识别了一系列减排路径，包括可再生能源替代、设备改造升级、低碳技术应用等，为达成科学碳目标提供了量化依据。

在持续保持废弃物 100%合规处置的基础上，我们致力于减少生产性危险废物。我们的目标是，以 2023 年为基准年，到 2035 年有害废弃物排放密度（吨/万元收益）减少 10%。

年份	有害废弃物排放密度（吨/万元收益） ²
2023	0.020
2024	0.024

针对废弃有机溶剂，我们同样设定溶剂回收目标，我们的目标是，到 2035 年，废有机溶剂回收率达到当年废有机溶剂的 10%。

为了持续优化水资源的使用，我们的目标是，以 2023 年为基准年，到 2035 年降低 30%用水强度（吨/万元收益）。2024 年，我们的用水强度相较于 2023 年降低了 4%。

年份	用水强度（吨/万元收益）
2023	1.55
2024	1.48

培训

为确保我们的员工充分了解最新的环境管理系统、政策和程序，我们把环境相关培训纳入员工培训课程，每年至少进行一次课程回顾。2024 年，主要运营地员工的环境专题培训覆盖率达 78%。2025 年，我们会持续落实面向 100%员工推送环境相关培训。

年份	主要运营地接收环境培训的员工比例 ³
2022	85%
2023	77%
2024	78%

生物多样性

生物多样性已成为我们营运的重要关注领域，我们密切关注公司运营对周边环境和栖息地可能产生的影响。在遵守法定

² 2024 年有害废弃物产生及处理增加，主要由于行业项目变化导致放射性废弃物处理增加、生产负荷及产能大幅提升、生产活动增长，以及定期化学废弃物清理等因素。
³ 主要运营地环境培训员工比例下降，源于新园区扩建后非生产部门（如运营、生物部门）员工占比逐年提升。

规划要求的基础上，我们还在各园区开展了生物多样性问卷调查，详细信息请参阅《康龙化成 2024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截至 2024 年末，康龙化成作为阿拉善 SEE 生态协会成员，已连续六年参与生态环境持续改善与可持续发展行动，积极支持多项生物多样性和生态项目，包括荒漠化防治、滨海湿地保护、物种与栖息地保育等。过去三年，我们对相关项目的捐赠如下：

年份	支持 SEE 生态协会活动的捐赠金额（万元）
2022	10
2023	10
2024	10

康龙化成设立动物福利委员会及专项工作组。我们坚持动物福利损害零容忍原则，并完善动物状况的观察、报告、处理及记录流程，坚持用最高的标准对待实验动物，致力于保障最高水平的动物福利。我们已有 71%的动物实验相关园区获得国际实验动物评估和认可委员会(AAALAC)的认可。我们的目标是，到 2030 年，所有动物实验相关园区，均 100%通过 AAALAC 认可。我们过去 3 年的 AAALAC 认可覆盖情况如下：

年份	动物实验相关园区取得 AAALAC 认可的比例（%）
2022	71
2023	71
2024	71

社会

多元化、平等与包容 (DEI)

作为秉持社会责任的企业，我们积极承担社会责任，致力于解决不平等和歧视问题。为此，我们将定期展开面向全体员工的 DEI 培训，培训内容涵盖健康与安全、工作场所歧视和骚扰等议题。我们的目标是，100%员工每年接收一次反歧视与反骚扰培训。

与此同时，我们设定了多元化目标，并持续跟踪目标进展。

多元化目标	2022 年绩效 (%)	2023 年绩效 (%)	2024 年绩效 (%)
到 2030 年，女性员工在劳动力总数中占比不低于 50%	53.51	54.67	55
到 2030 年，女性在管理层中的占比不低于 40%	44.59	45.47	45.59
到 2030 年，女性初级管理层占比不低于 40%	45.20	45.95	46.01
到 2030 年，女性高级管理层 ⁴ 占比不低于 20%	21.70	23.33	23.86
到 2030 年，创收职能 ⁵ 中女性管理职位占比不低于 50%	53.30	53.47	55.79
到 2030 年，STEM ⁶ 职位中女性占比不低于 50%	54.20	55.57	56.28

员工培训

我们为员工开展多样化的培训，以支持员工职业成长和长期发展。2025 年，我们修订了《康龙化成培训发展政策》，明

⁴ 高级管理层的定义：与 CEO 汇报线不多于 2 级。

⁵ 创收职能：指销售等部门的一线管理职位，或直接促进产品或服务产出的职位；不包括人力资源、IT、法律等支持职能。

⁶ STEM，即 Science, technology, engineering, and mathematics，科学、技术、工程和数学。

确了集团化的培训战略。该政策对培训开展原则，培训流程管理等内容进行了详细的规定和要求。同时，我们持续完善培训管理平台，统一管理全集团各类培训。我们的目标是，以 2025 年为基准年，到 2030 年，人均培训时长增长 10%。

人才发展

我们致力于培育高绩效文化，激发员工潜能，通过持续完善员工晋升路径和标准，对员工进行考核，为员工职业发展和人才成长提供系统化支持。2024 年，309 名员工经内部招聘实现岗位调整。

职业健康与安全

我们建立了全面的健康与安全管理制度，部分园区已成功获得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我们的目标是，到 2030 年，主要运营地 ISO 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覆盖率达到 100%。

年份	取得 ISO 45001 认证证书的主要运营地百分比（%）
2022	0
2023	10
2024	20

我们持续跟踪监测员工的损失工作日事故率（LTIR），我们的目标是，到 2030 年，持续保持当年损失工作日事故率（LTIR）小于等于 0.6。

年份	主要运营地损失工作日事故率（LTIR）
2022	0.50
2023	0.43
2024	0.34

我们全面开展健康与安全管理工作，营造稳健和安全的工作环境，监控可记录事故，将健康和安全管理扩展到承包商。我们设定明确的安全目标：持续保持承包商作业发生生产安全伤亡事故 0 起；到 2030 年，100%与承包商签订《安全生产环境保护管理协议》。

管治

商业与道德

康龙化成将道德与诚信融入营运的每个环节。2025 年 7 月，我们加入了联合国全球契约（UNGC），深化我们对遵守其十项原则的承诺。在过去三年中，我们保持腐败事件和具有重大影响的信息安全事件零发生的良好记录，这充分体现了我们对反腐败和负责任信息管理原则的坚守。同时我们的商业合作伙伴尽职调查的覆盖率达 100%，并持续关注反腐败等商业道德相关的领域。我们在信息安全方面的投入主要体现在 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2025 年，新增 3 个园区获得 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我们的目标是，到 2030 年，所有主要运营地均获得 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到 2050 年，全部园区通过 ISO 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

年份	已确认的腐败事件数量	已确认的重大影响的信息安全事件数量
2022	0	0
2023	0	0
2024	0	0

年份	执行反腐败等商业道德相关的风险评估的供应商覆盖率（%）
2022	100
2023	100
2024	100

年份	获得 ISO 27001 认证的主要运营基地覆盖率（%）
2022	10

2023	10
2024	30

与此同时，我们通过制定反腐败和负责任信息管理方面的目标，进一步加强我们的道德治理。我们的目标是，全体员工 100%签署《员工手册》。员工通过签署《员工手册》，承诺并遵守公司关于反欺诈、反腐败、利益冲突、反洗钱、负责任信息管理等要求，及公司的制度政策和《康龙化成行为准则》。在 2024 年我们更新了《员工手册》，并积极推进新版《员工手册》的签署。截至 2024 年底，《员工手册》的签署率为 95%。未来，我们将确保《员工手册》签署率为 100%。

为了在全公司范围内贯彻道德规范，我们将每年对全体员工进行《康龙化成行为准则》培训，包含商业道德、反腐败、信息安全、知识产权保护等议题，确保全体员工 100%接收《康龙化成行为准则》培训。

同时，通过线上培训平台，我们确保每年向全体员工推送信息安全与知识产权保护培训，以提升员工负责任处理信息的能力。

年份	信息安全培训覆盖率（%）
2023	100
2024	100

我们承诺，通过官方举报渠道接收到的举报均被 100%处理。

年份	官方举报渠道接收到的举报解决率（%）
2022	100
2023	100
2024	100

2025 年，我们丰富了内部审计计划，持续完善各园区的商业道德内部审计行动，并基于业务类型等因素逐步开展。我们计划到 2030 年，商业道德内部审计每三年覆盖 100%园区。

可持续采购

在康龙化成，我们不仅严格要求自身营运，也将同等要求延伸至供应链合作伙伴。为跟进可持续采购进展，我们利用关键指标来反映我们在整个供应链中嵌入 ESG 原则的承诺，与《康龙化成商业合作伙伴行为准则》和《康龙化成供应商可持续性采购管理政策》保持一致。

为强化采购团队的专业素养，我们每年向采购员开展可持续采购培训。我们的目标是，到 2030 年，确保 100%采购员接收可持续采购培训。过去三年的培训情况如下：

年份	接收可持续采购培训的采购员百分比（%）
2022	100
2023	100
2024	100

此外，我们的所有重要供应商⁷均需签署并遵守公司的《康龙化成商业合作伙伴行为准则》。我们对所有重要供应商开展可持续采购培训，我们的目标是，到 2030 年，100%重要供应商均接收可持续采购培训。过去三年的培训情况如下：

年份	接收可持续采购培训的重要供应商百分比（%）
2022	60
2023	71
2024	68

我们与供应链合作伙伴保持密切合作。多年来，我们通过开展访问和技术交流、分享学习资料和进行专门的 ESG 培训等

⁷ 重要供应商指对康龙化成有重要影响的供应商，包括 1)按年度采购额自高至低排序后，由排序靠前的供应商组成，且其累计采购额占该年度采购额 80%以上的供应商；或 2)在准入评估中，被判定为可持续风险高的供应商。

方式，不断为供应商提供支持，以增强供应商的能力，培养共同的价值观。今后，我们将制定有关环境、劳工和人权的标准合同条款，并要求供应商在采购合同中签署该条款。我们的目标是，到 2030 年，确保 90%以上的供应商签署标准 ESG 条款。

为确保与《康龙化成商业合作伙伴行为准则》保持一致，我们还通过问卷评估、定期合规性和负面信息筛查以及定期现场审计，对供应商进行定期监控和评估，以确保供应商在可持续发展领域的合规性。针对重要供应商，我们制定了供应商可持续审计计划，按照风险等级确定审计形式，包括现场审计或远程审计。我们的目标是，到 2030 年，85%的重要供应商将被纳入年度可持续审计。对于审计中的审计发现及不合规事件，我们要求供应商采取纠正措施并持续跟进整改进度。

同时，我们持续关注供应链多元化建设，并将供应商多元化指标纳入供应商评估体系。我们的目标是，到 2035 年，100%的重要供应商将被纳入多元化评估。

2025 年，康龙宁波已开始 ISO 22301 业务连续性管理体系认证程序，认证涵盖其所有运营和业务职能，以及与供应链相关的内容。我们的目标是，到 2050 年，100%主要运营地获得 ISO 22301 认证。

我们同样关注供应链绿色发展，我们设置了供应链减碳目标，并与我们的 SBTi 目标一致。我们的目标是，以 2023 年为基准年，到 2033 年，范围三排放减少 61%（强度，吨/万元）。2024 年，范围三碳排放量强度（经济强度）为 198.40 吨二氧化碳当量/百万元，较 2023 年下降 7%。具体排放数据请参阅《康龙化成 2024 年环境、社会及管治报告》。

我们积极践行绿色采购，在涉及外部包装采购流程中，关注包装材料属性。我们的目标是，到 2030 年，实现外部包装材料采购额 80%以上为可回收或生物基材料。过去三年外部包装材料情况如下：

年份	采购外部包装材料为可回收或生物基的比例（%）
2022	97
2023	87
2024	89

产品安全

我们还提出了对产品安全的期望，我们持续保持无产品安全相关的不合规事件。2024 年全年未发生召回产品事件。

捐款和捐赠

过去三年，康龙化成未进行任何政治捐款⁸及/或政党捐款⁹，亦未参与任何政治支出或游说活动。过去三年，康龙化成向免税团体或机构的捐款如下。

年份	捐赠金额 (元人民币)
2022	9,818,735.48
2023	4,904,436.95
2024	3,227,345.63

2024 年三笔最大的捐款信息如下：

机构	捐赠金额（元人民币）
北京亦城合作发展基金会	3,000,000.00
北京市企业家环保基金会	70,000.00
阿拉善 SEE 生态协会	30,000.00

⁸ 政治捐款是指康龙化成直接向政党或候选人提供的资金支持。

⁹ 政党捐款是指康龙化成向行业协会、游说团体或与政治相关的活动提供的资金支持。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由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超期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二、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上市公司发生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三、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四、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半年度财务报告是否已经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五、董事会、监事会、审计委员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董事会对上年度“非标准审计报告”相关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八、诉讼事项

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其他诉讼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诉讼(仲裁)基本情况	涉案金额 (万元)	是否形成预计负债	诉讼(仲裁)进展	诉讼(仲裁)审理结果及影响	诉讼(仲裁)判决执行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作为原告）	4,143.98	否	部分案件已结案并按判决结果执行，部分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无重大影响	已终审判决的案件按照判决结果执行	不适用	不适用
未达到重大诉讼披露标准的其他诉讼汇总（作为被告）	1,553.01	否	部分案件已结案并按判决结果执行，部分案件尚在审理过程中	无重大影响	已终审判决的案件按照判决结果执行	不适用	不适用

九、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诚信状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一、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关联交易方	关联关系	关联交易类型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关联交易价格	关联交易金额 (万元)	占同类交易金额的比例	获批的交易额度 (万元)	是否超过获批额度	关联交易结算方式	可获得的同类交易市价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宁波新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董事楼小强先生担任新湾科技的董事长	向关联人提供劳务	提供研发服务	市场原则	市场定价	1,797.70	0.28%	8,000	否	新湾科技及其子公司根据项目完成进度及合同约定向公司支付服务费	不适用	2023年10月30日	《关于与宁波新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

													102) , 披露网 址: 巨潮 资讯网 (http ://ww w.cni nfo.co m.cn)
Pharm aGend Globa l Medic al Servic es Pte. Ltd.	公司 首席 财务 官兼 董事 会秘 书李 承宗 先生 担任 Pharm aGend 的董 事	向关 联人 提供 服务	提供 研发 服务	市场 原则	市场 定价	289.1 9	0.04%	600	否	Pharm aGend 根据 项目 完成 进度 及合 同约 定向 公司 支付 服务 费	不适 用	不适 用	不适 用
合计				--	--	2,086. 89	--	8,600	--	--	--	--	--
大额销货退回的详细情况				不适用									
按类别对本期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进行总金额预计的, 在报告期内的实际履行情况 (如有)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与宁波新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预计 2025 年公司与宁波新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 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额为人民币 1,797.70 万元。 经公司经理办公会批准, 公司预计 2025 年与 PharmaGend 发生关联交易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600 万元, 报告期内实际发生额为人民币 289.19 万元。									
交易价格与市场参考价格差异较大的原因 (如适用)				不适用									

2、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存在关联关系的财务公司、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6、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的往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控股的财务公司与关联方之间不存在存款、贷款、授信或其他金融业务。

7、其他重大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8 日披露了公司于 2021 年投资的宁波康君仲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已完成资金募集的公告，即《关于参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2）。
2024 年 11 月，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对持股 35%的参股公司 PharmaGend Global Medical Services Pte. Ltd.追加投资 1,050 万美元。报告期内，公司完成对 PharmaGend Global Medical Services Pte. Ltd.追加投资 1,050 万美元的交割，足额支付追加投资款，2025 年 3 月 10 日，PharmaGend Global Medical Services Pte. Ltd.完成股东名册更新登记。本次增资完成后，公司累计向 PharmaGend Global Medical Services Pte. Ltd.投资 2,800 万美元，持股比例为 35%。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追加投资境外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08）。
重大关联交易临时报告披露网站相关查询

临时公告名称	临时公告披露日期	临时公告披露网站名称
关于参与私募股权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5 年 01 月 08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关于追加投资境外参股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进展公告	2025 年 03 月 11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十二、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租赁办公厂房用于办公、研发和生产使用，租赁房屋用于员工住宿使用。
报告期内，康君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租赁公司办公室用于在其营业执照所规定的经营范围内办公。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重大担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相关公告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物（如有）	反担保情况（如有）	担保期	是否履行完毕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Pharmaron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25 年 03 月 27 日	56,475.8	2023 年 07 月 03 日	56,475.8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27 年 7 月 3 日	否	否
Pharmaron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2025 年 03 月 27 日	326,180	2023 年 12 月 28 日	326,18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29 年 12 月 28 日	否	否
康龙化成（绍兴）药业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7 日	14,075.99	2021 年 01 月 08 日	14,075.99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33 年 5 月 25 日	否	否
康龙化成(宁波)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7 日	21,232.84	2022 年 08 月 25 日	21,232.84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35 年 1 月 27 日	否	否
康龙化成（西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7 日	22,455.29	2022 年 12 月 23 日	22,455.29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35 年 12 月 23 日	否	否
康龙化成（成都）临床研究服务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7 日	20,000	2023 年 07 月 14 日	20,00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27 年 7 月 14 日	否	否
康龙化成（宁波）药物开发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7 日	36,085.21	2023 年 03 月 31 日	36,085.21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36 年 12 月 10 日	否	否

司										
康龙化成（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025 年 03 月 27 日	35,601.7	2024 年 11 月 15 日	35,601.70	连带责任担保	无	无	2032 年 11 月 14 日	否	否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1）		290,00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B2）		44,968.9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保额度合计（B3）		822,106.83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余额合计（B4）		532,106.83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三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A1+B1+C1）		290,00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计（A2+B2+C2）		44,968.94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计（A3+B3+C3）		822,106.83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A4+B4+C4）		532,106.83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C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7.30%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余额（D）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余额（E）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F）				108,809.35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D+E+F）				108,809.35						
对未到期担保合同，报告期内发生担保责任或有证据表明有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的情况说明（如有）				无						
违反规定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说明（如有）				无						

采用复合方式担保的具体情况说明

不适用

3、日常经营重大合同

不适用

4、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十三、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一）参与投资股权投资基金

报告期内，公司签署《合伙协议》，认缴出资 10,000 万元人民币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投资由上海鸿富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的宁波甬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025 年 4 月，宁波甬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完成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基金的备案手续，取得《私募投资基金备案证明》。本次投资有助于公司充分运用专业投资机构在行业内投资、研判的能力，放大公司的投资能力，把握产业发展中的良好机会，同时促进宁波医药行业的高质量发展。

（二）与浙江大学达成战略合作

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大学达成战略合作，并于 2025 年 7 月签署全面战略合作协议。双方将围绕“产、学、研、转”深度融合，充分发挥特色优势和资源力量，共建“人工智能生命科学联合研发中心”，加速人工智能（AI）技术在生命科学领域的创新应用与突破，促进科研成果转化，并联合培养跨学科复合型人才，共同推动生命科学产业高质量发展。

十四、公司子公司重大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一）取得海心智惠控制权

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康斯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约人民币 1.85 亿元收购浙江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约 51.39%的股权，并于 2025 年 2 月完成控股交易。海心智惠是国内数字化肿瘤患者管理领域的标杆企业，拥有自主知识产权的数字化和 AI 技术平台。公司通过整合海心智惠高质量合规的患者数据与 AI 技术平台，充分利用海心智惠在肿瘤领域的技术和数据积淀，结合传统专业服务的能力和规模优势，拓展提供优质的个性化患者管理服务，并助推康龙化成创新药研发服务能力和体系的数智化升级，更好地帮助合作伙伴提升药物研发效率。

（二）收购真实世界研究和卫生经济学研究的相关业务

2025 年 7 月，公司的控股子公司浙江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以收购并注资的方式合计出资人民币 3,500 万元购买有关真实世界研究和卫生经济学研究的相关业务。本次收购旨在把握中国真实世界研究服务市场发展机遇，通过与海心智惠的深度协同，促进公司在数据与 AI 能力、业务场景及战略价值方面的整合。一方面整合数据治理与挖掘能力及海心智惠的数据收集与 AI 应用能力，有望提升医疗数据的深度价值挖掘水平，为形成可资产化的数据库及可商品化的应用产品奠定基础；另一方面充分发挥海心智惠在患者招募、教育、管理领域与真实世界研究及卫生经济学研究业务的互补优势，共同构建覆盖药企研发、市场准入及营销的全链路服务体系，为公司在医疗数据价值领域建立核心竞争力，并为合作伙伴创造更高价值。

（三）参与境外股权投资基金

报告期内，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Pharmaron UK Limited 签署《合伙协议》，认缴出资 3,000 万美元作为有限合伙人参与主要投资于全球生物医药及生命健康领域的海外基金 BLC Healthcare USD Fund I L.P.。在保障主营业务稳定发展的前提下，Pharmaron UK Limited 通过参与投资基金，依托专业投资机构的能力和經驗，放大投资能力，把握产业发展中的良好机会，促进医疗健康行业的发展。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1、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57,273,787	3.22%	0	0	0	0	0	57,273,787	3.22%
1、国家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2、国有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其他内资持股	57,273,787	3.22%	0	0	0	0	0	57,273,787	3.22%
其中：境内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内自然人持股	57,273,787	3.22%	0	0	0	0	0	57,273,787	3.22%
4、外资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境外自然人持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1,720,512,222	96.78%	409,516	0	0	0	409,516	1,720,921,738	96.78%
1、人民币普通股	1,418,975,097	79.82%	409,516	0	0	0	409,516	1,419,384,613	79.82%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0	0.00%	0	0	0	0	0	0	0.00%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301,537,125	16.96%	0	0	0	0	0	301,537,125	16.96%
4、其他	0	0.00%	0	0	0	0	0	0	0.00%
三、股份总数	1,777,786,009	100.00%	409,516	0	0	0	409,516	1,778,195,525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 月，公司完成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和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工作，合计向 223 名激励对象（其中 6 人既是 2021 年 A 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又是 2022 年 A 股激励计划的激励对象）归属限制性股票数量合计为 409,516 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3 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关于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归属条件成就但股票暂不上市的议案》，董事会认为公司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和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归属条件已经成就。根据公司 2021 年和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有激励对象承诺，自每期限制性股票经董事会审议确定的归属条件成就之日起 6 个月内，其所持有的当批次归属的全部限制性股票不得转让。因此本次归属的限制性股票暂不上市，继续禁售至承诺期满，该部分股票已于 2025 年 2 月 5 日上市流通。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025 年 1 月，公司完成 2021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三个归属期和 2022 年 A 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二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工作，股份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的本公司人民币 A 股普通股股票，上述股份已于 2025 年 2 月 5 日上市流通。

股份回购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采用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回购股份的实施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完成限制性股票的归属工作，公司已按变动后的股份计算报告期间的的基本和稀释每股收益，调整后的数据请见本报告第二节之“四、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2、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楼小强	45,405,037	0	0	45,405,037	董监高锁定股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解除限售
郑北	11,812,500	0	0	11,812,500	董监高锁定股	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解除限售

李丽华	56,250	0	0	56,250	董监高锁定股	董监高锁定股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解除限售
合计	57,273,787	0	0	57,273,787	--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87,92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8）		0	持有特别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总数（如有）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境外法人	16.96%	301,501,968	0	0	301,501,968	不适用	0
深圳市信中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3.65%	242,800,000	-18,027,958	0	242,800,000	不适用	0
PHARMARON HOLDINGS LIMITED	境外法人	10.15%	180,496,500	0	0	180,496,5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3.57%	63,399,539	-9,395,817	0	63,399,539	不适用	0
楼小强	境内自然人	3.40%	60,540,050	0	45,405,037	15,135,013	质押	27,420,000
香港中	境外法	2.41%	42,908,217	17,328,076	0	42,908,217	不适用	0

央结算有限公司	人							
宁波龙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26%	40,135,026	0	0	40,135,026	质押	17,200,0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6%	29,441,836	-4,597,700	0	29,441,836	不适用	0
深圳市信中龙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1.60%	28,498,500	0	0	28,498,500	不适用	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2%	23,537,870	-1,734,974	0	23,537,870	不适用	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不适用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信中康成和信中龙成为中信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持股主体。 2、公司股东楼小强持有宁波龙泰康 100%的股权，楼小强的兄弟 Boliang Lou 为 Pharmaron Holdings Limited 的董事。 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上述股东涉及委托/受托表决权、放弃表决权情况的说明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中存在回购专户的特别说明（参见注 11）		不适用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HKSCC NOMINEES LIMITED	301,501,968	境外上市外资股	301,501,968
深圳市信中康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42,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42,800,000
PHARMARON HOLDINGS LIMITED	180,496,500	人民币普通股	180,496,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欧医疗健康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63,399,539	人民币普通股	63,399,539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42,908,217	人民币普通股	42,908,217
宁波龙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135,026	人民币普通股	40,135,02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宝中证医疗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9,441,836	人民币普通股	29,441,836
深圳市信中龙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8,498,500	人民币普通股	28,498,500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易方达创业板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23,537,870	人民币普通股	23,537,870
北海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1,956,986	人民币普通股	21,956,986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1、信中康成和信中龙成为中信并购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控制的持股主体。 2、公司股东楼小强持有宁波龙泰康 100%的股权，楼小强的配偶郑北持有北海多泰 100%的股权，楼小强的兄弟 Boliang Lou 为 Pharmaron Holdings Limited 的董事。 除上述情况以外，公司未知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不适用		

持股 5%以上股东、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 10 名股东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否具有表决权差异安排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四、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持股情况没有发生变动，具体可参见 2024 年年报。

五、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六、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七节 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半年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半年度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 06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301,728,328.16	1,689,916,082.15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859,819,591.42	1,115,264,752.63
衍生金融资产	1,114,835.28	5,062,737.38
应收票据	7,943,747.21	4,603,242.93
应收账款	2,544,688,491.63	2,409,025,783.4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1,838,736.98	13,542,330.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07,524,045.32	158,671,362.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05,149,095.05	1,116,665,159.5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431,645,875.82	457,810,565.29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011,687,344.75	637,617,506.18
流动资产合计	7,593,140,091.62	7,608,179,522.7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12,677,651.38	648,983,149.1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66,887,193.86	234,058,847.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8,002,463,013.89	7,808,674,199.68
在建工程	2,609,504,103.67	2,253,661,940.14
生产性生物资产	157,430,912.81	175,001,038.93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554,659,597.91	560,222,461.00
无形资产	872,832,767.23	791,001,252.82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2,984,608,211.24	2,760,736,504.41
长期待摊费用	644,391,675.96	678,502,428.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229,165,100.16	192,683,675.57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9,247,835.64	215,693,301.55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603,868,063.75	16,319,218,798.51
资产总计	25,197,008,155.37	23,927,398,321.2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02,329,622.37	764,970,042.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364,730.04	47,164,936.68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527,832,654.30	477,089,050.20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1,070,649,354.81	834,857,767.35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680,649,160.21	711,097,644.28
应交税费	140,901,005.92	219,051,874.81
其他应付款	1,061,837,941.90	709,605,329.1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49,051,677.80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68,211,846.96	431,847,229.29
其他流动负债	24,971,796.94	28,321,394.18
流动负债合计	4,977,748,113.45	4,224,005,268.17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209,325,766.81	4,377,367,879.56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401,188,963.76	401,307,322.56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415,077,636.04	409,978,402.13
递延所得税负债	324,614,317.24	291,867,164.96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350,206,683.85	5,480,520,769.21
负债合计	10,327,954,797.30	9,704,526,037.3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8,195,525.00	1,778,195,5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18,669,150.81	5,008,224,126.78
减：库存股	304,891,961.34	416,270,522.45
其他综合收益	268,300,218.72	-7,757,671.0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14,215,418.29	814,215,418.2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791,461,260.33	6,442,727,033.4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265,949,611.81	13,619,333,910.00
少数股东权益	603,103,746.26	603,538,373.85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869,053,358.07	14,222,872,283.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5,197,008,155.37	23,927,398,321.23

法定代表人：Boliang Lo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承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承宗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47,674,055.62	401,458,199.42
交易性金融资产	552,172,045.90	620,554,064.56
衍生金融资产	1,114,835.28	5,062,737.38
应收票据	3,300,900.21	3,118,359.51
应收账款	1,232,254,271.69	1,085,279,596.5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2,297,758.83	3,974,946.36
其他应收款	1,818,733,979.61	1,873,875,687.3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52,295,751.48	231,818,084.98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19,632,090.54	20,963,452.5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17,106,454.23	320,451,667.03
流动资产合计	4,946,582,143.39	4,566,556,795.64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3,671,483,157.61	12,440,327,657.5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418,840,093.22	234,058,847.20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1,359,964,102.88	1,423,324,108.05
在建工程	5,788,603.23	8,896,843.1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202,073,801.87	178,125,469.83
无形资产	123,083,283.01	127,000,098.15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883,271.78	96,136,391.63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6,422,301.84	33,512,315.97
非流动资产合计	15,900,538,615.44	14,541,381,731.48
资产总计	20,847,120,758.83	19,107,938,527.1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19,686,847.67	233,227,309.23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364,730.04	43,934,750.07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55,296,632.33	723,574,320.51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91,019,892.48	82,569,970.07
应付职工薪酬	229,165,812.50	228,029,664.87
应交税费	17,692,554.15	64,993,568.11
其他应付款	2,474,460,188.95	1,030,398,818.5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349,051,677.80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36,732,640.97	237,863,119.19
其他流动负债	3,945,379.02	3,498,564.01
流动负债合计	4,028,364,678.11	2,648,090,084.61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43,831,794.81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84,941,604.24	163,723,741.33
长期应付款	3,053,600,000.00	3,157,700,000.00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70,909.11	1,958,999.17
递延所得税负债	75,302,134.26	68,050,759.4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314,614,647.61	3,435,265,294.80
负债合计	7,342,979,325.72	6,083,355,379.41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778,195,525.00	1,778,195,525.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944,866,318.47	5,033,953,548.66
减：库存股	304,891,961.34	416,270,522.45
其他综合收益	637,589.46	-17,493,055.79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14,215,418.29	814,215,418.29
未分配利润	6,271,118,543.23	5,831,982,234.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13,504,141,433.11	13,024,583,147.7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20,847,120,758.83	19,107,938,527.12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6,440,950,789.99	5,604,463,354.87
其中：营业收入	6,440,950,789.99	5,604,463,354.87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619,409,323.53	4,993,576,851.72
其中：营业成本	4,253,063,021.06	3,733,284,838.3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55,144,083.55	59,149,413.91
销售费用	142,944,048.25	122,949,469.45
管理费用	805,429,943.08	804,051,070.76
研发费用	250,460,341.29	207,797,841.87
财务费用	112,367,886.30	66,344,217.43
其中：利息费用	94,170,692.97	138,253,801.21
利息收入	17,462,112.41	50,881,087.90
加：其他收益	37,973,393.56	29,787,516.6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219,673.52	634,095,077.5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32,656,831.81	-30,306,556.1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8,441,394.37	-2,553,244.2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37,297,300.12	-22,190,602.97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9,275.88	-1,846.3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361,471.97	-20,779,012.64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21,968,532.90	1,229,244,391.22

加：营业外收入	508,903.12	802,977.37
减：营业外支出	9,722,276.79	3,196,321.7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12,755,159.23	1,226,851,046.85
减：所得税费用	160,125,735.92	143,904,669.16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2,629,423.31	1,082,946,377.69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2,629,423.31	1,082,946,377.69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01,395,834.72	1,113,403,032.50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48,766,411.41	-30,456,654.81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7,349,562.33	-32,530,168.5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76,057,889.75	-37,510,104.7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76,057,889.75	-37,510,104.7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8,426,677.43	-44,034,299.15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57,631,212.32	6,524,194.40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291,672.58	4,979,936.25
七、综合收益总额	939,978,985.64	1,050,416,209.1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77,453,724.47	1,075,892,927.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7,474,738.83	-25,476,718.5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984	0.6282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978	0.6271

法定代表人：Boliang Lou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李承宗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承宗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3,120,172,327.45	2,720,082,782.35
减：营业成本	1,928,811,914.93	1,664,490,707.00
税金及附加	10,887,177.42	17,257,943.46
销售费用	49,145,898.62	57,672,323.43
管理费用	192,604,327.20	206,030,607.44
研发费用	93,961,238.56	88,578,769.80
财务费用	42,560,031.61	45,022,974.72
其中：利息费用	66,878,497.02	103,223,253.64
利息收入	19,483,070.50	29,477,114.62
加：其他收益	6,680,805.97	12,257,996.96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6,636,707.08	691,642,830.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510,775.70	86,353,036.56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6,052,004.46	-17,930,791.15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004,376.17	-12,803,920.0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761,097.00	364,872.8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5,221.79	-165,501.93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863,102,755.66	1,314,394,943.57
加：营业外收入	396,810.39	283,800.33
减：营业外支出	262,068.13	100,068.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63,237,497.92	1,314,578,675.90
减：所得税费用	71,439,580.89	102,475,302.4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1,797,917.03	1,212,103,373.48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791,797,917.03	1,212,103,373.48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8,130,645.25	-29,000,991.9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8,130,645.25	-29,000,991.99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18,130,645.25	-29,000,991.99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7.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09,928,562.28	1,183,102,381.49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606,791,818.13	5,735,723,828.4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389,445,288.88	310,398,781.2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7,887,432.10	101,393,413.0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084,124,539.11	6,147,516,022.8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288,662,009.50	1,085,436,271.88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144,803,089.69	2,881,904,712.56
支付的各项税费	320,782,650.69	330,250,594.3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21,599,650.00	750,189,133.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675,847,399.88	5,047,780,712.61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277,139.23	1,099,735,310.2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76,136,361.94	2,339,676,146.0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882,642.95	16,244,874.75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86,076.31	267,452.25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045,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02,450,081.20	2,356,188,473.0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154,147,267.99	950,212,247.37
投资支付的现金	2,330,637,566.20	1,416,623,668.59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50,753,281.1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238,082.68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639,776,198.03	2,366,835,915.9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737,326,116.83	-10,647,442.9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50,433,395.95	222,185,354.83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50,433,395.95	222,185,354.8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54,715,059.63	4,232,732,565.77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86,583,233.70	389,505,596.6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166,638.72	252,973,621.8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51,464,932.05	4,875,211,784.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1,031,536.10	-4,653,026,429.4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5,191,886.57	57,634,403.0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4,888,627.13	-3,506,304,159.1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2,961,833.68	5,789,114,669.0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8,073,206.55	2,282,810,509.9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2024 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869,304,564.87	3,410,285,331.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0,832,657.26	66,094,417.46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076,685,097.19	6,676,701,609.7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56,822,319.32	10,153,081,358.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62,031,952.68	856,654,918.1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70,762,153.22	908,782,371.3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1,915,103.93	180,930,765.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406,953,961.95	6,786,586,111.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461,663,171.78	8,732,954,167.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595,159,147.54	1,420,127,191.1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651,197,764.56	799,107,682.66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719,423.16	554,801,034.8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57,791.16	5,208,744.8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22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6,594,978.88	1,359,117,462.4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09,566,062.20	91,400,452.68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51,448,023.68	2,087,381,882.4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633,000.00	35,044,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65,647,085.88	2,213,826,335.0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389,052,107.00	-854,708,872.6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3,47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7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4,087,712.97	4,136,383,571.4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4,824,578.70	351,921,536.4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121,802.88	178,768,370.3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63,034,094.55	4,667,073,478.27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3,034,094.55	-1,197,073,478.2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3,208,335.01	51,205,026.3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53,718,719.00	-580,450,133.4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1,374,116.43	1,093,462,746.5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7,655,397.43	513,012,613.11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78,195,525.00				5,008,224,126.78	416,270,522.45	-7,757,671.03		814,215,418.29		6,442,727,033.41		13,619,333,910.00	603,538,373.85	14,222,872,283.8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8,195,525.00				5,008,224,126.78	416,270,522.45	-7,757,671.03		814,215,418.29		6,442,727,033.41		13,619,333,910.00	603,538,373.85	14,222,872,283.8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554,975.97	-111,378,561.11	276,057,889.75				348,734,226.92		646,615,701.81	-434,627.59	646,181,074.2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76,057,889.75				701,395,834.72		977,453,724.47	-37,474,738.83	939,978,985.6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9,554,975.97	-111,378,561.11							21,823,585.14	37,040,111.24	58,863,696.3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89,554,975.97	- 118,092,057.86						28,537,081.89	37,040,111.24	65,577,193.13	
4. 其他						6,713,496.75						-6,713,496.75		-6,713,496.75	
（三）利润分配										- 352,661,607.80		- 352,661,607.80		- 352,661,607.8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52,661,607.80		- 352,661,607.80		- 352,661,607.8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78,195,525.00				4,918,669,150.81	304,891,961.34	268,300,218.72		814,215,418.29		6,791,461,260.33		14,265,949,611.81	603,103,746.26	14,869,053,358.07

上年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小计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87,394,297.00			198,554,160.44	5,221,576,402.17	463,451,960.00	-4,830,087.99		613,042,254.15		5,204,512,295.65		12,556,797,361.42	681,248,976.35	13,238,046,337.7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87,394,297.00			198,554,160.44	5,221,576,402.17	463,451,960.00	-4,830,087.99		613,042,254.15		5,204,512,295.65		12,556,797,361.42	681,248,976.35	13,238,046,337.7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				-198,554,160.44	-51,790,676.88	15,518,857.03	-37,510,104.75				759,440,119.90		456,066,320.80	-22,473,743.79	433,592,577.01

列)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37,510,104.75				1,113,403,032.50		1,075,892,927.75	- 25,476,718.56	1,050,416,209.19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 198,554,160.44	- 51,790,676.88	15,518,857.03							- 265,863,694.35	3,002,974.77	- 262,860,719.5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 63,440,798.45	- 135,603,363.33							72,162,564.88	3,002,974.77	75,165,539.65
4. 其他				- 198,554,160.44	11,650,121.57	151,122,220.36							- 338,026,259.23		- 338,026,259.23
(三) 利润分配											- 353,962,912.60		- 353,962,912.60		- 353,962,912.6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 353,962,912.60		- 353,962,912.60		- 353,962,912.6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1,787,394,297.00				5,169,785,725.29	478,970,817.03	42,340,192.74		613,042,254.15		5,963,952,415.55		13,012,863,682.22	658,775,232.56	13,671,638,914.78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5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78,195,525.00				5,033,953,548.66	416,270,522.45	-17,493,055.79		814,215,418.29	5,831,982,234.00		13,024,583,147.7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78,195,525.00				5,033,953,548.66	416,270,522.45	-17,493,055.79		814,215,418.29	5,831,982,234.00	13,024,583,147.7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89,087,230.19	-111,378,561.11	18,130,645.25			439,136,309.23	479,558,285.4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130,645.25			791,797,917.03	809,928,562.28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89,087,230.19	-111,378,561.11					22,291,330.92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89,087,230.19	-118,092,057.86					29,004,827.67
4．其他						6,713,496.75					-6,713,496.75
（三）利润分配										-352,661,607.80	-352,661,607.80
1．提取盈余公积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52,661,607.80	-352,661,607.80

3. 其他												
（四）所有者 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2. 盈余公积 转增资本（或 股本）												
3. 盈余公积 弥补亏损												
4. 设定受益 计划变动额结 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 收益结转留存 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 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 余额	1,778,195,525.00				4,944,866,318.47	304,891,961.34	637,589.46		814,215,418.29	6,271,118,543.23		13,504,141,433.11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2024 年半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 收益	专项 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其他	所有者权益 合计
		优先 股	永续 债	其他								

一、上年年末余额	1,787,394,297.00			198,554,160.44	5,246,724,613.03	463,451,960.00	13,939,842.00		613,042,254.15	4,375,386,669.36		11,771,589,875.9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1,787,394,297.00			198,554,160.44	5,246,724,613.03	463,451,960.00	13,939,842.00		613,042,254.15	4,375,386,669.36		11,771,589,875.9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98,554,160.44	-51,029,294.30	15,518,857.03	-29,000,991.99			858,140,460.88		564,037,157.12
（一）综合收益总额							-29,000,991.99			1,212,103,373.48		1,183,102,381.4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98,554,160.44	-51,029,294.30	15,518,857.03						-265,102,311.77
1．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62,679,415.87	-135,603,363.33						72,923,947.46
4．其他				-198,554,160.44	11,650,121.57	151,122,220.36						-338,026,259.23
（三）利润分配										-353,962,912.60		-353,962,912.60
1．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 （或股东）的分 配										- 353,962,912 .60		- 353,962,912.6 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 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2. 盈余公积转 增资本（或股 本）												
3. 盈余公积弥 补亏损												
4. 设定受益计 划变动额结转留 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 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 额	1,787,394,297.00				5,195,695,318.73	478,970,817.03	- 15,061,14 9.99		613,042,2 54.15	5,233,527,1 30.24		12,335,627,03 3.10

三、公司基本情况

康龙化成(北京)新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是一家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北京市注册的股份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7 月成立，营业期限为长期。本公司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及港币普通股(H 股)股票，分别已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和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香港联交所”)上市。本公司总部位于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泰河路 6 号 1 幢八层。

本集团主要经营活动为：药用化合物、化学药、生物制品、生物技术的研究与开发；提供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培训；货物、技术进出口。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持股比例超过 50%或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单一股东，因此无控股股东。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 2025 年 8 月 21 日决议批准报出。

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本年度变化情况参见附注九。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此外，本财务报表还按照《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披露有关财务信息。

2、持续经营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编制本财务报表时，除某些金融工具和生物资产外，均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资产如果发生减值，则按照相关规定计提相应的减值准备。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本集团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了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主要体现在应收款项坏账准备的计提、存货计价方法、固定资产折旧、无形资产摊销、收入确认和计量、商誉减值测试等。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及本集团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会计期间

本集团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营业周期

本集团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本集团下属子公司及联营企业，根据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自行决定其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重要性标准确定方法和选择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重要性标准
重要的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占资产总额的 0.5%以上
重要的在建工程	单个项目的预算大于 10 亿元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子公司净利润占本集团净利润的 10%以上
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	单个被投资单位的长期股权投资期末账面价值占本集团期末总资产 5%以上
重要的应付账款	单项金额占负债总额的 0.5%以上
重要的合同负债	单项金额占负债总额的 0.5%以上
重要的其他应付款	单项金额占负债总额的 0.5%以上

6、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企业合并分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合并方在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按合并日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进行相关会计处理。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的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则调整留存收益。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在收购日以公允价值计量。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并以成本减去累计减值损失进行后续计量。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7、控制的判断标准和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当且仅当投资方具备下列三要素时，投资方能够控制被投资方：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因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本集团内部各公司之间的所有交易产生的资产、负债、权益、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于合并时全额抵销。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股东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部分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对于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购买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本集团取得控制权之日起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直至本集团对其控制权终止。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对于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被合并方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自合并当期期初纳入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比较合并财务报表时，对前期财务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形成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实施控制时一直存在。

如果相关事实和情况的变化导致对控制要素中的一项或多项发生变化的，本集团重新评估是否控制被投资方。

不丧失控制权情况下，少数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作为权益性交易。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是指本集团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集团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本集团对于发生的外币交易，将外币金额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在初始确认时采用当月月初的即期汇率折算，但投资者以外币投入的资本以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结算和货币性项目折算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当月月初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对于境外经营，本集团在编制财务报表时将其记账本位币折算为人民币：对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股东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当月的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的按处置比例计算。

外币现金流量以及境外子公司的现金流量，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当月的平均汇率（除非汇率波动使得采用该汇率折算不适当，则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报。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一、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集团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一）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二）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在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集团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二、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集团企业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集团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三、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集团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集团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集团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四、金融工具减值

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集团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及合同资产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集团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集团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关于本集团对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等披露参见附注十二、1。

本集团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按照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减值准备的组合类别及确定依据

本集团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共同风险特征为依据，以账龄组合为基础评估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

基于账龄确认信用风险特征组合的账龄计算方法

本集团根据开票日期确定账龄。

按照单项计提坏账减值准备的单项计提判断标准

若某一对手方信用风险特征与组合中其他对手方显著不同，对应收该对手方款项按照单项计提损失准备。

减值准备的核销

当本集团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集团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五、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六、衍生金融工具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例如以远期外汇合约和外汇期权合约等，对汇率风险进行套期。衍生金融工具初始以衍生交易合同签订当日的公允价值进行计量，并以其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为正数的衍生金融工具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允价值为负数的确认为一项负债。

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衍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七、可转换债券

本集团发行可转换债券时依据条款确定其是否同时包含负债和权益成份。发行的可转换债券既包含负债也包含权益成份的，在初始确认时将负债和权益成份进行分拆，并分别进行处理。在进行分拆时，先确定负债成份的公允价值并以此作为其初始确认金额，再按照可转换债券整体的发行价格扣除负债成份初始确认金额后的金额确定权益成份的初始确认金额。交易费用在负债成份和权益成份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负债成份作为负债列示，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直至被撤销、转换或赎回。权益成份作为权益列示，不进行后续计量。发行的可转换债券仅包含负债成份和嵌入衍生工具，即股份转换权具备嵌入衍生工具特征的，则将其从可转换债券整体中分拆，作为衍生金融工具单独处理，按其公允价值进行初始确认。发行价格超过初始确认为衍生金融工具的部分被确认为债务工具。交易费用根据初始确认时债务工具和衍生金融工具分配的发行价格为基础按比例分摊。与债务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负债，与衍生金融工具有关的交易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

八、金融资产转移

本集团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集团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11、合同资产

合同资产是指已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有权收取对价的权利，且该权利取决于时间流逝之外的其他因素。

本集团对合同资产的预期信用损失的确定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详见附注七、6。

12、存货

存货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库存商品和消耗性生物资产。

有关消耗性生物资产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五、17

存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存货成本包括采购成本、人工成本和其他成本。领用或发出存货，采用加权平均法确定其实际成本。对于使用期限较短的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在领用时一次性计入成本或费用；对于使用期限较长的低值易耗品采用分次摊销法进行摊销，按六个月或十二个月平均摊销。

存货的盘存制度采用永续盘存制。

于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可变现净值，是指在日常活动中，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提存货跌价准备时，原材料及周转材料按库龄计提。

归类为流动资产的合同履约成本列示于存货。

13、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时以初始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通过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日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合并对价账面价值之间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通过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合并成本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初始投资成本)。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方法确定初始投资成本：支付现金取得的，以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及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以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本公司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控制，是指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回报金额。

采用成本法时，长期股权投资按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本集团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重大影响，是指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采用权益法时，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归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采用权益法时，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并抵销与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投资方的部分（但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应全额确认），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本集团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股东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股东权益。

14、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仅在与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集团，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39 年	0%-5%	2.56%-4.75%
专用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年	0%-3%	9.7%-33.33%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年	0%-5%	9.5%-20%
办公设备及家具	年限平均法	3-8 年	0%-5%	11.88%-33.33%

本集团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15、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标准如下：

	结转固定资产的标准
房屋及建筑物	实际开始使用
机器设备	完成安装调试
其他设备	完成安装调试

16、借款费用

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借款费用，予以资本化，其他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当资本支出和借款费用已经发生，且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生产活动已经开始时，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之后发生的借款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按照下列方法确定：专门借款以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暂时性的存款利息收入或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除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之外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

17、生物资产

本集团的生物资产分为消耗性生物资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包括食蟹猴、猕猴、比格犬及小鼠。

消耗性生物资产

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为出售及领用投入实验而持有的实验用动物。

外购实验用动物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繁殖的实验用动物的成本，包括达到可投入实验使用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消耗性生物资产在出售或领用投入实验时，采用加权平均法按账面价值结转成本。

如果消耗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其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改变用途后的成本。

有确凿证据表明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可以可靠计量，本集团对其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时，按其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生产性生物资产

生产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为产出实验用动物的繁殖用动物。

外购繁殖用动物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运输费、保险费以及可直接归属于购买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繁殖的繁殖用动物的成本，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前发生的饲料费、人工费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必要支出，包括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

如果生产性生物资产改变用途作为消耗性生物资产，按其改变用途时的账面价值确定改变用途后的成本。

有确凿证据表明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可以可靠计量，本集团对其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生物资产出售、盘亏、死亡或毁损时，按其处置收入扣除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8、无形资产

（1）使用寿命及其确定依据、估计情况、摊销方法或复核程序

各项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确定依据
土地（境外）	无期限	
土地使用权（境内）	42 年至 50 年	土地使用权期限
软件	3 年至 10 年	使用权期限
专利权	10 年至 20 年	专利权期限
客户关系	9.2 年至 10 年	预计使用期限
著作权	10 年至 50 年	著作权期限

（2）研发支出的归集范围及相关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

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研发费用。

19、长期资产减值

对除存货、合同资产及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生产性生物资产、递延所得税资产、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集团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集团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集团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就商誉的减值测试而言，对于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是能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且不大于本集团确定的经营分部。

比较其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与可收回金额，如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损失金额首先抵减分摊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之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20、长期待摊费用

本集团的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租入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该等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的摊销年限为 3-30 年。

21、合同负债

合同负债是指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的义务，如企业在转让承诺的商品或服务之前已收取的款项。

22、职工薪酬

本集团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

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3、预计负债

除了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中的或有对价及承担的或有负债之外，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是本集团承担的现时义务且该义务的履行很可能会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集团，同时有关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的，本集团将其确认为预计负债。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并进行适当调整以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

24、股份支付

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是指本集团为获取服务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作为对价进行结算的交易。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模型确定，参见附注十五。

25、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集团发行的可转换债券依据条款确定其包含权益成份的，计入其他权益工具。

26、收入

按照业务类型披露收入确认和计量所采用的会计政策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按照分摊至该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确认收入。履约义务，是指合同中本集团向客户转让可明确区分商品或服务的承诺。交易价格，是指本集团因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但不包含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本集团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

本集团的结算模式主要有两种：全职等效员工结算模式(FTE)和按服务成果结算模式(FFS)。在 FTE 模式下，本集团根据客户要求提供一定数量的技术人才，根据客户的要求完成研发任务，并按照相关技术人员数量和工作天数收费；在 FFS 模式下，客户则按照合同要求，提出研发需求，按照约定的服务价格与本集团结算。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属于在某一时间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本集团按照履约进度，在一段时间内确认收入：（1）客户在本集团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本集团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本集团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否则，本集团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的时点确认收入。

本集团确认履约进度的方法：（1）产出法，即根据已转移给客户的商品或服务对于客户的价值确定履约进度；（2）投入法，即根据本集团为履行履约义务的投入确定履约进度。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本集团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但在有确凿证据表明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仅与合同中一项或多项（而非全部）履约义务相关的，本集团将该合同折扣或可变对价分摊至相关一项或多项履约义务。单独售价，是指本集团向客户单独销售商品或服务的价格。单独售价无法直接观察的，本集团综合考虑能够合理取得的全部相关信息，并最大限度地采用可观察的输入值估计单独售价。

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本集团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每一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估计应计入交易价格的可变对价金额。

本集团根据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是否拥有对该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交易时本集团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本集团在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服务前能够控制该商品或服务的，本集团为主要责任人，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本集团为代理人，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佣金或手续费的金额确认收入，该金额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价款后的净额，或者按照既定的佣金金额或比例等确定。

本集团向客户预收销售商品或服务款项的，首先将该款项确认为负债，待履行了相关履约义务时再转为收入。当本集团预收款项无需退回，且客户可能会放弃其全部或部分合同权利时，本集团预期将有权获得与客户所放弃的合同权利相关的金额的，按照客户行使合同权利的模式按比例将上述金额确认为收入；否则，本集团只有在客户要求履行剩余履约义务的可能性极低时，才将上述负债的相关余额转为收入。

同类业务采用不同经营模式涉及不同收入确认方式及计量方法的情况

不适用

27、合同成本

本集团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和合同履约成本。根据其流动性，分别列报在存货、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中。

本集团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除非该资产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

本集团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适用存货、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等相关准则的规范范围的，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 （2）该成本增加了企业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 （3）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本集团对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

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下列两项差额的，本集团将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 （1）企业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
- （2）为转让该相关商品或服务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

28、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

政府文件规定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文件不明确的，以取得该补助必须具备的基本条件为基础进行判断，以购建或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为基本条件的作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除此之外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政府补助适用的方法为总额法。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本集团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集团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并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0、租赁

（1）作为承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集团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集团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集团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集团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集团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集团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集团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集团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集团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2）作为出租方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租赁开始日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为融资租赁，除此之外的均为经营租赁。

经营租赁的租金收入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初始直接费用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分摊，分期计入当期损益。

31、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套期会计

就套期会计方法而言，本集团的套期为现金流量套期，是指对现金流量变动风险进行的套期，此现金流量变动源于与已确认资产或负债、很可能发生的预期交易有关的某类特定风险，或一项未确认的确定承诺包含的汇率风险。

在套期关系开始时，本集团对套期关系有正式指定，并准备了关于套期关系、风险管理目标和风险管理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该文件载明了套期工具、被套期项目，被套期风险的性质，以及本集团对套期有效性评估方法。套期有效性，是指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能够抵销被套期风险引起的被套期项目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的程度。此类套期在初始指定日及以后期间被持续评价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

如果套期工具已到期、被出售、合同终止或已行使（但作为套期策略组成部分的展期或替换不作为已到期或合同终止处理），或因风险管理目标发生变化，导致套期关系不再满足风险管理目标，或者该套期不再满足套期会计方法的其他条件时，本集团终止运用套期会计。

套期关系由于套期比率的原因不再符合套期有效性要求的，但指定该套期关系的风险管理目标没有改变的，本集团对套期关系进行再平衡。

满足套期会计方法条件的，按如下方法进行处理：

现金流量套期

套期工具利得或损失中属于套期有效的部分，直接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属于套期无效的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被套期的预期交易随后确认为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或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预期交易形成适用公允价值套期的确定承诺时，则原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金额转出，计入该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金额。其余现金流量套期在被套期的预期现金流量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如预期销售发生时，将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的现金流量套期储备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现金流量套期终止运用套期会计时，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仍然会发生的，则以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不转出，直至预期交易实际发生或确定承诺履行；如果被套期的未来现金流量预期不再发生的，则累计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的金额应当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回购股份

回购自身权益工具支付的对价和交易费用，减少股东权益。除股份支付之外，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自身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

公允价值计量

本集团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本集团以市场风险和信用风险的净敞口为基础管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因此以计量日市场参与者在当前市场条件下有序交易中出售净多头（即资产）或者转移净空头（即负债）的价格为基础，计量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的公允价值。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集团的会计政策的过程中，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履约义务完成时间的判断

本集团与不同的客户签订各类不同的合同，为合理确认履约义务完成的时间，集团管理层需运用判断对合同条款进行分析与评估。

对于 FFS 模式下的部分收入，集团管理层判断该类合同相关履约义务在一段时间内完成。管理层需要判断集团在整个合同期间中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确定履约义务完成进度的判断

根据商品或服务的价值转移给客户的方式，集团管理层需要判断采用投入法或者产出法确定恰当的履约进度。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货币时间价值的修正进行评估时，判断与基准现金流量相比是否具有显著差异、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确定对持有少于 20% 股权的实体的重大影响力

本集团对部分联营公司直接或间接股权少于 20%，集团管理层通过参与其经营决策的程度判断是否对该联营公司具有重大影响。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估计的不确定性

以下为于资产负债表日有关未来的关键假设以及估计不确定性的其他关键来源，可能会导致未来会计期间资产和负债账面价值重大调整。

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减值

本集团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和合同资产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集团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及投资性房地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商誉减值

本集团至少每年测试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这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对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进行预计时，本集团需要预计未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产生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非上市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对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包括对非上市公司或基金的投资，确认其公允价值时，需采用估值技术并使用不可观察的输入值。该类投资由于没有活跃的市场报价，估值过程中使用的关键参数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假设和估计。这些假设和估计的变化可能导致相关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重大变化。

可转换债券中嵌入衍生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对持有的可转换债券中嵌入衍生金融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确定其公允价值时，需采用估值技术并使用不可观察的输入值。该类衍生金融工具由于没有活跃市场报价，估值过程中使用的关键参数包括股价波动率及无风险利率等。这些假设和估价的变化可能导致嵌入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重大变化。

股份支付的公允价值

股份支付费用按照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斯定价模型评估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管理层负责对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在授予日，管理层对权益工具估值过程中使用的关键参数假设包括评估日权益价格、预期的波动率和无风险利率等。这些参数的变化可能对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进而对股份支付的费用产生重大影响。

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生物资产采用可比市场法按公允价值计量。管理层负责对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进行评估。于资产负债表日，生物资产公允价值基于同类资产的近期交易价格，并根据生物资产的年龄、品种及健康状况等做出调整以反映生物资产的特征。在确定相关估值技术及生物资产特征的调整系数时需要作出判断和估计，估计的任何变动均可能会显著影响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公允价值。管理层定期审阅假设及估计以识别生物资产公允价值的任何重大变动。

存货跌价准备

本集团的存货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是指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管理层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计算涉及到对估计售价、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的估计。该等估计的变化将会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和未来变化年度的损益。

固定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和残值

本集团对固定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本集团定期复核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残值，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和残值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费用进行调整。

无形资产的可使用年限和残值

本集团对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预计使用寿命内计提摊销。本集团定期复核相关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和残值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摊销费用数额。资产使用寿命和残值是本集团根据对同类资产的已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改变而确定。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32、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 2025 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额和适用税率计算的销项税额， 抵扣准予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	6%、9%、13%、2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7%、5%、1%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15%-25%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本公司	15%
康龙化成（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
康龙化成（天津）药物制备技术有限公司	15%
康龙化成（西安）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15%
康龙化成（绍兴）药业有限公司	25%
康龙化成（上海）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15%
康龙化成（宁波）药物开发有限公司	15%
Pharmaron US, Inc.	21%
康龙化成（宁波）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25%
康龙化成手性医药技术（宁波）有限公司	15%
康龙化成（宁波）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25%
康龙化成（宁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Pharmaron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16.5%
Pharmaron (Hong Kong) Investments Limited	16.5%
Pharmaron Biologics (US) Holdings, Inc.	21%
Pharmaron UK Limited	25%
Quotient Bioresearch (Radiochemicals) Limited	25%
Pharmaron (Germantown) Lab Services Inc.	21%
Pharmaron CPC, Inc.	21%
南京思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5%
康龙化成（南京）临床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15%
Pharmaron (US) Clinical Services, Inc.	21%
康龙化成（北京）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25%
康龙化成（上海）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	25%
Pharmaron, Inc.	21%
北京联斯达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北京康斯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5%
海南神州德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
法荟（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15%
上海法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25%
Pharmaron (UK) Investments Limited	25%
Pharmaron (US) Holdings, Inc.	21%
Pharmaron (Exton) Lab Services LLC	21%
Pharmaron (San Diego) Lab Services LLC	21%
Pharmaron (Boston) Lab Services LLC	21%
Pharmaron Biologics (UK) Holdings Limited	25%
Pharmaron Japan LLC	23.2%+本地税
康龙化成（成都）临床研究服务有限公司	25%
安凯毅博（肇庆）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5%
Pharmaron Biologics (UK) Ltd	25%
恩远医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25%
安凯毅博（湛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5%
康龙化成（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15%
康龙化成（青岛）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15%
康龙化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15%
北京德泰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25%
康龙化成（西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25%
康龙化成（重庆）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25%
康龙化成（杭州）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25%

康龙化成（武汉）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25%
Pharmaron Manufacturing Services (UK) Ltd	25%
Pharmaron Manufacturing Services (US) LLC	21%
北京安凯毅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5%
Pharmaron Biologics (HK) Holdings Limited	16.5%
Pharmaron (US) Clinical Holdings, Inc	21%
安凯毅博（宁波）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5%
康龙化成（北京）生物医药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15%
康龙化成（宁波）医疗器械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25%
康龙化成（珠海）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25%
上海机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杭州睿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浙江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	15%
杭州患友之家健康科技有限公司	25%
杭州海心智保科技有限公司	25%
杭州海心智医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25%
上海幽炽科技有限公司	25%
海口海心知愈科技有限公司	25%
成都海心智惠互联网医院有限公司	25%
北京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	25%
海心智惠（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25%
四川全程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25%

2、税收优惠

本公司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11006795)，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商务局、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北京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20231103020065)，本公司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康龙化成(北京)生物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S202311000074)，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商务局、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北京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20231100000025)，该公司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康龙化成(天津)药物制备技术有限公司根据天津市科学技术局、天津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天津市税务局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12000959)，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北京联斯达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11006568)，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法荟(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于 2023 年 12 月 20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11008012)，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康龙化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根据北京市科委、北京市商务局、北京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北京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于 2023 年 5 月 11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20231101150001)，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康龙化成(南京)临床医学研究有限公司根据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江苏省税务局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232010760)，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 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康龙化成(西安)新药技术有限公司根据陕西省科学技术厅、陕西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陕西省税务局、陕西省商务厅、陕西省发展与改革委员会于 2023 年 11 月 8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20236101320001)，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康龙化成（宁波）药物开发有限公司根据宁波市税务局、科技局、财政局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33100513)，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康龙化成手性医药技术（宁波）有限公司根据宁波市税务局、科技局、财政局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433102049)，该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康龙化成(上海)新药技术有限公司根据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商务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上海市税务局、上海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3 年 12 月 27 日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20233101150007)，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康龙化成(青岛)新药技术有限公司根据青岛市科学技术局、青岛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青岛市商务局、青岛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4 年 10 月 25 日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20243702220004)，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康龙化成(宁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根据宁波市科学技术局、宁波市商务局、宁波市发展与改革委员会、宁波市财政局、国家税务总局宁波市税务局于 2024 年 12 月 6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20243302010007)，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一年。

子公司康龙化成（北京）医药科技有限公司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商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20251104000009)，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浙江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根据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于 2023 年 12 月 8 日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GR202333009286)，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

子公司康龙化成（北京）生物医药技术研究有限公司根据北京市科学技术委员会、北京市财政局、北京市商务局、国家税务总局北京市税务局、北京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于 2025 年 5 月 22 日颁发的《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证书》(证书编号 20251104000001)，被认定为技术先进型服务企业，执行 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认定有效期三年。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13,119.46	46,470.72
银行存款	1,208,537,571.94	1,623,025,376.10
其他货币资金	93,177,636.76	66,844,235.33
合计	1,301,728,328.16	1,689,916,082.1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709,949,654.45	946,053,370.80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存放在境外且所有权受限的款项总额为人民币 50,996,716.19 元。

货币资金使用权受到限制情况参见附注七、22。

2、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59,819,591.42	1,115,264,752.63
其中：		
银行理财产品	859,819,591.42	1,115,264,752.63
其中：		
合计	859,819,591.42	1,115,264,752.63

其他说明：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	1,114,835.28	5,062,737.38
合计	1,114,835.28	5,062,737.38

其他说明：

无

4、应收票据

（1）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943,747.21	4,603,242.93
合计	7,943,747.21	4,603,242.93

5、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2,512,550,179.54	2,367,137,101.53

1 至 2 年	86,441,980.49	88,762,180.30
2 至 3 年	49,579,795.86	24,545,091.49
3 年以上	17,574,879.79	12,096,130.64
3 至 4 年	10,748,386.03	5,832,153.66
4 至 5 年	2,886,618.17	5,493,864.98
5 年以上	3,939,875.59	770,112.00
合计	2,666,146,835.68	2,492,540,503.96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666,146,835.68	100.00%	121,458,344.05	4.56%	2,544,688,491.63	2,492,540,503.96	100.00%	83,514,720.50	3.35%	2,409,025,783.46
其中：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666,146,835.68	100.00%	121,458,344.05	4.56%	2,544,688,491.63	2,492,540,503.96	100.00%	83,514,720.50	3.35%	2,409,025,783.46
合计	2,666,146,835.68	100.00%	121,458,344.05	4.56%	2,544,688,491.63	2,492,540,503.96	100.00%	83,514,720.50	3.35%	2,409,025,783.46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2,512,550,179.54	22,929,753.47	0.91%
1 年至 2 年	86,441,980.49	31,373,914.93	36.29%
2 年至 3 年	49,579,795.86	49,579,795.86	100.00%
3 年至 4 年	10,748,386.03	10,748,386.03	100.00%
4 年至 5 年	2,886,618.17	2,886,618.17	100.00%
5 年以上	3,939,875.59	3,939,875.59	100.00%
合计	2,666,146,835.68	121,458,344.0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本集团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坏账准备。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83,514,720.50	37,297,300.12		386,607.68	1,032,931.11	121,458,344.05
合计	83,514,720.50	37,297,300.12		386,607.68	1,032,931.11	121,458,344.05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4）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86,607.68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2025 上半年度实际核销金额为人民币 386,607.68 元，系有证据表明确实无法收回的款项。

（5）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总额	532,997,030.87	11,317,039.16	544,314,070.03	17.51%	11,159,059.36
合计	532,997,030.87	11,317,039.16	544,314,070.03	17.51%	11,159,059.36

6、合同资产

（1）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合同资产	441,601,009.51	9,955,133.69	431,645,875.82	468,062,599.04	10,252,033.75	457,810,565.29
合计	441,601,009.51	9,955,133.69	431,645,875.82	468,062,599.04	10,252,033.75	457,810,565.29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441,601,009.51	100.00%	9,955,133.69	2.25%	431,645,875.82	468,062,599.04	100.00%	10,252,033.75	2.19%	457,810,565.29
其中：										
合计	441,601,009.51	100.00%	9,955,133.69	2.25%	431,645,875.82	468,062,599.04	100.00%	10,252,033.75	2.19%	457,810,565.29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441,601,009.51	9,955,133.69	2.25%
合计	441,601,009.51	9,955,133.6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本期计提	本期收回或转回	本期转销/核销	原因
合同资产坏账准备		154,023.65	142,093.24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的坏账准备
合计		154,023.65	142,093.24	——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重要的减值准备收回或转回及转销或核销情况。

7、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07,524,045.32	158,671,362.58
合计	107,524,045.32	158,671,362.58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退税款	67,151,263.09	109,051,519.09
押金保证金	11,830,377.10	11,989,173.85
备用金及员工借款	14,052,237.26	19,795,519.16
其他	14,490,167.87	17,835,150.48
合计	107,524,045.32	158,671,362.58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03,166,063.94	158,671,362.58
1 至 2 年	4,357,981.38	
合计	107,524,045.32	158,671,362.58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英国税务及海关总署	应收退税款	67,151,263.09	1 年以内	62.45%	
大族环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2,360,048.28	1-2 年	2.19%	
北京美基机电设备有限公司	押金保证金	1,466,250.00	1 年以内	1.36%	
绍兴市上虞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押金保证金	1,335,342.40	1 年以内	1.24%	
深圳市大族物业管理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押金保证金	1,160,080.20	1-2 年	1.08%	
合计		73,472,983.97		68.32%	

8、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20,907,988.95	95.74%	12,713,848.65	93.88%
1 至 2 年	930,748.03	4.26%	703,566.43	5.20%

2至3年			34,891.76	0.26%
3年以上			90,023.70	0.66%
合计	21,838,736.98		13,542,330.54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无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

（2）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信息汇总如下：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总额	10,087,890.16	46.19%

其他说明：

无

9、存货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房地产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1）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 或合同履约成本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587,213,652.34	45,223,285.12	541,990,367.22	531,489,621.10	44,678,344.48	486,811,276.62
库存商品	516,643.17		516,643.17			
消耗性生物资产	394,435,700.71		394,435,700.71	418,282,258.41		418,282,258.41
合同履约成本	368,206,383.95		368,206,383.95	211,571,624.55		211,571,624.55
合计	1,350,372,380.17	45,223,285.12	1,305,149,095.05	1,161,343,504.06	44,678,344.48	1,116,665,159.58

（2）存货跌价准备和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4,678,344.48	263,299.53	281,641.11			45,223,285.12

合计	44,678,344.48	263,299.53	281,641.11			45,223,285.12
----	---------------	------------	------------	--	--	---------------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组合名称	期末			期初		
	期末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期初余额	跌价准备	跌价准备计提比例
原材料	587,213,652.34	45,223,285.12	7.70%	531,489,621.10	44,678,344.48	8.41%
库存商品	516,643.17					
合同履约成本	368,206,383.95			211,571,624.55		
合计	955,936,679.46	45,223,285.12	4.73%	743,061,245.65	44,678,344.48	6.01%

按组合计提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标准

无

10、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待抵扣进项税额	171,065,154.84	233,278,220.27
国债逆回购产品	675,446,927.81	257,274,133.33
待摊费用	138,976,551.04	115,843,567.19
预缴企业所得税	26,198,711.06	31,221,585.39
合计	1,011,687,344.75	637,617,506.18

其他说明：

无

11、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AccuGenGroup	59,960,578.04				-24,579,773.90					-163,370.34	35,217,433.80	
北京康君宁元	137,553,584.88			6,335,884.56	3,879,250.27						135,096,950.59	

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康君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8,263,052.15				1,053,501.42						39,316,553.57	
宁波康君仲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6,322,208.35				4,266,166.62						270,588,374.97	
Pharm aGend Global Medical Services PTE	94,801,667.22		75,426,750.00		-22,587,833.61					-576,161.06	147,064,422.55	
宁波甬欣康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082,058.51		28,000,000.00		5,311,857.39						85,393,915.90	
小计	648,983,149.15		103,426,750.00	6,335,884.56	-32,656,831.81					-739,531.40	712,677,651.38	
合计	648,983,149.15		103,426,750.00	6,335,884.56	-32,656,831.81					-739,531.40	712,677,651.38	

12、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非上市股权投资	31,816,700.00	31,816,700.00
非上市基金投资	435,070,493.86	202,242,147.20
合计	466,887,193.86	234,058,847.20

其他说明：

无

13、固定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8,002,463,013.89	7,808,674,199.68
合计	8,002,463,013.89	7,808,674,199.68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设备	办公设备及家具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921,210,981.80	5,731,911,537.99	24,902,001.82	519,040,914.84	11,197,065,436.45
2.本期增加金额	340,855,367.02	303,381,870.70	3,457,884.54	49,825,768.22	697,520,890.48
(1) 购置	1,218,933.29	198,590,057.43	2,887,496.43	31,656,011.25	234,352,498.40
(2) 在建工程转入	296,528,465.26	37,335,671.20	565,316.16	5,326,830.09	339,756,282.71
(3) 企业合并增加				227,632.66	227,632.66
(4) 汇率变动	43,107,968.47	67,456,142.07	5,071.95	12,615,294.22	123,184,476.71
3.本期减少金额		14,259,852.46	855,849.39	2,514,968.75	17,630,670.60
(1) 处置或报废		14,259,852.46	855,849.39	2,514,968.75	17,630,670.60
4.期末余额	5,262,066,348.82	6,021,033,556.23	27,504,036.97	566,351,714.31	11,876,955,656.3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743,757,327.90	2,330,503,641.71	12,941,652.59	299,197,894.87	3,386,400,517.07
2.本期增加金额	109,877,554.12	339,555,851.95	1,968,428.98	51,244,761.69	502,646,596.74
(1) 计提	101,402,955.80	312,103,493.55	1,961,297.00	42,878,594.59	458,346,340.94
(2) 汇率变动	8,474,598.32	27,452,358.40	7,131.98	8,366,167.10	44,300,255.80
3.本期减少金额		13,400,940.17	793,093.91	2,351,156.99	16,545,191.07
(1) 处置或报废		13,400,940.17	793,093.91	2,351,156.99	16,545,191.07
4.期末余额	853,634,882.02	2,656,658,553.49	14,116,987.66	348,091,499.57	3,872,501,922.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1,634,000.76		356,718.94	1,990,719.70
2.本期增加					

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1,634,000.76		356,718.94	1,990,719.7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408,431,466.80	3,362,741,001.98	13,387,049.31	217,903,495.80	8,002,463,013.89
2.期初账面价值	4,177,453,653.90	3,399,773,895.52	11,960,349.23	219,486,301.03	7,808,674,199.6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绍兴园区一期工程	609,864,944.57	权证办理流程暂未完成
北京第二园区一期工程	139,312,212.99	权证办理流程暂未完成

其他说明

固定资产使用权受限情况参见附注七、22。

14、在建工程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2,609,504,103.67	2,253,661,940.14
合计	2,609,504,103.67	2,253,661,940.14

(1) 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宁波第三园区	340,057,951.14		340,057,951.14	375,603,225.30		375,603,225.30
宁波第四园区	280,333,048.78		280,333,048.78	140,003,991.79		140,003,991.79
宁波第二园区	206,570,400.50		206,570,400.50	195,990,500.69		195,990,500.69
西安园区	173,946,591.68		173,946,591.68	206,924,777.84		206,924,777.84
宁波第一园区	88,266,772.26		88,266,772.26	83,821,735.42		83,821,735.42
其他	1,520,329,339.31		1,520,329,339.31	1,251,317,709.10		1,251,317,709.10
合计	2,609,504,103.67		2,609,504,103.67	2,253,661,940.14		2,253,661,940.14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宁波第三园区	1,998,850.00	375,603,225.30	18,162,811.38	53,708,085.54		340,057,951.14	61.49%	61.49%	15,386,408.31	4,409,824.51	2.36%	金融机构贷款
宁波第四园区	1,183,430.00	140,003,991.79	140,329,056.99			280,333,048.78	27.72%	27.72%				其他
宁波第二园区	1,876,150.00	195,990,500.69	11,387,819.23	807,919.42		206,570,400.50	59.97%	59.97%	13,442,737.35	123,701.64	2.85%	金融机构贷款
西安园区	1,042,525.30	206,924,777.84	36,285,778.07	69,263,964.23		173,946,591.68	46.18%	46.18%	11,646,708.46	2,758,746.89	2.85%	金融机构贷款
宁波第一园区	1,982,750.00	83,821,735.42	4,445,036.84			88,266,772.26	96.15%	96.15%	38,080,236.98			金融机构贷款
合计	8,083,705.30	1,002,344,231.04	210,610,502.51	123,779,969.19		1,089,174,764.36			78,556,091.10	7,292,273.04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测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5、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畜牧养殖业	合计
	繁殖用动物	
一、期初余额	175,001,038.93	175,001,038.93
二、本期变动	-17,570,126.12	-17,570,126.12
加：外购		
自行培育		
企业合并增加		
减：处置	4,262,100.00	4,262,100.00
其他转出		
公允价值变动	-13,031,472.97	-13,031,472.97
转出至消耗性生物资产	-276,553.15	-276,553.15

三、期末余额	157,430,912.81	157,430,912.81
--------	----------------	----------------

其他说明

无

16、使用权资产

（1）使用权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及房屋建筑物	专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17,394,207.06	6,112,795.30	170,253.71	5,906,902.95	1,029,584,159.02
2.本期增加金额	74,008,388.03	649,015.37	14,133.88	363,517.20	75,035,054.48
（1）购置	69,802,462.59	134,645.76			69,937,108.35
（2）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899.69	899.69
（3）汇率变动	4,205,925.44	514,369.61	14,133.88	362,617.51	5,097,046.44
3.本期减少金额	79,111,994.35			899.69	79,112,894.04
（1）处置	79,111,994.35			899.69	79,112,894.04
4.期末余额	1,012,290,600.74	6,761,810.67	184,387.59	6,269,520.46	1,025,506,319.46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460,009,937.51	3,961,434.83	134,951.03	5,255,374.65	469,361,698.02
2.本期增加金额	78,670,866.13	862,140.22	43,974.23	826,810.81	80,403,791.39
（1）计提	76,591,673.72	507,257.24	31,172.18	492,310.23	77,622,413.37
（2）汇率变动	2,079,192.41	354,882.98	12,802.05	334,500.58	2,781,378.02
3.本期减少金额	78,917,868.17			899.69	78,918,767.86
（1）处置	78,917,868.17			899.69	78,918,767.86
4.期末余额	459,762,935.47	4,823,575.05	178,925.26	6,081,285.77	470,846,721.5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552,527,665.27	1,938,235.62	5,462.33	188,234.69	554,659,597.91
2.期初账面价值	557,384,269.55	2,151,360.47	35,302.68	651,528.30	560,222,461.00

17、无形资产

（1）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客户关系	著作权	软件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624,772,241.88	7,974,666.40		231,850,640.01	9,200,000.00	130,191,028.08	1,003,988,576.37
2.本期增加金额	13,100,216.06	1,272,754.68		68,964,919.99	18,000,000.00	9,356,698.40	110,694,589.13
（1）购置						7,660,875.72	7,660,875.72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1,298,170.40		69,400,000.00	18,000,000.00	930,000.00	89,628,170.40
（4）汇率变动	13,100,216.06	-25,415.72		-435,080.01		765,822.68	13,405,543.01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637,872,457.94	9,247,421.08		300,815,560.00	27,200,000.00	139,547,726.48	1,114,683,165.5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59,089,636.69	4,041,650.52		98,359,835.99	460,000.00	51,036,200.35	212,987,323.55
2.本期增加金额	4,478,168.98	490,441.87		14,161,418.22	1,060,000.00	8,673,045.65	28,863,074.72
（1）计提	4,478,168.98	505,909.21		14,379,011.32	1,060,000.00	8,263,263.15	28,686,352.66
（2）汇率变动		-15,467.34		-217,593.10		409,782.50	176,722.06
3.本期减少金额							

（ 1）处置							
4.期末 余额	63,567,805.6 7	4,532,092.39		112,521,254. 21	1,520,000.00	59,709,246.0 0	241,850,398. 27
三、减值准 备							
1.期初 余额							
2.本期 增加金额							
（ 1）计提							
3.本期 减少金额							
（ 1）处置							
4.期末 余额							
四、账面价 值							
1.期末 账面价值	574,304,652. 27	4,715,328.69		188,294,305. 79	25,680,000.0 0	79,838,480.4 8	872,832,767. 23
2.期初 账面价值	565,682,605. 19	3,933,015.88		133,490,804. 02	8,740,000.00	79,154,827.7 3	791,001,252. 82

（2）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其他说明

土地使用权抵押情况请参见附注七、22。

2025 年 1-6 月，本集团无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无形资产。

18、商誉

（1）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 称或形成商誉 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 的	汇率变动	处置	汇率变动	
Pharmaron (Exton) Lab Services LLC	855,236,388.13				3,545,440.48	851,690,947.65
Pharmaron (Germantown) Lab Services	28,656,728.48				118,798.41	28,537,930.07

Inc.						
康龙化成（宁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6,542,368.82					6,542,368.82
Pharmaron Biologics (UK)Ltd	653,311,166.68		54,235,659.56			707,546,826.24
安凯毅博（肇庆）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23,631,034.31					23,631,034.31
安凯毅博（湛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9,851,884.83					69,851,884.83
Coventry 生产基地	89,349,231.35				370,403.30	88,978,828.05
北京安凯毅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66,857,061.38					66,857,061.38
Pharmaron Manufacturing Services (UK) Ltd	402,185,366.90		33,388,054.17			435,573,421.07
康龙化成（成都）临床研究服务有限公司	605,356,610.81				460,314.38	604,896,296.43
上海机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2,905,216.07					32,905,216.07
浙江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		146,815,326.47				146,815,326.47
合计	2,833,883,057.76	146,815,326.47	87,623,713.73		4,494,956.57	3,063,827,141.39

（2）商誉减值准备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计提	汇率变动	处置		
PharmaronBiologics(UK)Ltd	73,146,553.35		6,072,376.80			79,218,930.15
合计	73,146,553.35		6,072,376.80			79,218,930.15

（3）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其他说明

本集团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收购浙江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海心智惠”），形成商誉人民币 146,815,326.47 元，其计算过程参见附注九、1。

19、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租入固定资产改	678,502,428.06	3,281,737.75	44,770,469.08	-7,377,979.23	644,391,675.96

良支出					
合计	678,502,428.06	3,281,737.75	44,770,469.08	-7,377,979.23	644,391,675.96

其他说明

无

2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33,506,156.30	21,247,507.64	115,230,209.87	17,860,591.23
可抵扣亏损	1,435,234,119.21	238,372,976.39	1,025,990,310.24	174,245,575.84
递延收益	208,369,016.04	31,299,071.41	203,618,579.66	30,586,505.96
预提费用	11,786,744.24	1,768,812.84	7,305,854.96	1,102,934.67
固定资产折旧	942,764.56	141,414.68	1,365,381.11	204,807.17
租赁负债	344,304,583.91	54,459,681.98	352,418,482.34	55,911,074.55
股份支付	237,890,688.90	35,681,748.00	254,003,099.13	38,099,046.17
交易性金融负债公允价值变动	364,730.04	54,709.51	43,934,750.07	6,590,212.51
合计	2,372,398,803.20	383,025,922.45	2,003,866,667.38	324,600,748.10

（2）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318,833,245.40	67,642,095.22	243,116,504.59	57,070,131.28
固定资产折旧	1,868,944,610.86	280,296,866.87	1,569,649,471.99	235,398,038.75
生物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446,234,644.08	56,324,657.69	488,517,560.91	61,610,022.28
交易性金融资产及权益投资	125,861,977.22	18,879,296.59	93,501,113.74	14,025,167.06
使用权资产	341,425,608.35	55,332,223.16	343,813,974.83	55,680,878.12
合计	3,101,300,085.91	478,475,139.53	2,738,598,626.06	423,784,237.49

（3）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3,860,822.29	229,165,100.16	131,917,072.53	192,683,675.57
递延所得税负债	153,860,822.29	324,614,317.24	131,917,072.53	291,867,164.96

21、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设备款	298,737,239.23		298,737,239.23	155,440,789.48		155,440,789.48
保证金、押金及其他	43,080,593.41		43,080,593.41	36,543,323.07		36,543,323.07
员工购房借款	20,430,003.00		20,430,003.00	23,709,189.00		23,709,189.00
股权收购预付款	7,000,000.00		7,000,000.00			
合计	369,247,835.64		369,247,835.64	215,693,301.55		215,693,301.55

其他说明：

无

22、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				期初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账面余额	账面价值	受限类型	受限情况
货币资金	92,886,765.16	92,886,765.16	担保	信用证保证金、环保保证金及其他	66,844,235.33	66,844,235.33	担保	信用证保证金、环保保证金及其他
固定资产	901,704,905.51	901,704,905.51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1,102,704,814.38	1,102,704,814.38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无形资产	124,095,103.85	124,095,103.85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138,272,075.20	138,272,075.20	抵押	银行借款抵押
合计	1,118,686,774.52	1,118,686,774.52			1,307,821,124.91	1,307,821,124.91		

其他说明：

无

23、短期借款

（1）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002,329,622.37	764,970,042.21
合计	1,002,329,622.37	764,970,042.21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24、衍生金融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现金流量套期工具	364,730.04	47,164,936.68
合计	364,730.04	47,164,936.68

其他说明：

无

25、应付账款

（1）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账款	527,832,654.30	477,089,050.20
合计	527,832,654.30	477,089,050.20

（2）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应付账款。

26、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股利	349,051,677.80	
其他应付款	712,786,264.10	709,605,329.17
合计	1,061,837,941.90	709,605,329.17

（1）应付股利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普通股股利	349,051,677.80	
合计	349,051,677.80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的超过 1 年未支付的应付股利，应披露未支付原因：

无

(2) 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设备及工程款	541,279,636.86	525,883,268.93
应付股权转让款	14,757,600.00	14,757,600.00
预提费用	105,812,490.46	107,922,292.12
代扣员工社保和公积金	31,090,356.28	42,037,748.10
其他	19,846,180.50	19,004,420.02
合计	712,786,264.10	709,605,329.17

2) 账龄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其他说明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无超过 1 年或逾期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27、合同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合同负债	1,070,649,354.81	834,857,767.35
合计	1,070,649,354.81	834,857,767.35

28、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672,623,943.26	2,803,670,003.37	2,837,700,796.52	638,593,150.11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38,473,701.02	290,019,266.12	286,436,957.04	42,056,010.10
合计	711,097,644.28	3,093,689,269.49	3,124,137,753.56	680,649,160.21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616,609,635.16	2,336,016,004.44	2,364,537,466.10	588,088,173.50
2、职工福利费		56,866,637.11	56,866,637.11	
3、社会保险费	28,595,609.56	221,005,314.94	219,163,473.86	30,437,450.6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205,893.40	176,886,374.70	176,622,430.53	20,469,837.57
工伤保险	1,626,455.14	11,349,934.59	11,277,831.80	1,698,557.93

费				
生育保险费	35,636.69	805,550.05	802,474.76	38,711.98
英国 PAYE/NIC	6,727,624.33	31,963,455.60	30,460,736.77	8,230,343.16
4、住房公积金	15,325,715.14	165,009,807.96	176,423,191.03	3,912,332.07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2,092,983.40	24,772,238.92	20,710,028.42	16,155,193.90
合计	672,623,943.26	2,803,670,003.37	2,837,700,796.52	638,593,150.11

（3）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37,390,894.50	280,551,039.81	277,033,273.59	40,908,660.72
2、失业保险费	1,082,806.52	9,468,226.31	9,403,683.45	1,147,349.38
合计	38,473,701.02	290,019,266.12	286,436,957.04	42,056,010.10

其他说明：

无

29、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5,975,935.97	5,337,231.42
企业所得税	89,294,212.37	160,077,535.05
个人所得税	17,297,336.39	24,063,683.63
城市维护建设税	5,371,775.55	260,712.15
房产税	14,681,027.60	21,186,728.72
土地使用税	2,605,445.12	5,070,041.84
印花税	1,130,362.64	2,308,684.05
教育费附加	3,905,362.27	233,437.79
其他	639,548.01	513,820.16
合计	140,901,005.92	219,051,874.81

其他说明

无

30、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331,156,391.00	282,339,157.21
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137,055,455.96	149,508,072.08
合计	468,211,846.96	431,847,229.29

其他说明：

无

31、其他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待转销项税	24,971,796.94	28,321,394.18
合计	24,971,796.94	28,321,394.18

其他说明：

无

32、长期借款

（1）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抵押借款	643,159,946.62	732,831,961.20
信用借款	3,566,165,820.19	3,644,535,918.36
合计	4,209,325,766.81	4,377,367,879.56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无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上述借款的年利率为 1.85%至 3.53%(2024 年 12 月 31 日：1.70%至 3.53%)。抵押借款具体抵押物情况参见附注七、22。

33、租赁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租赁负债	401,188,963.76	401,307,322.56
合计	401,188,963.76	401,307,322.56

其他说明

注：本集团采用作为承租方的增量借款利率 2.20%至 5.30%作为折现率的账面价值确定租赁负债，并计量使用权资产。

34、递延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409,978,402.13	19,467,896.12	14,368,662.21	415,077,636.04	
合计	409,978,402.13	19,467,896.12	14,368,662.21	415,077,636.04	

其他说明：

无

35、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1,778,195,525.00						1,778,195,525.00

其他说明：

无

36、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4,826,691,542.88		24,831,124.57	4,801,860,418.31
其他资本公积	181,532,583.90	28,537,081.89	93,260,933.29	116,808,732.50
合计	5,008,224,126.78	28,537,081.89	118,092,057.86	4,918,669,150.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股本溢价本年减少系 H 股奖励信托计划行权。

注 2：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增加系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详见附注十五、股份支付。

注 3：其他资本公积本年减少系 H 股奖励信托计划行权。

37、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回购 H 股股票（注 1）	416,270,522.45	6,713,496.75	118,092,057.86	304,891,961.34
合计	416,270,522.45	6,713,496.75	118,092,057.86	304,891,961.3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注 1：本期增加系回购 H 股股份，本期减少系部分 H 股奖励信托计划行权。

38、其他综合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留存收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7,757,671.03	269,672,990.13	- 20,928,338.80		3,251,766.60	276,057,889.75	11,291,672.58	268,300,218.72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17,789,087.98	750,105.23	- 20,928,338.80		3,251,766.60	18,426,677.43		637,589.4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031,416.95	268,922,884.90				257,631,212.32	11,291,672.58	267,662,629.27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 7,757,671.03	269,672,990.13	- 20,928,338.80		3,251,766.60	276,057,889.75	11,291,672.58	268,300,218.72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无

3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814,215,418.29			814,215,418.29
合计	814,215,418.29			814,215,418.29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根据公司法及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4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6,442,727,033.41	5,204,512,295.65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1,395,834.72	1,113,403,032.50
应付普通股股利	352,661,607.80	353,962,912.6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791,461,260.33	5,963,952,415.55

4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6,432,971,559.02	4,249,528,741.62	5,601,403,925.64	3,730,360,087.88
其他业务	7,979,230.97	3,534,279.44	3,059,429.23	2,924,750.42
合计	6,440,950,789.99	4,253,063,021.06	5,604,463,354.87	3,733,284,838.30

营业收入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合同分类	实验室服务	化学和制剂工艺开发及生产	临床研究服务	大分子和细胞与基因治疗服务	其他业务	合计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3,892,461,316.76	1,389,706,924.83	939,326,620.21	211,476,697.22	7,979,230.97	6,440,950,789.99
其中：						
在某一时点转让	1,861,545,782.43	1,150,270,626.59	213,977,601.04	208,216,735.99	898,193.50	3,434,908,939.55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2,030,915,534.33	239,436,298.24	725,349,019.17	3,259,961.23	7,081,037.47	3,006,041,850.44
合计	3,892,461,316.76	1,389,706,924.83	939,326,620.21	211,476,697.22	7,979,230.97	6,440,950,789.99

营业成本的分解信息：

单位：元

按商品转让的时间分类	
在某一时点转让	2,124,980,497.92
在某一时段内转让	2,128,082,523.14
合计	4,253,063,021.06

42、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8,958,677.19	13,878,903.65
教育费附加	6,465,372.89	9,995,279.85
房产税	32,640,483.09	28,899,853.30
土地使用税	2,818,746.93	2,716,098.25
车船使用税	19,248.34	25,673.34
印花税	3,429,126.63	2,585,228.74
其他	812,428.48	1,048,376.78
合计	55,144,083.55	59,149,413.91

其他说明：

无

43、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371,152,216.46	328,613,506.92

租金及设施维护费	136,364,762.81	135,580,792.52
折旧及摊销	120,430,788.83	111,771,398.26
办公费用	61,465,975.09	58,014,873.08
股份支付	29,459,062.19	75,405,192.43
咨询及专业费	19,362,149.79	29,222,495.16
差旅及业务招待费	8,106,550.59	11,200,921.42
其他	59,088,437.32	54,241,890.97
合计	805,429,943.08	804,051,070.76

其他说明

无

44、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117,573,212.38	100,796,691.42
咨询费	6,051,240.20	3,901,481.71
差旅费	5,838,938.93	4,643,064.31
其他	13,480,656.74	13,608,232.01
合计	142,944,048.25	122,949,469.45

其他说明：

无

45、研发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153,570,044.14	123,156,244.67
材料费用	48,413,165.17	43,505,373.75
折旧及摊销	16,691,339.00	17,688,438.89
其他	31,785,792.98	23,447,784.56
合计	250,460,341.29	207,797,841.87

其他说明

无

46、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06,078,108.82	147,854,791.91
减：利息收入	17,462,112.41	50,881,087.90
减：利息资本化金额	11,907,415.85	9,600,990.70
汇兑损益	31,973,862.65	-22,923,213.60
其他	3,685,443.09	1,894,717.72
合计	112,367,886.30	66,344,217.43

其他说明

无

47、其他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37,973,393.56	29,787,516.69

48、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单位：元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504,169.03	-1,243,961.37
衍生金融资产	-5,062,737.38	
衍生金融负债	3,227,984.7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3,048,551.57	-1,309,282.89
生物资产	-13,276,573.59	
合计	18,441,394.37	-2,553,244.26

其他说明：

无

49、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2,656,831.81	-30,306,556.13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5,630,240.97	10,888,387.92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583,078.52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806,917.32	
处置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62,691,563.37
赎回可转换债券取得的投资收益		89,238,603.91
合计	-15,219,673.52	634,095,077.59

其他说明

无

50、信用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7,297,300.12	-22,190,602.97
合计	-37,297,300.12	-22,190,602.97

其他说明

无

51、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263,299.53	747,308.83
十一、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154,023.65	-749,155.17
合计	-109,275.88	-1,846.34

其他说明：

无

52、资产处置收益

单位：元

资产处置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3,361,471.97	-20,779,012.64

53、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政府补助		421,800.00	
其他	508,903.12	381,177.37	508,903.12
合计	508,903.12	802,977.37	508,903.12

其他说明：

无

54、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对外捐赠	938,350.00	203,491.80	938,350.00
生物资产处置损失	8,184,300.00	2,849,700.00	8,184,300.00
其他	599,626.79	143,129.94	599,626.79
合计	9,722,276.79	3,196,321.74	9,722,276.79

其他说明：

无

55、所得税费用

（1）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77,787,744.04	221,832,522.24
递延所得税费用	-17,662,008.12	-77,927,853.08
合计	160,125,735.92	143,904,669.16

（2）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12,755,159.2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21,913,273.8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34,724,035.58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32,333,011.74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337,092.17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967,647.02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750,824.12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17,389,778.63
所得税费用	160,125,735.92

其他说明：

注：本集团所得税按在中国境内取得的估计应纳税所得额及适用税率计提。源于其他地区应纳税所得的税项根据本集团经营所在国家的现行法律、解释公告和惯例，按照适用税率计算。

56、现金流量表项目

（1）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的政府补助	37,302,891.97	23,367,982.70
利息收入	9,205,778.72	51,073,002.20
其他	41,378,761.41	26,952,428.18
合计	87,887,432.10	101,393,413.08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销售费用	25,370,835.86	21,981,124.86
管理费用	284,253,883.59	278,801,802.53
制造费用	601,070,876.71	448,161,371.33
其他	10,904,053.84	1,244,835.11
合计	921,599,650.00	750,189,133.8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2）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衍生金融工具结算	6,045,000.00	
合计	6,045,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衍生金融工具结算	4,238,082.68	
合计	4,238,082.68	

（3）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租赁款项	103,453,141.97	101,851,401.51
H 股回购计划	6,713,496.75	
A 股股票回购		151,122,220.36
合计	110,166,638.72	252,973,621.87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无

筹资活动产生的各项负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现金变动	非现金变动	
借款（包含一	5,424,677,078.	450,433,395.95	105,389,668.58	437,688,363.33		5,542,811,780.

年内到期部分)	98					18
租赁负债（包含一年内到期部分）	550,815,394.64		90,882,167.05	103,453,141.97		538,244,419.72
合计	5,975,492,473.62	450,433,395.95	196,271,835.63	541,141,505.30		6,081,056,199.90

57、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52,629,423.31	1,082,946,377.6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7,406,576.00	22,192,449.31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458,346,340.94	392,076,008.63
使用权资产折旧	77,622,413.37	88,742,686.97
无形资产摊销	28,686,352.66	23,352,803.35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770,469.08	50,641,614.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361,471.97	20,779,012.6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8,441,394.37	2,553,244.26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15,044,531.80	90,635,356.96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5,219,673.52	-634,095,077.59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481,424.59	-37,125,593.0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8,819,416.47	-40,802,260.05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1,466,945.64	-174,632,803.37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1,384,841.00	36,372,640.61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64,686,013.52	100,693,657.34
其他	29,459,062.19	75,405,192.4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08,277,139.23	1,099,735,310.2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1,208,073,206.55	2,282,810,509.9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622,961,833.68	5,789,114,669.0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14,888,627.13	-3,506,304,159.1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84,995,992.00
其中：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34,242,710.84
其中：	
其中：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50,753,281.16

其他说明：

无

(3)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1,208,073,206.55	1,622,961,833.68
其中：库存现金	13,119.46	46,470.7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208,060,087.09	1,622,915,362.96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8,073,206.55	1,622,961,833.68

58、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750,757,879.34
其中：美元	81,814,139.66	7.1586	585,674,700.16
欧元	2,188,604.93	8.4024	18,389,534.10
港币	11,872,441.82	0.9120	10,827,666.94

日元	62,149,783.47	0.0496	3,082,629.26
英镑	13,460,163.32	9.8300	132,313,405.47
瑞士法郎	908.10	8.9721	8,147.60
韩元	13,073,001.89	0.0053	69,286.91
新加坡元	69,867.55	5.6179	392,508.90
应收账款			2,090,490,595.81
其中：美元	282,457,342.63	7.1586	2,021,999,132.98
欧元	2,925,393.15	8.4024	24,580,323.40
港币	74,324.47	0.9120	67,783.92
日元	88,345,089.72	0.0496	4,381,916.45
英镑	3,982,313.77	9.8300	39,146,144.39
加拿大元	60,219.01	5.2358	315,294.67
长期借款			
其中：美元			
欧元			
港币			
其他应收款			75,293,897.72
其中：美元	449,733.85	7.1586	3,219,464.74
英镑	7,325,152.45	9.8300	72,006,248.63
日元	823,898.99	0.0496	40,865.39
韩元	5,154,520.75	0.0053	27,318.96
其他流动资产			216,945,350.03
其中：美元	30,305,555.56	7.1586	216,945,350.03
其他非流动资产			13,350,951.62
其中：美元	1,499,230.59	7.1586	10,732,392.10
港币	88,283.20	0.9120	80,514.28
日元	51,170,266.94	0.0496	2,538,045.24
短期借款			214,758,000.00
其中：美元	30,000,000.00	7.1586	214,758,000.00
应付账款			60,319,041.94
其中：美元	3,530,686.13	7.1586	25,274,769.71
欧元	79,351.58	8.4024	666,743.73
英镑	3,162,913.38	9.8300	31,091,438.53
瑞士法郎	366,256.50	8.9721	3,286,089.97
其他应付款			78,203,868.49
其中：美元	4,382,741.50	7.1586	31,374,293.29
欧元	627,300.00	8.4024	5,270,825.52
英镑	4,221,872.25	9.8300	41,501,004.22
日元	567,730.04	0.0496	28,159.41
港币	32,440.84	0.9120	29,586.05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6,181,600.87
其中：美元	1,013,257.43	7.1586	7,253,504.64
英镑	694,895.16	9.8300	6,830,819.42
日元	37,908,045.97	0.0496	1,880,239.08
港元	237,979.97	0.9120	217,037.73
租赁负债			158,221,533.88
其中：美元	16,567,422.19	7.1586	118,599,548.49
英镑	4,009,496.73	9.8300	39,413,352.86
港元	228,763.74	0.9120	208,632.53

其他说明：

无

（2）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主要境外经营实体	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选择依据
Pharmaron US, Inc.	美国特拉华州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Inc.	美国肯塔基州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中国香港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Hong Kong) Investments Limited	中国香港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UK Limited	英国卡迪夫	英镑	主要经营货币
Quotient Bioresearch (Radiochemicals) Limited	英国卡迪夫	英镑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Germantown) Lab Services Inc.	美国马里兰州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CPC, Inc.	美国马里兰州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Biologics (US) Holdings, Inc.	美国特拉华州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US) Clinical Services, Inc.	美国特拉华州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US) Holdings, Inc.	美国特拉华州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Exton) Lab Services LLC	美国特拉华州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San Diego) Lab Services LLC	美国内华达州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Boston) Lab Services LLC	美国特拉华州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Japan LLC	日本东京都	日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UK) Investments Limited	英国卡迪夫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Biologics (UK) Holdings Limited	英国卡迪夫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Biologics (UK) Ltd	英国利物浦	英镑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Manufacturing Services (UK) Ltd	英国克拉姆灵顿	英镑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Manufacturing Services (US) LLC	美国罗德岛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US) Clinical Holdings, Inc.	美国特拉华州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Pharmaron Biologics (HK) Holdings Limited	中国香港	美元	主要经营货币

59、租赁

（1）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

☐适用 ☒不适用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或低价值资产的租赁费用

☒适用 ☐不适用

作为承租人：

	2025 年 1-6 月	2024 年 1-6 月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1,604,857.51	15,210,773.77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103,453,141.97	101,851,401.51

本集团承租的租赁资产包括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专用设备、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房屋及建筑物的租赁期通常为 5 年左右，专用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 3-10 年，运输设备和办公设备的租赁期通常为 3-5 年。租赁合同通常约定本集团不能将租赁资产进行转租，部分租赁合同要求本集团财务指标保持在一定水平。

涉及售后租回交易的情况

无

(2)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作为出租人的经营租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租赁收入	其中：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相关的收入
康君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58,600.92	
合计	58,600.92	

作为出租人的融资租赁

☐适用 ☒不适用

未来五年每年未折现租赁收款额

☐适用 ☒不适用

未折现租赁收款额与租赁投资净额的调节表

本集团在本年内无作为出租人的重大租赁事项。

八、研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人工成本	153,570,044.14	123,156,244.67
材料费用	48,413,165.17	43,505,373.75
折旧及摊销	16,691,339.00	17,688,438.89
其他	31,785,792.98	23,447,784.56
合计	250,460,341.29	207,797,841.87
其中：费用化研发支出	250,460,341.29	207,797,841.87

九、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现金流
浙江海心	2025 年	184,995,9	51.39%	现金	2025 年	完成股权	6,926,646	-	-

智慧科技 有限公司	02 月 25 日	92.00			02 月 25 日	交割	.53	13,555,88 1.04	31,292,89 0.95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内，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康斯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以购买股权形式合计出资人民币 184,995,992.00 元获取浙江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简称“海心智惠”）约 51.39%的股权。于 2025 年 2 月 25 日，本集团对浙江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实施控制，并将其纳入集团合并范围，购买日确定为 2025 年 2 月 25 日。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单位：元

合并成本	
--现金	184,995,992.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184,995,992.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8,180,665.53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 额	146,815,326.47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无

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无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无

其他说明：

无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单位：元

	浙江海心智惠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34,242,710.84	34,242,710.84
应收款项	3,792,999.46	3,792,999.46

存货	1,171,036.85	1,171,036.85
固定资产	227,632.66	227,632.66
无形资产	89,628,170.40	1,298,170.40
应收票据	100,000.00	100,000.00
预付款项	492,562.54	492,562.54
其他应收款	777,811.04	777,811.04
其他流动资产	659,576.98	659,576.98
使用权资产	899.69	899.69
长期待摊费用	190,253.34	190,253.34
负债：		
借款	11,330,684.94	11,330,684.94
应付款项	80,300.00	80,3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3,249,500.00	
合同负债	205,455.04	205,455.04
应付职工薪酬	1,795,743.00	1,795,743.00
应交税费	212,840.18	212,840.18
其他应付款	30,110,211.06	30,110,211.06
其他流动负债	34.63	34.63
一年内到期非流动负债	88.48	88.48
净资产	74,298,796.47	-781,703.53
减：少数股东权益	36,118,130.94	-380,001.72
取得的净资产	38,180,665.53	-401,701.81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集团管理层认为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无重大差异。上述被合并方于购买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以第三方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为基础确定。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无

其他说明：

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是 ☒否

2、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子公司名称	
杭州海心智保科技有限公司	本期收购，已于 2025 年 3 月注销
海心智惠（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新设

其他说明：

子公司详细信息参见附注十、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十、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单位：元

子公司名称	注册资本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康龙化成手性医药技术（宁波）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 元	宁波	宁波	生产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绍兴）药业有限公司	人民币 1,500,000,000 元	绍兴	绍兴	生产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上海）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 元	上海	上海	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宁波）药物开发有限公司	人民币 800,000,000 元	宁波	宁波	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宁波）生物医药有限公司	人民币 3,487,405,209 元	宁波	宁波	服务	88.89%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成都）临床研究服务有限公司	人民币 701,960,000 元	成都	成都	服务	81.58%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青岛）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0,000 元	青岛	青岛	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北京）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0 元	北京	北京	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北京）医药科技有限	人民币 500,000,000 元	北京	北京	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

公司							司
康龙化成（重庆）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0 元	重庆	重庆	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西安）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人民币 450,000,000 元	西安	西安	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 US, Inc.	100 股股份	美国	美国	投资控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 (Hong Kong) International Limited	10,000 股股份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 (Hong Kong) Investments Limited	10,000 股股份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 Japan LLC	日元 200,000,000 元	日本	日本	服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 (US) Holdings, Inc.	10,000 股股份	美国	美国	投资控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 Biologics (UK) Holdings Limited	412,500,000 股股份	英国	英国	投资控股		88.89%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UK) Investments Limited	27,600 股股份	英国	英国	投资控股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 Manufacturing Services (US) LLC	不适用	美国	美国	生产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安凯毅博（宁波）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0,000 元	宁波	宁波	养殖		100.00%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	10,000 股股	美国	美国	投资控股		81.58%	通过设立或

(US) Clinical Holdings, Inc.	份						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 Biologics (HK) Holdings Limited	50,000 股股份	香港	香港	投资控股		88.89%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 Biologics (US) Holdings, Inc.	10,000 股股份	美国	美国	投资控股		88.89%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北京）生物医药技术研究有限公司	人民币 30,000,000 元	北京	北京	服务		88.89%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宁波）医疗器械检验检测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 元	宁波	宁波	服务		81.58%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珠海）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人民币 80,000,000 元	珠海	珠海	服务		81.58%	通过设立或投资等方式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宁波）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人民币 1,100,000,000 元	宁波	宁波	服务	88.64%	11.3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 UK Limited	63,362,246 股股份	英国	英国	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Quotient Bioresearch (Radiochemicals) Limited	1 股股份	英国	英国	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Germantown) Lab Services Inc.	1,500 股股份	美国	美国	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 CPC, Inc.	78,968 股股份	美国	美国	服务		65.2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南京思睿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90,040,496	南京	南京	投资控股		81.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公司	元						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南京）临床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人民币 80,000,000 元	南京	南京	服务		81.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US) Clinical Services, Inc.	100 股股份	美国	美国	服务		81.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北京）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000 元	北京	北京	服务		81.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上海）医学临床研究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000 元	上海	上海	服务		81.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联斯达医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人民币 250,000,000 元	北京	北京	服务		81.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康斯达健康管理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000 元	北京	北京	服务		81.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海南神州德数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000 元	海南	海南	服务		81.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法荟（北京）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0,000 元	北京	北京	服务		81.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上海法荟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 元	上海	上海	服务		81.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Exton) Lab Services LLC	不适用	美国	美国	服务		88.8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San Diego) Lab Services LLC	不适用	美国	美国	服务		88.8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B	不适用	美国	美国	服务		88.89%	非同一控制

oston) Lab Services LLC							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Biologics (UK) Ltd	2 股股份	英国	英国	服务		88.89%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安凯毅博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0,000 元	北京	北京	服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安凯毅博（肇庆）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美元 9,731,586 元	肇庆	肇庆	养殖	50.0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恩远医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 元	北京	北京	服务		81.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安凯毅博（湛江）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 元	湛江	湛江	养殖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杭州）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000 元	杭州	杭州	服务		81.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武汉）医学研究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 元	武汉	武汉	服务		81.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北京德泰迈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 元	北京	北京	服务		81.58%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 Manufacturing Services (UK) Ltd	87,650,078 股股份	英国	英国	生产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上海机颖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39,430,316 元	上海	上海	服务	78.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杭州睿拓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15,252,000 元	杭州	杭州	服务		78.5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 （北京）生 物技术有限 公司	人民币 200,000,000 元	北京	北京	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取 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 （天津）药 物制备技术 有限公司	人民币 620,000,000 元	天津	天津	生产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取 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 （西安）新 药技术有限 公司	美元 10,000,000 元	西安	西安	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取 得的子公司
康龙化成 （宁波）新 药技术有限 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0 元	宁波	宁波	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取 得的子公司
Pharmaron, Inc.	100 股股份	美国	美国	服务		100.00%	同一控制下 企业合并取 得的子公司
浙江海心智 惠科技有限 公司	人民币 22,768,271 元	杭州	杭州	服务		41.92%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取得的子公 司
杭州患友之 家健康科技 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0 元	杭州	杭州	服务		41.92%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取得的子公 司
杭州海心智 保科技有限 公司	人民币 500,000 元	杭州	杭州	服务		41.92%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取得的子公 司
杭州海心智 医信息科技 有限公司	人民币 8,660,000 元	杭州	杭州	服务		41.92%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取得的子公 司
上海幽炽科 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00 元	上海	上海	服务		41.92%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取得的子公 司
海口海心知 愈科技有限 公司	人民币 10,000 元	海口	海口	服务		41.92%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取得的子公 司
成都海心智 惠互联网医 院有限公司	人民币 5,000,000 元	成都	成都	服务		41.92%	非同一控制 下企业合并 取得的子公 司

北京海心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10,000 元	北京	北京	服务		41.9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海心智慧（上海）科技有限公司	人民币 30,000,000 元	上海	上海	服务		41.9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四川全程健康管理有限公	人民币 10,000 元	成都	成都	服务		41.92%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

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无

其他说明：

无

2、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单位：元

	期末余额/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712,677,651.38	648,983,149.15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32,656,831.81	-30,306,556.13

--综合收益总额	-32,656,831.81	-30,306,556.13
----------	----------------	----------------

其他说明

无

十一、政府补助

1、报告期末按应收金额确认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未能在预计时点收到预计金额的政府补助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涉及政府补助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 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 业外收入金 额	本期转入其 他收益金额	本期其他变 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收益 相关
递延收益	409,978,402. 13	14,193,396.1 2		14,368,662.2 1	5,274,500.00	415,077,636. 04	与资产相关

3、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会计科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其他收益	37,973,393.56	29,787,516.69
营业外收入		421,800.00

其他说明

无

十二、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1、金融工具产生的各类风险

本集团在日常活动中面临各种金融工具的风险，主要包括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

本集团从事风险管理的目标是在风险和收益之间取得适当的平衡，将风险对本集团经营业绩的负面影响降低到最低水平，使股东及其他权益投资者的利益最大化。基于该风险管理目标，本集团风险管理的基本策略是确定和分析本集团所面临的各种风险，建立适当的风险承受底线并进行风险管理，并及时可靠地对各种风险进行监督，将风险控制在限定的范围之内。

本集团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及业务组合来分散金融工具风险，并通过制定相应的风险管理政策减少集中于任何单一行业、特定地区或特定交易对手的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

由于货币资金和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交易对手是声誉良好并拥有较高信用评级的银行，这些金融工具信用风险较低。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集团具有特定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的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的 17.51%源于应收账款及合同资产余额前五大客户(2024 年 12 月 31 日：19.50%)。

（1）信用风险

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客户/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除应收账款前五名的客户外，在本集团内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未持有任何担保物或其他信用增级。

信用风险显著增加判断标准

本集团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集团判断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30 日，或者以下一个或多个指标发生显著变化：债务人所处的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实际或预期经营成果出现重大不利变化等。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本集团判断已发生信用减值的主要标准为逾期天数超过 90 日，但在某些情况下，如果内部或外部信息显示，在考虑所持有的任何信用增级之前，可能无法全额收回合同金额，本集团也会将其视为已发生信用减值。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信用风险敞口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因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合同资产、其他应收款、其他流动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信息，参见本财务报表附注七、4、附注七、5、附注七、6、附注七、7、附注七、10 和附注七、21。

（2）流动性风险

本集团的目标是运用多种融资手段以保持融资的持续性与灵活性的平衡。本集团通过经营和借款等产生的资金为经营融资。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5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1 年以内	1 年至 2 年	2 年至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借款（含一年内到期）	1,498,754,054.29	3,313,289,941.05	652,963,478.04	392,834,668.74	5,857,842,142.12
应付账款	527,832,654.30				527,832,654.30

其他应付款	681,695,907.82				681,695,907.82
租赁负债（含一年内到期）	167,848,249.76	120,865,635.92	249,606,476.36	151,720,675.05	690,041,037.09
合计	2,876,130,866.17	3,434,155,576.97	902,569,954.40	544,555,343.79	7,757,411,741.33

（3）市场风险

利率风险

本集团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来自于银行借款。本集团通过密切监控利率变化以及定期审阅借款来管理利率风险。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利润总额(通过对浮动利率借款的影响)和股东权益的税后净额产生的影响。

下表仅为浮动利率借款合同：

2025 年 1-6 月

	基点	利润总额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	1%	-13,056,198.07	-11,097,768.36
人民币	-1%	13,056,198.07	11,097,768.36

2024 年 1-6 月

	基点	利润总额	股东权益合计
人民币	1%	-7,450,396.09	-6,332,836.68
人民币	-1%	7,450,396.09	6,332,836.68

汇率风险

本集团承受汇率风险主要与外币货币资金、外币应收账款和外币借款有关，除本集团的几个下属境外子公司以美元、英镑或欧元进行销售和采购外，本集团的其他主要业务活动以人民币计价结算。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除附注七、58 所述资产及负债的美元余额、港币余额、英镑余额、欧元余额及日元余额外，本集团的资产及负债均为人民币余额。该等美元、英镑余额的资产和负债产生的汇率风险可能对本集团的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假设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汇率贬值 5%，本公司的净损益会由于美元计价的金融工具而增加人民币 102,563,532.36 元（2024 年 6 月 30 日：人民币 131,830,881.10 元）。

资本管理

本集团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集团持续经营的能力，并保持健康的资本比率，以支持业务发展并使股东价值最大化。

本集团根据经济形势以及相关资产的风险特征的变化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集团可以调整对股东的利润分配、向股东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本集团不受外部强制性资本要求约束。2025 年上半年，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集团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本集团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率如下：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总负债	10,327,954,797.30	9,704,526,037.38
总资产	25,197,008,155.37	23,927,398,321.23
资产负债率	40.99%	40.56%

2、套期

(1)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相应风险管理策略和目标	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被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之间的经济关系	预期风险管理目标有效实现情况	相应套期活动对风险敞口的影响
外汇风险	采用远期外汇合约管理集团以美元结算的预期销售外汇风险敞口。	以美元计价结算的预期销售形成的汇率风险。	本集团以美元结算的预期销售与远期外汇合约中对应的外币相同，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的基础变量均为美元汇率。	套期无效部分主要来自基差风险、现汇及远期市场供求变动风险以及其他现汇及远期市场的不确定性风险等。本年度和上年度的套期无效部分的金额并不重大。	远期外汇合约有效对冲了以美元结算的预期销售外汇风险敞口，针对此类套期活动本集团采用现金流量套期进行核算。

其他说明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现金流量套期

集团将美元远期外汇合约指定为以美元计价结算的预期销售形成的汇率风险的套期工具，本集团对这些预期销售有确定承诺。这些美元远期外汇合约的余额随预期外币销售的规模以及远期汇率的变动而变化。本集团通过定性分析，由于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的关键条款匹配，确定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的数量比例为 1：1。本年度的套期无效部分的金额并不重大。

套期工具的名义金额的时间分布以及平均汇率如下：

2025 年 1-6 月

	6 个月内美元	6 至 12 个月美元	合计美元
美元远期外汇合约名义金额	20,000,000.00		20,000,000.00
人民币兑美元的平均汇率	7.1533		7.1533

套期工具的账面价值以及公允价值变动如下：

2025 年 1-6 月

	套期工具的名义金额	期末套期工具的账面价值		包含套期工具的资产负债表列示项目
	美元	资产(人民币元)	负债(人民币元)	
汇率风险-美元远期外汇合约	20,000,000.00	1,114,835.28	364,730.04	衍生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负债

套期工具公允价值变动在当期损益及其他综合收益列示如下：

2025 年 1-6 月

	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套期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	从现金流量套期储备重分类至当期损益的金额	包含重分类调整的利润表列示项目
汇率风险-美元远期外汇合约	28,617,855.30	6,939,411.27	营业收入、财务费用

(2) 公司开展符合条件套期业务并应用套期会计

其他说明

不适用

(3) 公司开展套期业务进行风险管理、预期能实现风险管理目标但未应用套期会计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一）交易性金融资产		860,934,426.70	466,887,193.86	1,327,821,620.56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860,934,426.70	466,887,193.86	1,327,821,620.56
（1）债务工具投资		859,819,591.42		859,819,591.42
（2）权益工具投资			466,887,193.86	466,887,193.86
（3）衍生金融资产		1,114,835.28		1,114,835.28
（五）生物资产			551,866,613.52	551,866,613.52
1.消耗性生物资产			394,435,700.71	394,435,700.71
2.生产性生物资产			157,430,912.81	157,430,912.81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		860,934,426.70	1,018,753,807.38	1,879,688,234.08

的资产总额				
（六）交易性金融负债		364,730.04		364,730.04
衍生金融负债		364,730.04		364,730.04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364,730.04		364,730.04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	--	--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于 2025 年 6 月 30 日，无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衍生金融工具公允价值，采用现金流量折现的估值技术，主要输入值为远期汇率、折现率。

理财产品公允价值，采用现金流量折现的估值技术，主要输入值为预期收益。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2025 年 6 月 30 日 公允价值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公允价值	估值技术	不可观察输入值	范围区间 (加权平均值)	可观察输入值与 公允价值的关系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股权投资	31,816,700.00	31,816,700.00	上市公司比较法	市值除以研发费用倍数	1.6-9.6	倍数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基金投资	435,070,493.86	202,242,147.20	组合估值法	组合中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	不适用	组合中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越高，公允价值越高
存货-消耗性生物资产	394,435,700.71	418,282,258.41	可比市场法	近期交易价格及基于生物资产特征(包括年龄、品种、健康状况等)的调整系数	不适用	调整系数变动越大，公允价值越高
生产性生物资产	157,430,912.81	175,001,038.93	可比市场法	近期交易价格及基于生物资产特征(包括年龄、品种、健康状况等)的调整系数	不适用	调整系数变动越大，公允价值越高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2025 年 6 月 30 日

	期初余额	当期利得或损失总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购买	汇率影响	期末余额
--	------	---------------------	----	------	------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股权投资	31,816,700.00				31,816,7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非上市基金投资	202,242,147.20	33,048,551.57	197,435,604.91	2,344,190.18	435,070,493.86

	期初余额	当期利得或损失 总额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购买	出售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存货-消耗性生物资产	418,282,258.41	-245,100.62	29,301,000.00	19,377,250.94	-33,525,206.14	394,435,700.71
生产性生物资产	175,001,038.93	-13,031,472.97			-4,538,653.15	157,430,912.81

十四、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本公司不存在持股比例超过 50%或对股东大会的决议产生重大影响的单一股东，因此无控股股东。

报告期内，Boliang Lou、楼小强及郑北三人对股东大会和董事会决议产生重大影响，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经理)Boliang Lou、董事兼首席运营官(副经理)楼小强及董事兼执行副总裁(副经理)郑北三人合计控制本公司 18.18%的股权，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持股情况如下：

实际控制人名称	实际控制人控股的股东	股本	股份比例(%)
Boliang Lou	Pharmaron Holdings Limited	180,496,500.00	10.1506
楼小强	楼小强	60,540,050.00	3.4046
	宁波龙泰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0,135,026.00	2.2571
郑北	北海多泰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21,956,986.00	1.2348
	郑北	15,750,000.00	0.8857
	厦门龙泰众信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333,988.00	0.2437
合计		323,212,550.00	18.1765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十、1。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十、2。

其他说明

无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宁波康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宁波新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董事担任关键管理人员的企业
思澜医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附属公司董事的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的企业
上海细胞治疗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担任关键管理人员的企业（注 1）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担任关键管理人员的企业（注 1）
广州再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担任关键管理人员的企业（注 2）
北京品驰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担任关键管理人员的企业
宁波汉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董事担任关键管理人员的企业

其他说明

注 1：上海细胞治疗集团有限公司与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自 2024 年 6 月 21 日起不再系本集团之关联方。

注 2：广州再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自 2024 年 12 月 5 日起不再系本集团之关联方。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获批的交易额度	是否超过交易额度	上期发生额
宁波汉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267,890.21	1,327,433.63	否	
宁波康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污水处理费	159,198.11	382,075.47	否	
宁波康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费	128,535.28	257,070.57	否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新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提供劳务	17,976,966.28	23,629,041.04
PharmaGend Global Medical Services Pte Ltd	提供劳务	2,891,940.34	915,089.70

思澜医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86,188.65	408,176.51
上海细胞治疗集团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		4,800.00
广州再极医药科技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264,000.00
上海盟科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3,346.63
北京品驰医疗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31,032.00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上述交易均按照市场原则定价。

（2）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康君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58,600.92	58,600.92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单位：元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如适用）		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如适用）		支付的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用权资产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宁波康汇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办公用房					1,249,976.14	1,249,976.14	100,149.98	7,181.99		7,109,366.39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无

（3）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6,247,100.75	6,346,159.29

（4）其他关联交易

2025 年 1 月，本公司以现金向关联方宁波甬欣康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出资人民币 2,800 万元。

2024 年 11 月，关联方 PharmaGend Global Medical Services Pte. Ltd.，向全体投资人发出的 3,000 万美元的额外融资请求，

2025 年 2 月，本公司以现金向其增资 1,050 万美元，增资完成后，持股比例不变。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宁波新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68,738,455.09	10,204,647.28	73,785,875.64	4,443,649.74
应收账款	PharmaGend Global Medical Services Pte Ltd	2,882,259.74	5,764.53	1,156,392.46	2,910.92
应收账款	思澜医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414,000.00	22,301.11
合同资产	宁波新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11,317,039.16	372,060.11	5,138,856.89	226,694.11
合同资产	思澜医药技术（北京）有限公司	800,025.25	43,095.30	413,836.60	22,292.31

（2）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同负债	宁波新湾科技发展有限公司及其全资子公司	2,232,622.26	1,993,945.98
应付账款	宁波汉科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85,235.51	

十五、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对象类别	本期授予		本期行权		本期解锁		本期失效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数量	金额
H 股奖励信托计划 2020 年授予			279,456	9,426,448.33			41,799	1,409,939.72
H 股奖励信托计划 2022 年第一次授予			231,832	6,882,520.23			73,764	2,189,871.21
H 股奖励信托计划 2022 年第二次授予			2,605,597	76,951,964.73			94,652	2,795,389.07

合计			3,116,885	93,260,933.29			210,215	6,395,200.00
----	--	--	-----------	---------------	--	--	---------	--------------

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或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布莱克-斯科尔模型，结合授予股份期权的条款和条件，作出估计。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重要参数	预计波动率、无风险利率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做出最佳估计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641,472,899.10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9,459,062.19

其他说明

无

3、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无

十六、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2025 年 6 月 30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承诺	1,135,136,628.91	1,089,215,333.98
投资承诺	264,597,606.55	253,330,301.00
合计	1,399,734,235.46	1,342,545,634.98

2、或有事项

（1）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无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十七、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2025 年 6 月 20 日，公司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2025 年第一次 A 股类别股东大会及 2025 年第一次 H 股类别股东大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首期 H 股奖励信托计划的议案》、《关于 2025 年 H 股奖励信托计划的议案》。根据授权，经管理委员会审批向 812 名激励对象授予 10,717,368 股 H 股股票，授予日为 2025 年 7 月 2 日。

十八、其他重要事项

1、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经营分部

出于管理目的，本集团根据服务内容和业务类型划分成业务单元，本集团有如下 5 个报告分部：

- (1) 公司的实验室服务主要包括实验室化学和生物科学服务，服务项目涵盖小分子化学药、寡核苷酸、多肽、抗体、抗体偶联药物（ADC）和细胞与基因治疗产品等；
- (2) 化学和制剂工艺开发及生产服务分部包括原料药工艺开发及生产、材料科学/预制剂、制剂开发及生产和分析开发服务；
- (3) 临床研究服务包括国外临床研究服务（包括放射性标记科学及早期临床试验服务）和国内临床研究服务（包括临床试验服务和临床研究现场管理服务）；
- (4) 大分子和细胞与基因治疗服务包括大分子药物发现及开发与生产服务(CDMO)和细胞与基因治疗实验室及基因治疗药物开发与生产服务(CDMO)；
- (5) 其他分部。

管理层出于配置资源和评价业绩的决策目的，对各业务单元的经营成果分开进行管理。分部业绩，以报告的分部利润为基础进行评价。

管理层就有关资源分配及表现评估的决策单独监控集团经营分部的业绩。由于管理层并未就资源分配及表现评估而定期考核相关资料，故并未呈列有关分部资产及负债的分析。因此，仅呈列分部收入及分部利润。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单位：元
项目	实验室服务	化学和制剂 工艺开发及 生产服务	临床研究服 务	大分子和细 胞与基因治 疗服务	其他	分部间抵销	合计
分部营业收入	3,892,461,316.76	1,389,706,924.83	939,326,620.21	211,476,697.22	7,979,230.97		6,440,950,789.99
分部营业成本	2,132,974,433.48	965,827,677.46	823,559,155.64	327,167,475.04	3,534,279.44		4,253,063,021.06
分部利润	1,759,486,883.28	423,879,247.37	115,767,464.57	115,690,777.82	4,444,951.53		2,187,887,768.93
税金及附加							55,144,083.5

							5
销售费用							142,944,048.25
管理费用							805,429,943.08
研发费用							250,460,341.29
财务费用							112,367,886.30
其他收益							37,973,393.56
投资收益							-15,219,673.5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18,441,394.37
信用减值损失							-37,297,300.12
资产减值损失							-109,275.88
资产处置损失							-3,361,471.97
营业外收入							508,903.12
营业外支出							9,722,276.79
利润总额							812,755,159.23

十九、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218,432,086.17	1,076,301,399.04
1 至 2 年	38,893,423.42	29,565,480.98
2 至 3 年	15,866,076.68	14,455,287.51
3 年以上	9,084,234.13	4,974,601.52
3 至 4 年	6,983,898.13	3,589,489.52
4 至 5 年	1,330,224.00	615,000.00
5 年以上	770,112.00	770,112.00
合计	1,282,275,820.40	1,125,296,769.05

（2）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值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87,187,082.94	76.99%			987,187,082.94	851,195,185.71	75.64%			851,195,185.71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95,088,737.46	23.01%	50,021,548.71	16.95%	245,067,188.75	274,101,583.34	24.36%	40,017,172.54	14.60%	234,084,410.80
其中：										
合计	1,282,275,820.40	100.00%	50,021,548.71	3.90%	1,232,254,271.69	1,125,296,769.05	100.00%	40,017,172.54	3.56%	1,085,279,596.5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51,195,185.71		987,187,082.94			集团内部往来款项，不计提
合计	851,195,185.71		987,187,082.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类别名称：

单位：元

名称	期末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95,088,737.46	50,021,548.71	16.95%
合计	295,088,737.46	50,021,548.7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无

如是按照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情况：

单位：元

类别	期初余额	本期变动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其他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40,017,172.54	10,004,376.17				50,021,548.71

合计	40,017,172.54	10,004,376.17				50,021,548.71
----	---------------	---------------	--	--	--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期末余额	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应收账款坏账准备和合同资产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和合同资产	997,229,188.58	272,402.58	997,501,591.16	76.58%	9,093,576.92
合计	997,229,188.58	272,402.58	997,501,591.16	76.58%	9,093,576.92

2、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其他应收款	1,818,733,979.61	1,873,875,687.32
合计	1,818,733,979.61	1,873,875,687.32

(1)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收退税款		11,598,804.94
关联方往来款	1,802,743,927.53	1,846,286,673.04
押金保证金等往来款	6,741,419.87	6,422,419.87
备用金及员工借款	9,248,632.21	9,567,789.47
合计	1,818,733,979.61	1,873,875,687.32

2) 按账龄披露

单位：元

账龄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1 年以内（含 1 年）	1,815,213,851.13	1,873,450,554.42
1 至 2 年	3,520,128.48	425,132.90
合计	1,818,733,979.61	1,873,875,687.32

3)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总额	关联方往来款	1,263,919,475.03	一年以内	69.49%	

合计		1,263,919,475.03		69.49%	
----	--	------------------	--	--------	--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3,250,959,722.58	109,872,360.00	13,141,087,362.58	12,055,979,113.66	109,872,360.00	11,946,106,753.66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530,395,795.03		530,395,795.03	494,220,903.89		494,220,903.89
合计	13,781,355,517.61	109,872,360.00	13,671,483,157.61	12,550,200,017.55	109,872,360.00	12,440,327,657.55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康龙化成（天津） 药物制备技术有限公司	606,923,120.64						606,923,120.64	
康龙化成（宁波） 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102,513,556.58						102,513,556.58	
康龙化成（西安） 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74,141,904.12						74,141,904.12	
康龙化成（北京） 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09,645,274.36						109,645,274.36	
康龙化成（上海） 新药技术有限公司	21,306,482.03						21,306,482.03	
康龙化成（绍兴） 药业有限公司	1,000,730,461.20		300,000,000.00				1,300,730,461.20	
康龙化成（宁波） 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978,589,512.42						978,589,512.42	
康龙化成（宁波） 药物开发	704,000,000.00						704,000,000.00	

有限公司								
康龙化成 （宁波） 生物医药 有限公司	3,136,585,1 17.20					55,879.21	3,136,640,9 96.41	
Pharmaron (Hong Kong) Internation al Limited	2,358,302,7 15.95		671,240,90 0.00			1,758,623.0 9	3,031,302,2 39.04	
Pharmaron US, Inc.	146,628,74 7.11	109,872,36 0.00				1,984,006.8 9	148,612,75 4.00	109,872,36 0.00
康龙化成 （北京）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康龙化成 （成都） 临床研究 服务有限 公司	1,611,777,5 03.81					2,941,199.7 3	1,614,718,7 03.54	
康龙化成 （青岛） 新药技术 有限公司	50,000,000. 00						50,000,000. 00	
安凯毅博 （湛江） 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205,700,00 0.00						205,700,00 0.00	
安凯毅博 （肇庆） 生物技术 有限公司	110,020,00 0.00						110,020,00 0.00	
康龙化成 （西安） 科技发展 有限公司	251,000,00 0.00		16,000,000. 00				267,000,00 0.00	
北京安凯 毅博生物 技术有限 公司	85,242,358. 24		1,000,000.0 0				86,242,358. 24	
康龙化成 （北京） 医药科技 有限公司	150,000,00 0.00		200,000,00 0.00				350,000,00 0.00	
康龙化成 （重庆） 新药技术 有限公司	100,000,00 0.00						100,000,00 0.00	
上海机颖 智能科技 有限公司	43,000,000. 00						43,000,000. 00	
合计	11,946,106, 753.66	109,872,36 0.00	1,188,240,9 00.00			6,739,708.9 2	13,141,087, 362.58	109,872,36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账面价值）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二、联营企业												
北京康君宁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7,553,584.88			6,335,884.56	3,879,250.27						135,096,950.59	
康君投资管理（北京）有限公司	38,263,052.15				1,053,501.42						39,316,553.57	
宁波康君仲元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66,322,208.35				4,266,166.62						270,588,374.97	
宁波甬欣康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2,082,058.51		28,000,000.00		5,311,857.39						85,393,915.90	
小计	494,220,903.89		28,000,000.00	6,335,884.56	14,510,775.70						530,395,795.03	
合计	494,220,903.89		28,000,000.00	6,335,884.56	14,510,775.70						530,395,795.03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997,769,603.17	1,809,903,221.16	2,616,686,060.34	1,564,686,267.81
其他业务	122,402,724.28	118,908,693.77	103,396,722.01	99,804,439.19
合计	3,120,172,327.45	1,928,811,914.93	2,720,082,782.35	1,664,490,707.00

其他说明

无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510,775.70	86,353,036.56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10,538,931.38	2,512,111.39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1,583,078.52
衍生金融工具投资收益	1,587,000.00	-35,044,000.00
对子公司的投资收益		547,000,000.00
赎回可转换债券取得的投资收益		89,238,603.91
合计	26,636,707.08	691,642,830.38

二十、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3,361,471.97	系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37,973,393.56	主要系与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49,155,126.25	主要系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及投资的中低风险银行理财产品相关损益。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13,373.67	
减：所得税影响额	10,951,906.75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36,911.30	
合计	64,738,678.72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97%	0.3984	0.397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4.51%	0.3616	0.3610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适用 ☒不适用